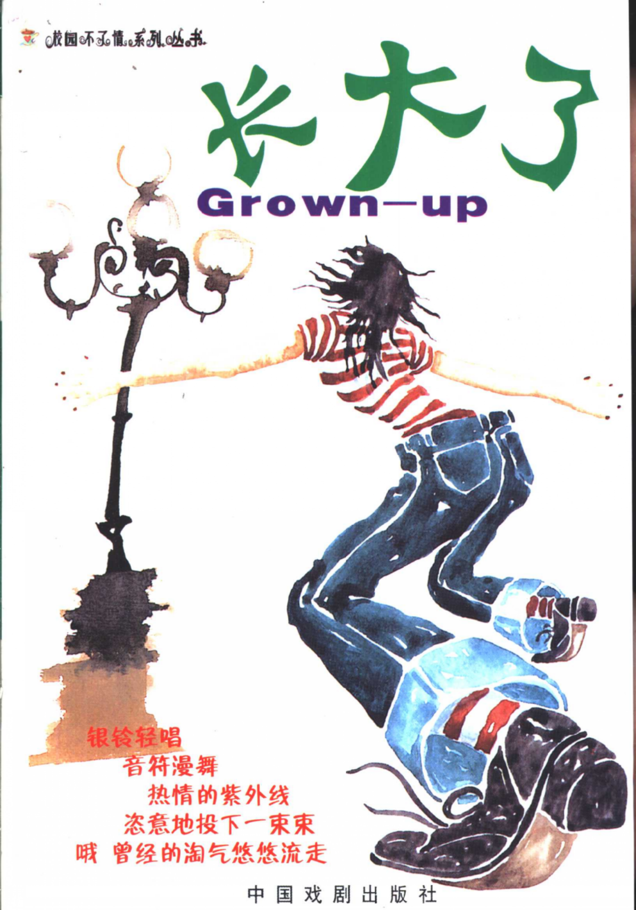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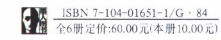


校园不了情系列丛书
长大了
Grown—up
银铃轻唱
音符漫舞
热情的紫外线
恣意地投下一束束
哦 曾经的淘气悠悠流走
中国戏剧出版社

责任编辑:黄艳华
封面设计:李自茹


ISBN 7-104-01651-1


ISBN 7-104-01651-1/G · 84
全6册定价:60.00元(本册10.00元)

校园不了情系列丛书

长大了

李少林　编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校园不了情系列丛书

编著:李少林

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市书林印刷装订厂 印刷
900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48 印张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 000 册

ISBN7-104-01651-1/G ·84
(全套 6 册)定价:60.00 元

写在前面的话

青春

激情挽着秋风呼唤着

长大了的躁动

少男从梦的雾中走来

少女掬一捧灼热的晕红

目光相遇

心跳加快

……

等你的心情，苦涩

等你的日子，太久

用心，用血，用泪，凝成一份不了情——

青春的校园，异彩纷呈；校园的青春，激情燃烧，走过花季，走过雨季，少男少女怀揣着困顿、浮躁和焦虑，渴望逃离父母慈爱的佑护，在花前月下，演绎一段相思的小夜曲；渴望独对世界、独对人群、独对雨雪风霜，去尽情地缠绵，尽情地潇洒，尽情地体味生命浸泡在大自

然里的滋味……弯弯的小路铺满了文字和标点，茵茵的芳草地结遍了音符和花瓣，我们痴情地走着，我们执著地寻找着，努力通过他们的学习、生活和交际，读懂校园内外少男少女灵魂深处那神秘的悸动，窥探青春最初的那一缕纯情的阳光，丰满青春的肌肤和羽翼。

校园，人间的一片净土；净土，在少男少女的眼中扩展。诗一样的年华，梦一样的青春，水一般的岁月，火一般的日子，时间在此刻陶醉，空间在这里展开，生命在这里延生。他们因渴望而爱，因梦想而恋，在散发着紫丁香的校园里，青鸟在轻轻地吟唱……

本丛书立意时尚，选材新颖，内容健康，思想前卫，以活泼务实的视点，紧扣当代校园内外学习、生活的整体脉搏，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新构架揭示了少男少女的情感世界和学习、生活中的酸甜苦辣。篇篇扣人心弦，句句流情溢感，或缠绵忧伤或浪漫动人，同时，也充满了他们对人生、理想、信念、爱情的追求和向往。令人沉思、回味。

《校园不了情》共分六个单行本。《上课了》以“登上成功的宝座”和“走进心灵的殿堂”向你揭秘名校名生的学习技巧，真人真事，经验体会淋漓尽致，严教授坐镇课堂，令一筹莫展的你茅塞顿开。《放学了》诠释了“青春风铃”下“花季雨季”里少男少女美好的心灵和向

往，好专家面授机宜为你指点迷津。《长大了》“候鸟，划过天际”，朦胧的心事和躁动，你悄悄地与父母进行着“心灵对白”，巧博士青春门诊为你“把脉问药”。《毕业了》路有两条：“漫漫风雨路”“梦中的燕园”，走哪条，怎么走，职场酸甜苦辣启迪你，未名湖的美景诱惑着你。《忘不了》毕业了，各奔东西，“校园箴言”“妙语联珠”，把友谊、祝福捎去。《情未了》“初漾的情感”如欲火，轻轻地烧……

《校园不了情》用一颗真挚纯洁的爱心，为唯美的年龄，青春的羽裳，娇美的红颜，献上一个圆圆的希冀。不论你是走出校园的帅哥靓妹，还是在校的少男少女，《校园不了情》让你一生“情未了”

编　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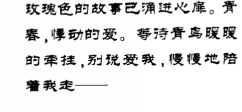
目　　录

侯鸟，划过天际

心灵对白

巧博士青春门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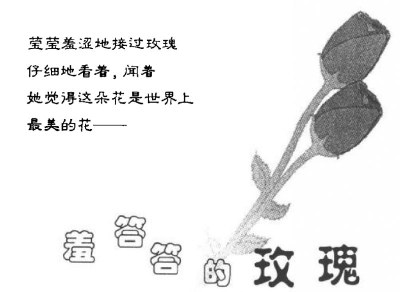


流走的是悠悠岁月，留下的是躁动的你我，不经意间，玫瑰色的故事已涌进心扉。青春，悸动的爱。等待青鸟暖暖的牵挂，别说爱我，慢慢地陪着我走——





莹莹羞涩地接过玫瑰
仔细地看着，闻着
她觉得这朵花是世界上
最美的花——



羞答答的玫瑰

莹莹迅速地穿好衣服，洗漱完毕，提起洒水壶来到院子里。院子里种着一大片月季花，红色的花瓣上带着晶莹的露珠，散发着醉人的清香。“真美啊！”莹莹情不自禁地说。

“快点，莹莹，今天要上学呢！别迟到了。”妈妈在厨房里催促道。

“知道了。”莹莹放下空空的水壶向厨房跑去。

噢，忘了告诉你们了，从今天起，莹莹就是一名高中生了。

当莹莹来到学校时，离上课时间还差十五分钟呢！当她走进教室时，惊呆了，“哇，这么多人！”莹莹好不容易才从后排找到一个空位坐下来。同桌是一个男孩，瘦瘦的，高高的，肤色有点黑，帅气的脸上挂着灿烂的笑容。

“我叫陈平，以后我们就是同桌了，还请你多多关照喽！”



"没问题,我一向都爱助人为乐。"莹莹得意地说。

这时,老师走进来宣读班委会成员名单:班长——陈平,宣传委员——莹莹……

莹莹瞪大眼睛看着嬉皮笑脸的陈平问:"你能当班长?"

"怎么不能?"

"你行吗?"

"本人在初中三年都是班长,进校成绩排在年级第二,别说是班长,当学生会主席都绰绰有余。"

"臭美,我看你当厕所所长还凑合。"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嘛!"陈平一副圣人的样子。

陈平的确很优秀,老师提出问题,他总能准确无误地答出来;老师布置的作业,莹莹要做二十分钟,而陈平十分钟便 OK 了,一手好字又令人不得不赞佩。他又乐于助人,给别人讲解难题的时候,那份耐心更是令莹莹吃惊。对于班委工作,他更是尽心尽力。陈平乐观幽默,莹莹活泼可爱。他们爱开玩笑,爱斗嘴,每一天都是那么充实,那么快乐。

四人一小组值日,轮到陈平、莹莹和前面两位女生时,什么提水,拖地,倒垃圾呀,都是陈平的,三个女生只需扫扫地就行了。课间擦黑板,莹莹就恭维他:"陈平,你个子高,你去擦吧!"

"此言差矣,女士优先,还是你请!"

"NO,NO,班长应该起带头作用。"

"你也是班干部嘛!"

"这样吧!我们四人举手表决,同意班长接受这个光荣任务的请举手!"

三个女生"刷"地举起了手。





“嘿，还是女同胞一条心，大班长，既然大家这么看得起你，你就别再推辞了！”莹莹拍拍陈平的肩膀得意地说。

陈平只好去擦黑板了，边擦边说：“班长班长，有功无赏；班干班干，有活不干！”逗得莹莹在一旁哈哈大笑。

国庆节那天，陈平穿着一身笔挺的西服参加校联欢会，莹莹揶揄地说：“大班长，今天结婚呀！穿这么隆重。”

“是呀！中午记住到我家喝喜酒呀！”

“新娘子呢？”

“抬花轿去接了，即刻就到。”

“哟，是哪家女孩这么伟大，愿意娶你呀！”

“大家闺秀，窈窕淑女，不像你，动不动就开怀大笑，以后肯定嫁不出去！”

“得了，我的事你就不用费心了，我爱怎么笑就怎么笑，大丈夫不拘小节。”

“你是大丈夫？”陈平指着她放声大笑。

“我还没说完呢？大丈夫都不拘小节，我巾帼英雄又何拘小节呢？！”

斗嘴，莹莹总是占上风的。

元旦快到了，班里要出板报，这个任务交给了班长陈平和宣传委员莹莹，别看他们平时嘻嘻哈哈的，可在工作上都是十分认真。陈平负责抄写，莹莹负责画画。

不到两小时，板报便出好了，两人望着自己的劳动成果，心里非常高兴。莹莹转过脸看了看陈平，恰好陈平也在看她，两人目光相遇，心跳猛然加快，两人都害羞地低下了头。莹莹为了掩饰内心的慌乱，急忙说：“看我画得不错吧！”



“嗯，不错，真是个天才画家，神童！”陈平也装作不在意地说。

“多谢夸奖！”莹莹双手作揖说。

“你知道神童为何意吗？神童，乃神经质儿童。”陈平说完大笑起来。

莹莹听后才知道自己被耍了，但她可不会认输，灵机一动说：“陈平，你是我的偶像。”

“本人品学兼优，才貌双全，玉树临风，风度翩翩，是你的偶像也理所当然。”

“那你知道偶像如何解释吗？”

陈平笑着说：“我就知道你不会放过我，只好耸耳恭听了。”

“嗯，有自知之明，听好，偶像……呕吐的对象也！”莹莹摇着脑袋说。

陈平喜欢和莹莹斗嘴，尽管他知道自己不是她的对手。

时间过得真快，一晃一学期结束了，放假的前一天，班干部被留下来打扫教室。陈平去冲拖把了，莹莹去打水。接满水后，莹莹固执地提上桶便走。才上了一节楼梯，一桶水只剩下大半桶了，楼梯上洒的都是水，裤角也湿了。陈平赶上莹莹说：“我来提！”伸手去夺水桶，不小心碰到了莹莹的手，莹莹猛地缩回手，羞得满脸通红。陈平心中也猛地一颤，为了缓和这种尴尬气氛，他故作轻松地说：“我可是守身如玉，你别想占我的便宜噢！”

莹莹又羞又恼，说：“你那块玉是烂玉，臭玉。”

“谁说的，我长得这么帅，比谢霆锋还要帅几百倍呢！”

“哈……我快吐了，你是帅，蟋蟀的蟀。”莹莹忍不住大笑起来。

教室打扫干净后，莹莹背起书包要回家。她望着正在拖地的





陈平，心中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感觉。要放假了，真的要放假了，此时的她真的不想放假，她多想告诉陈平她喜欢他，希望他在寒假里常给她打电话，写信。可是，一向倔强的她又怎好意思开口？

“莹莹，等等我，我有话跟你说。”陈平突然抬起头来对她说。

两人一起下了楼，莹莹开玩笑说：“什么事，你不会想到我家吃饭吧！”

“在下正有此意。”陈平接着道。

“好吧！喝凉水，不馏馍，辣椒子，没买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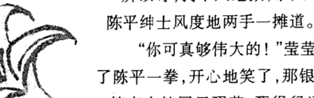
“这样待客呀！那我还是不去了。”陈平说着从书包里拿出一枝红玫瑰，微笑着对莹莹说：“我很喜欢你，这枝玫瑰送给你，你若不接受的话，我会痛不欲生的。”他装出要哭的样子送上玫瑰。

莹莹羞涩地接过玫瑰，仔细地看着，闻着，她觉得这朵花是世界上最美的花。无法用语言来形容她此时的兴奋和激动之情。

“我就知道你会接受的，你早就喜欢我了，对不对？像我这样的好男孩打着灯笼也难找呀！”陈平见她收下了花调侃地说。

“哼，别臭美了，是我心地善良，怕你寻短见。还有，曾经是谁说我不是淑女，嫁不出去呀！”莹莹抬杠。

“所以呀，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陈平绅士风度地两手一摊道。



“你可真够伟大的！”莹莹上去给了陈平一拳，开心地笑了，那银铃般的笑声在校园里飘荡，飘得很远，很远……





有一种
很不塌实的感觉
在游动
飘飘然的，又甜蜜蜜的——

我娶你就是了

“现在打开课本，我们来讨论习题……”老师说。

“第一题答题是什么？……”

个个噤若寒蝉，不敢吱声。

“班长你上来写第一题。”

班长走上讲台，三下五除二把式子、答案写好。

“唔，不错。”老师笑着说，“第二题……”他瞄一下全班，眼神停在她身上：

“你来写第二题……”

她站起来。一根手指插进嘴巴里，傻傻地看着老师。

旁边的同学把写好答案的本子推过去给她，她如获至宝，看也不看--手抓了就跑，来到讲台，帅气十足，一下子把整题的式子列了出来……全班同学看得傻了眼，接着爆发出如雷的笑声……

“写得好……”老师很幽默，“可惜写的是第三题的答案。”



她红着脸，低着头，正准备自行回位。

“等一下……”老师喊着她，盯着她的脖子问：“你的脖子怎么啦！”

她咧着嘴巴看着老师傻笑，下面的同学在窃窃私语。

“老师，是纹身贴纸啦！”一个同学说，大家都在笑。

“真时髦哦？贴纸贴到脖子上了。噢！还戴耳环，还穿三个洞！班上同学都穿校服，你为什么穿运动服，只有你一人上体育课吗？”老师面对全班，扬声说，“做学生就要有学生的样儿，怎么爱搞怪……回座位去，好好反省！”

她跳呀跳地回到座位上，班上同学忍不住都笑起来。

“女孩子要秀气、斯文一点，否则将来怎么嫁得出去呢！”老师说。

“谁要嫁?！”她在位子上小声说。

“谁娶你？”后面的男生笑着接腔道。

她的一肚子火正好没地方发泄，顺手剥下自己的一只鞋子，就往男生头上敲下去……那男生吓得四处鼠窜……场面又火爆又逗笑……

班长连忙上去安抚：“君子动口不动手。”

“他侮辱我！”她红着眼睛指着背后的男生说。

“我娶你就是了。”班长在旁边搭腔，并把“我”字说得很重。

“你说什么？”她杏眼圆睁，两颊绯红。

“现在上课，快坐好。”班长吼过去，她居然乖乖地坐下了。“好凶啊！”她伸伸舌头。

旁边的同学问她：“班长跟你说什么了？那么生气。”

“要你管！我还没跟你算账，刚才害我出丑。”



“我都还没讲完,本来要说第二题跟第三题调个儿了,谁知你抓了就走,还怪我……”

班长转身瞪着她,吓得她连忙闭上嘴巴,一想到他刚才对她讲的几句话,她就忍不住心如鹿撞,扑通扑通地乱跳。

下课回到家,两只小狗直往她身上扑,她一手抱一只,跟她们亲来亲去,书包一扔,就在地上跟它们滚成一堆。

“回来啦!”母亲从里面出来,圆圆的脸堆着笑。

“有什么好吃的?”她开口就问。

“先去洗手,换衣服,里面都是你爱吃的。”

“真啰嗦!”她拉着书包的带子一直拖进房间里。

“拿起来,拖烂了。”妈妈看不过去。

“又没关系。”她顶过去。

她去倒了杯牛奶,灌了进去,啃了一块面包,吃了一大碗冰淇淋,削了两个苹果,还抱了一堆虾片、牛肉干进房间。



“去写功课吧!”妈妈说。

“又没功课。”她说。

“没功课就去读读书,你那么爱玩怎么考大学。”

“谁说一定要考大学的?”她不服气。

“你们这个年代不读大学还能做什么?”

“别老是跟我说读书读书,我觉得很烦。”

身边的电话响了,她抓起了话筒。

她一听是班长的声音,不知为什么整个人都软了下来。

“我今天讲的话是认真的,要不是对方说了那句话,我也不会那么快向你表示。我不会让别人来侮辱你……”

“你……我……”她抖得连话都说不出来。有一种很不塌实的



感觉在游动，飘飘然的，又甜蜜蜜的。

“是谁呀?”母亲看见女儿目瞪口呆，恍恍惚惚，又口齿不清的样子大感意外，在旁边不断追问是谁。

“走开啦，讨厌！”她被母亲吵得讲不下去，火起来就吼过去。

“你在跟谁讲话？”班长在那端问。

“我妈啦！问东问西的。”

“对长辈怎么可以这样没规矩，下次不准，知道吗？”

“哦！”她居然乖乖地答应着。

“你有没有话要跟我说？你觉得我怎么样？”他说。

“你呀，”她抓抓头皮，“功课很好，很有领导能力，很风趣。那我呢？”

“你呀！很任性、又捣蛋、又调皮，这些我都很喜欢。因为你很真，不造作，很自然。”



两人聊了十五分钟，他就催她去读书，害得她连电视都不敢看。星期天，他们约好了两位同学一同到图书馆看书。她个性活泼爱玩，要她一声不响地坐着，对她而言十分痛苦。她看了一会儿书，就拉着旁边的同学嘀嘀咕咕……

班长抬起头看着她们。“请读书。”他郑重地说。

“我想吃东西。”她说。

“等一下，等一下请你吃麦当劳。”他说，“这些习题你给我写了，写认真一点，别又在课堂上出丑了。”



“又在挖苦人家。”她嘟着嘴。

“不写完没东西吃,你自己考虑。”

她看了他两眼,跟他说:“我不会写,好难。”

“用脑筋,没写就说难,你的脑子用来干嘛的?”

她打了个哈欠。“我想睡觉。”她果真趴了下去。

“你敢。”他敲她的桌面。

“又不准吃东西,又不准睡觉,你好专制。”

“你再胡闹,我就把你轰出去。乖乖地写,不会我教你。”

她托着下巴,很为难的样子,最后还是把习题全写了。

“五题对了三题,请你吃汉堡包。”

“我要鱼柳包,还要薯条,可乐……”

坐在他旁边的同学写了两行字给他,他看罢,笑了笑,又在背后答复他,对方看得瞪大了眼,不置信似的。

四人来到“麦当劳”,班长去排队买东西,食物送来时,她嘟着嘴说:“我要汉堡包,不是鱼柳的。”

“吃了它,啰嗦。”他塞过去又好气又好笑,语气重了些。

“好凶啊!”她伸伸舌头。

离开时,在楼梯转角的地方,她捡起了同伴从书里掉下来的纸条——

看来大哥的一千块你赢定了,野马果然被你追到手了……

“你混蛋……”然后冲出了门口……





爱，无法完美

她的美丽和清纯常常是校园里男孩们最热烈的话题。而我，却是男孩中最平淡无奇的一个。我只能像许多相思者那样，以一种特有的敏感和激情不停地为她写诗。一学期下来，已写满厚厚的一大本。我自然不敢拿给她看，甚至连跟她说话的机会也没有。我所能做的，便是日日课上课下望着她楚楚动人的背影发痴。

第二学期快结束时，我为她写的一组诗意外地获得了大奖，我自然激动万分，将奖金买了50张电影票，请全班同学看电影，我还颇费心思地把她的座位安排在我身边。放学后，同学们一窝蜂似的往电影院赶，而她，似乎压根儿不知道这回事似的走了，粉红的电影票随她的衣袖漾起，轻盈落在地上。

我的心猛地一凉，像一下子沉入冰谷底处，一种说不清的滋味浸湿了我的心，一种被轻视被侮辱的感觉深深唤醒了我男子汉的自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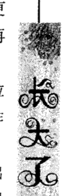
那晚，我烧毁了所有写给她的诗，包括那张获奖证书。在我看



来，它带给我的不再是荣耀而是耻辱。我暗暗发誓，要以自己的勤奋和努力来证明我是一个值得她爱的好男孩。

然而，尽管我将视力为1.5的眼睛熬成了300度，以满腹的才情熬成了全校师生刮目相看的人物，她却仿佛依旧不知，依旧静静地迎接着美丽的清晨和黄昏，以灿烂的笑容编织着她一个人的世界。

我感到一种失败。一种痛彻心肺的失败。我也一次次地劝慰自己不能为一个女孩而活着，也曾一次次发誓，忘掉她，去追求更崇高的东西。然而，每当她的倩影不经意落入我的视野，我便不再是我自己。



莺飞草长，紫燕翻飞的季节，校运会在学校新修的田径场拉开帷幕。一向柔弱的她居然报名跑1500米，一下子成了全校爆炸性的新闻。

比赛开始前，她突然出现在我面前，一瞬间，我紧张得说不出话来，她则粲然一笑，像面对一位熟识的朋友，说："你肚子里有墨水，为我写篇广播稿，加加油怎么样？"

至今，我仍然描绘不出自己当时的感觉。这样的感觉也许今生今世不会再有第二次。我只觉得心里猛然间充满了无限的暖意，眼角甚至有一点发涩。

还有最后300米，处在第三位的她距第一名有将近五十米。班上的同学几乎喊破了嗓子，我的心仿佛被吊在空中。这时，从广播里响起了播音员甜美的声音："美丽的天使，愿你的胜利成为大家一生中难忘的回忆……"整整播了三遍。

她竟奇迹般冲了上来，咬着牙第一个冲到终点。班上所有男孩发了疯。许多女孩抱着她哭成一团，我倚着墙，望着碧澄如洗的



天空，好半天不知干什么好。

此后，一切又像没发生过一样。

分别，无可抗拒地到来了。我默默地站在校园那个她无法注意到的地方，目送身着校服的她，提一个鼓鼓的大包，笑盈盈地登上那辆开往她家乡的客车，车扬起一片灰尘，缓缓地驶出绿色校园……我终于艰难而坚定地举起我的手挥了挥……

新学期开始了，我意外地收到一封信，没有地址没有署名，只写着：衷心地祝福远方的你，快乐永远。请于2月8日收听点歌频道。

会是谁呢？我在激动不安地猜测和等待着。2月8日，主持人甜美的声音响起，第一首，不是，第二首，仍不是……突然，主持人的声音充满了忧伤。我仿佛意识到了什么，心一阵狂跳。她说“今天，一个远在他乡的女孩向一位叫川的男孩点了一首歌《你知道我在等你吗》。女孩说，川，如果当初甚至是离校的一刹那，你对我说点什么，也许，今天我会陪在你身边为你亲自点燃19枝生日蜡烛。你终究是没能理解一个如此深爱你的女孩……如今，我已转校。对你，我惟有祝福，但愿今生今世，你过得比我好……”

音乐在耳边骤然响起，我的心似猛然让人用刀扎了一下。泪水一颗颗滚落在我冰凉的手指上，心里一阵排山倒海的痛。

歌声在小屋里弥漫着……







1

聪颖的女孩是个精灵，满身都是灵气。聪颖的女孩，有着花落鸟惊心的善感。聪颖的女孩多情，举手投足都是情，并希望她喜爱的男孩像她一样多情且心有灵犀。

聪颖的女孩并不一定很漂亮，但她把一分聪颖变成二十分美丽。漂亮的女孩很多，聪颖的女孩却不多。聪颖的女孩是最可爱的也是最累人的女孩。



2

丑女孩是一杯清淡的茶，她既不浓烈也不香郁，只是那么平凡，那么清淡；丑女孩拥有一颗宁静的心，从不会矫揉造作；丑女孩总是那么平凡和纯真，因为她知道茶就是茶。味过于浓，反而失去本身平淡的纯朴的味道。



茶要慢慢品尝才懂得它的滋味。丑女孩是茶，她需要你用心去细细品尝。



3

朴素的女孩有着朴素的美，更为富有的是她的心。她的心是清晨的露珠，是单纯的白云，是一幅淡淡的水墨画，是唱给自己听的音乐。朴素的女孩是茶叶，她的色、香、味是内涵的，用你的热情轻轻浸泡，她的叶片就缓慢地舒展开来，她的味道就越来越醇厚，直至弥漫了你生活的空间。你会觉得杯子里盛放着一座浓缩的花园，它的美你是看不见的，却能逐渐品出。朴素的女孩有着自己的活泼，那是浪花毫不做作的笑声，是小溪天真烂漫的嬉戏；朴素的女孩是"清水出芙蓉"的自由诗，温润的月色，使你散步时的心境渐趋平静，流连忘返……



4

恋爱中的女孩子特别注重形象，发型、化妆品、服饰，甚至表情，都郑重选择。她们心理上做着调整，极力地顺应对方或牵引对方，于是我们常常看到她们那生硬的并不熟练的举动。恋爱中的女孩，和她们心中的白马王子走在一起时，嘴角会挂一串妩媚的微笑，因为她们自我感觉是世界的中心了。恋爱中的女孩子眸子很美，那里面盛着太厚太重的柔情，她们的秋波送给身边的男孩，还附带送给注目她的行人。恋爱中的女孩子是伟大的，她们付出了情感，付出了心血，也付出了美丽，她们在这个世界里每天都有令人怦然心动的一刻，她们同时告诉我们，天真与虔诚弥足珍贵。

她知道爱自己
她懂得给予爱
她不是傻乐的女孩——

天使女孩 ABC

♪

天使女孩知道怎样去爱护自己的身体，并学会用正确的方法让它更健康、漂亮、充满生命活力；天使女孩不会为减轻本来不重的体重弄出厌食症，也不会为自己的小眼睛、单眼皮苦恼不已；天使女孩懂得接受自己的各种情感，既能接受开心、愉悦、兴奋，也能够接受自己的失意、挫折、抑郁……



天使女孩在与他人相处时，有能力让自己和对方都感觉放松舒适，她懂得给予爱，也知道怎样去接受爱；她关心他的兴趣和感情，能够跟人发展起满意、持续的关系；她有与人为善、友好相处



的愿望；懂得去倾听和理解；在与人相处时对自己和他人都保持善意和幽默感。

天使女孩不会为了讨好别人而虐待自己，也不会为了自己去诋毁他人，因为诋毁他人就是毁掉自己心灵的家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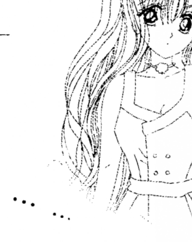


天使女孩不是嘻嘻哈哈成天傻乐的女孩，她的快乐满足来自生活的价值感。她能够面对自己的问题、困难；对自己的生活有责任心；能够依照自己的条件设定未来的目标，并一步一步实现；在这个过程中，她也一步一步走向成熟和完善。

青春只有一次，一个真诚、善良、健康、快乐、过着充实、有意义生活的女孩就是一个天使女孩。你除了要在青春期照顾好自己之外，还要让自己散发天使的光芒，那么你就是最美的新新少女啦！



女孩很浪漫，也很潇洒
很直率，也很温柔
很多情，也很风度——



女孩是……

女孩是茉莉花，洁白无暇；

女孩是青松，坚韧不拔；

女孩是上帝的宠物，不须涂脂抹粉，天生就散发着芬芳。

女孩是一本书，尤其是她的眼睛，你天天看，永远也不会看懂；

女孩的眼睛是一首诗，一首浪漫的诗，朦胧而不晦涩。

眼泪是女孩的专利，但并不代表脆弱。"男儿有泪不轻弹"，那只是未到伤心的时候罢了。女孩的眼泪是滋润万物的甘露。

女孩流泪的表情是一幅美丽的风景画，默默地任它从眼眶里涌出，从脸颊上滑过，只是将朱红的嘴唇抽动几下。但你会惊奇地发现，女孩每一个流泪处都是一个疑难问题的"曲径通幽"处。

当你看到他们破涕为笑时，你会蓦然发现雨后彩虹的瑰丽，



所有的苦闷都会随那甜甜的笑烟消云散。

女孩的心很细，用发丝来形容还远远不够。

一片枯叶，一片废纸，都会在女孩的手中变成一幅"枯藤老树昏鸦"的剪影，或一只圣洁的白鸽。

女孩的心也很轻，如天上的浮云，多愁善感。

秋叶、归雁、落日对她们格外有分量，仿佛身边的每一件事情，对他们来说都是一首悠长的抒情诗。

女孩很浪漫，也很潇洒；很直率，也很温柔；很多情，也很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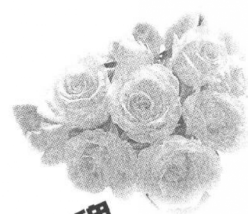
"麦克风"、"大哥大"、"游戏机"也并不都是男孩的专利，女孩也会将自己的青春细细珍藏。

哦，来吧！女孩们！让我们吹着口哨，打个响指，穿上西装，从男孩身边飘过。

Yeah……







他把那束火红的玫瑰
放到我的手上
柔声说道
我就知道
我一定会成功的——

那束火红的玫瑰

“夏寒，夏寒”他在后面追喊着，“你别走那么快嘛！”

我停下疾奔的脚步，扭过头不悦地看着他。“谁叫你一直跟着我！”我狠瞪他一眼。

“我……我……”

“你什么你，我警告你，不许再跟着我。”说完我扭头就走。

“夏寒，你别生气嘛，我只是想送你回宿舍。”他又追了上来。

“我可警告过你了，不许跟着我。哼！谁稀罕你送！”我头也不回地跑开了，留下一个无可奈何的他。

我一进宿舍，众姐妹马上就围了过来。“怎么样？怎么样？有没有希望？”

“谁呀？”我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

“当然是他啦！”回答的整齐程度令人吃惊。

“哎，夏寒，你可要想清楚啊，人家可是咱班的头号帅哥哟！再说，人家对你又是一片痴情，整天送这送那的，连我都感动了。”





“就是嘛，他人那么好，学习又好，还整天费尽心思地讨好你，你多少也应该有点表示啊！……”众姐妹众说纷纭。

“有什么好表示的，我根本就不喜欢他，讨厌死了。”我没好气地说。

“难道人家不好吗？”

“当然好——啊?!”我一时大意，竟然说漏了嘴，这下可惨了。

“嗯？”

“哦，我的意思是……我是说他虽然人很好，可是太大男子主义了，我最讨厌这样的人了。再说，我现在也根本就不想谈恋爱，谈恋爱太麻烦了。”我心虚地辩解着。

“哦。”众姐妹互相使了个眼色，“好了好了，大家都睡觉吧。”

“嘘！”我长出了一口气。幸亏我的说谎技术高超，骗过了她们。哈！

第二天早晨，我一跨进教室，就感到气氛有点不对劲。果然，我刚刚坐下，同桌就伤心地对我说：“夏寒，昨天晚上，他说他彻底对你死心了，还说，既然追不上你，活着也没意思，所以就……就……”同桌说不下去了。

什么?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怎么会这样?我慌忙望向他的座位，是空的！我的头“嗡”的一下，泪水涌了出来。“他现在在哪儿？”

他们都抬起头看着我，没人说话。

“快告诉我，他到底在哪儿?”我什么都不顾了，只想快点看到他。

过了一会儿，他的好友才说：“他现在还在宿舍里躺着，一直都醒不过来……”



我顾不得一切,立刻冲出教室,朝男生宿舍跑去。"你这个大傻瓜,大笨蛋,你明知道我这么好强,是不会轻易承认喜欢你的,可是虽然我嘴上不承认,心里却已经喜欢你了,你怎么就等不到我说出口的那一天呢?"我的大脑里一片空白,只在心里一遍遍地呼喊着他的名字。

终于到男生宿舍了。我用力拍着宿舍的门。

门开了,一大束火红的玫瑰迎在我的面前。

嗯?我一下子愣住了。"怎么回事?你……你不是……"我有点迷糊了。

他坏坏地笑着,看着我不说话。

啊?受骗了!我猛然醒悟。"哼!真不够朋友,竟然联合起来骗我,太可恶了!"我愤愤地擦掉脸上挂着的泪水,准备回去给他们点颜色瞧瞧。

"哈……"一阵大笑从背后爆发出来。我回头一看,原来他们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到我的身后了。"你们怎么会在这儿?"我惊异于他们走路的功夫。

"你心里只想着他,怎么会注意到我们跟着你呢?"同学们笑得快喘不过气来了。

"还死不承认呢?这下怎么样,不打自招吧,哈……"又是一阵大笑。

"你们联合起来骗我,竟还好意思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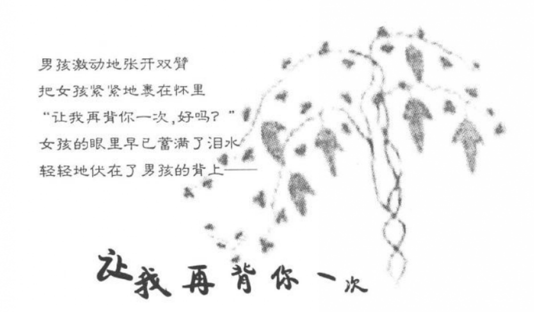
"不骗骗你,你怎么会承认呢?"

我的脸已经红到耳根了,回头看看他。他把那束火红的玫瑰放到我的手上,柔声说道:"我就知道我一定会成功的……"

哎,我还能说什么呢。







让我再背你一次

男孩和女孩从小一块长大，每天上学的时候他们都要经过一条河。从学前班到小学毕业，总是女孩喊上男孩，他们才挎起书包卷起裤管光着脚丫过河，然后在那棵柳树下系好鞋带再一起往学校走。

上初一那年，女孩突然得了关节炎，医生分析说是女孩经常赤脚过河引起的。从此以后，每逢上学放学，河边就添了一道风景：男孩背着女孩深一脚浅一脚地趟过河，依旧在那棵柳树下穿好鞋，再一起往学校走。

女孩的成绩一直名列前茅，男孩学习偏差，尽管女孩一有空就帮助男孩，但精于踢球的男孩，成绩怎么也没有起色。女孩觉得对不起男孩。男孩却一点也不在乎，脚底下带个球滚来滚去，尽兴之时，男孩还不忘老练地颠两下球，这对于他的那些疯狂的 fans



来说无疑是一种享受，这也是男孩惟一值得炫耀的资本。

女孩喜欢看男孩踢球。男孩踢球的样子颇有点贝利的洒脱，灵活的脚法，漂亮的射门，还有那黑白相间的足球在空中划过一道美丽的弧线破门而入，这些都令在场的球迷们为之疯狂，尤其成了小女生们课余品头论足的焦点。常常一场球下来，女孩总乐此不疲地打上一盆水，递上一块毛巾，然后满脸幸福地看男孩马马乎乎地擦去晶莹的汗水。

时光就像高明的化妆师，转瞬间就把一颗羞涩的青梅演化成一只熟透的水蜜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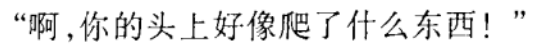
从初二开始，男孩就觉得每次背女孩的感觉都不一样。尤其是到了高中，男孩清楚地发现一夜之间女孩像是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每每面对楚楚动人的女孩，男孩憨憨一笑，便匆忙地低下那微红的脸。亲身感受着女孩的变化，男孩感到是一种巨大的享受。女孩也最熟悉男孩的变化了，从初中到高中，她亲眼看到男孩的肩由瘦弱变得越来越坚硬结实，每次伏在男孩的背上，女孩就把那张幸福的脸贴在男孩的耳边，时而用她粗黑的大辫子轻抚男孩古铜色的脸，时而欣赏着男孩单薄而又不乏坚毅的嘴唇。同时女孩也惊讶地发现，原来男孩的肩膀是那么的有力。班里的同学们都羡慕地说，女孩真好福气，有那么一位帅帅的 boyfriend。

女孩也记不清有多少个夜晚她曾仰望着星空祈愿：这一生只爱一个人——那就是她的“纤夫”男孩。可令女孩犯愁的是男孩的学习。“整天就知道踢球，你何时才能满足？”“只要每天能照常不误地背你两次，我就心满意足了！”男孩油嘴滑舌地诡笑道。女孩嗔怪地朝男孩努努嘴，瞪瞪眼，一转身便不再理睬。其实女孩打心眼里就喜欢男孩这种倔劲。



到了高三，平素那些不动声色的“谦谦君子”们，此刻一个个都变得像憋足劲的小公牛，整日围在女孩周围转圈子，那情形不言而喻是志在必得。这下男孩心里可慌了，他早就对女孩情有独钟，可是他只有在日记和被窝里才敢大胆地进行柏拉图式的倾诉。

男孩觉得再也不能犹豫了。那天过河的时候刮起了大风，在柳树下，女孩要男孩为她抚顺头发，男孩一边轻轻地将女孩的头发理顺，一边怯怯地看着女孩诱人的肌肤，突然男孩产生了一个坏坏的念头。





“啊，你的头上好像爬了什么东西！”

“真的吗？是什么？”

“是什么呢？哇，好像是条虫。”

“别怕，有我在；你不要动，闭上眼睛。”

女孩吓得闭上眼睛，忽然他感到有一个热热的东西在她的脸上一触旋即又挪开了，等她睁开眼睛看到男孩诡秘的笑时，她方才明白男孩偷偷地亲了她。女孩摸了摸被男孩亲过的脸庞，一种少女特有的羞涩和幸福涌上心头，然而她却嗔怪男孩“你真坏，你真坏”，并用她那小拳头朝男孩的胸脯接二边三地捶去。这以后，女孩见到男孩总是满脸彩霞。

放寒假那天，男孩在纸条上写了三个字塞给女孩。女孩接到纸条后忙拿起手中的笔匆忙地也给了男孩一张纸条，男孩迫不及待地打开，他惊讶地发现雪白的纸条上是两条直直的平行线。

男孩明白那两条永不相交的平行线意味着什么，可他怎么也想不通女孩竟然会拒绝他。男孩狠狠地撕碎那张纸条，他决心一定要干出个名堂来。





小河上不知什么时候多了一座桥。

男孩再也没有背过女孩，甚至很少理过女孩。好几次女孩想接近男孩，可是男孩不是一副冷冰冰的样子，便是旁若无人地做自己的事。女孩非常伤心，但她没有怪男孩，她以为男孩要用成绩来回报她，所以她也就没放在心上。喧闹的足球场上少了疯狂的男孩，教导处也少了那个低头的男孩，能看到的惟有男孩埋头苦读的身影。男孩的成绩直线上升，慢慢地赶上了女孩，再后来——男孩出人意料地收到了大学录取通知书。

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那天，男孩不知不觉间又来到了那条清澈见底的潺潺小河边。河还是那条河，树还是那棵树。

男孩卷起裤管，他很想重新体味一次过河的故事。抬头间，他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从桥那头径直朝这边走来。是她！男孩准备转身离开，后面传来了女孩的声音："嗨，等等我！"

女孩满脸愧疚地从裤兜里掏出一封信，像犯了错的孩子，"今天我整理书籍时，发现放寒假那天写给你的纸条还夹在书里，很可能在匆忙之间我给了你一张草纸。原谅我好吗？"

怎么就没想到呢？男孩惊讶地望着女孩。那两条无辜的平行线竟改变了他的命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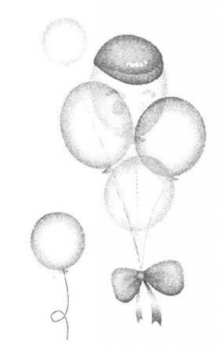
男孩激动地张开双臂把女孩紧紧地裹在怀里，"让我再背你一次，好吗？"女孩的眼里早已蓄满了泪水，轻轻地伏在了男孩的背上……





不
你并不幸运
我在心中对他说——

我是 這樣地 爱着你



我们是一对异性“死党”,我一直是这样认为的。可直到那次足球赛上,我为他的进球喊破了嗓子，兴奋程度远远超过我自己踢进了球时，我才猛然发觉:原来,我一直在喜欢着他。

可他喜欢的人并不是我。那是个邻班的女孩,乖乖的,很清秀的样子。那女孩成绩很好,他在一次考试后“痛心疾首”地对我说:“丫头,我该好好学习了,我一定要和她考上同一所大学。”他手里拿着一张年级排名表,那女孩第8,他88。

为了跨越这80名的“天堑”,他果真收敛自己的枝枝桠桠,连他深爱的绿茵场上也少了他狂奔的红色身影。他是聪明的,他的成绩得了点化般直线上升。但他的人却日渐消瘦下去。看着他走路晃悠悠的样子,我的心牵牵扯扯地痛。



那天，他忽然兴致勃勃地问我："丫头，你喜欢什么样的生日礼物？"我的心一阵狂跳，努力使自己的语气显得平静如波："什么都可以。"他皱了皱粗黑的眉毛，说："明天是她的生日，你说我送她什么好呢？"仿佛一盆冷水兜头泼下，我真不知道我当时的脸色有多可怕，我只听见自己在说："像她这样一个爱学习的女孩，送一套'三点一测'她一定会喜欢。"他"啪"地一拍巴掌，"对呀！丫头，想不到你还有这么善解人意的时候。"

我看见他的眼睛亮了，是为她。

那天我陪他绕遍了小城所有的书店，但一无所获。他很沮丧，我安慰地拍拍他的肩膀："先回家吧，我想天无绝人之路。"

上午我没去上学，下午我把一套"三点一测"送到了他的手上。他兴奋得差点儿没拆了教学楼，一个劲儿地问我在哪儿买的。极度的兴奋使他忽视了我的异常，在此后的几天里，他一直喋喋不休地告诉我那女孩见了那套学习资料有多开心。"我真幸运。"他幸福地"恬不知耻"地说。

二模的时候，他已杀进了年级前十名。"他一定能和那个女孩考入同一所大学的。"我想，泪水却不争气地涌出眼眶。

晚上忽然下起了雨，狂风不停地抽打着暴雨，暴雨又不停地抽打着大地，窗外雷声隆隆，坐在屋里的我都有种天要塌陷的感觉。而我的内心宇宙更是电闪雷鸣，我不忍心去正视这个事实：高考之后，我将不能再与他天天在一起，他气我，我揍他……电话铃在这时乍响，我冲过去抓起电话，电话那头是他的声音。"丫头！"他很着急地嚷嚷，"我的准考证丢在学校了！""不会吧？你在家好好找找！""我家都被我整得'乾坤大挪移'了，还是找不到。""那你也不能今晚去学校取啊！这么大的雨，活该浇死你！明天早起去取



吧，今晚安心睡一觉……明天临走前，别忘了再在家找找，没准儿能找到，你一向很幸运的。”我不由分说地挂了电话，他一定在那头暴跳如雷心急如焚，我只祈祷雨赶快停、赶快停……

而雨终于没有停，只在将近清晨7点时转小。他的电话在这时打了过来，他是如此兴奋：“丫头，我找到准考证了！我居然把准考证塞进了我家信箱！不过能找到，也真够幸运的！丫头，祝我考好吧！我一定能和她考上同一所大学的！哈——”他笑得阳光灿烂。粗枝大叶的他怎会想到我心中正是要与他别离的阴雨绵绵？我只是他的一个“死党”啊！

他终于和那个女孩以高分同考进一所北京的名牌大学，而我却因为7、8、9三天连续高烧，发挥失常，到了另一座城市求学。

我苦苦等了三个月，终于收到了他的来信，信封上“北京大学”四个字从我的眼中直扎进我心里去，让我好久喘不过气。我缓缓撕开信封，一张照片白蝶般滑落到我手上：他和那女孩并肩笑着。他是如此幸福，她是如此美丽，而我……我一字一字地嚼着那鸡飞狗跳的信：“‘三点一测’让他对我心存好感，而我准考证的失而复得让我美梦成真。丫头，我真的太幸运了！”



不，你并不幸运。我在心中对他说。

因为你并不知道，我也永远不会让你知道：我是这样地爱着你！



16岁，花瓣落英缤纷

我用手一触
紫黑色的花瓣纷纷颤抖
一地的落英缤纷——

我是个很奇怪的女孩，经常对某一件东西极端着迷，比如我13岁盼望有个超大洋娃娃，14岁想要支口红，15岁等人送鲜花一束。这些都是我认为的浪漫，只是我从不说出口，我所企盼的是在某一个不经意的时刻，突然出现一个洞悉我心思的人，将这种浪漫为我诠释出来。

我15岁时听好友讲过一个有关争执、道歉及鲜花的故事。故事原本平淡，但她脸上的幸福表情打动了我。于是，我疯狂地爱上了花束，一心认为花是世界上最浪漫的东西，老是在想着什么时候才会收到属于我的一束鲜花呢。

可我一直都没能如愿。仍然有人送我小乌龟，送我吹气不倒翁，送我 kitty 大枕头，送大嘴鲨鱼和小丸子闹钟，但从没人送我花束——所有人都只记得我是全班年纪最小的，他们全忘了，再怎样，我也快16岁了。

终于16岁了，一个花一样的季节。



生日那天非常惊喜，缘于收到那束鲜花。

花是他送的，一共16束，有玫瑰，菊花，康乃馨。就这么一大把，拿在手里沉甸甸的，看得心里晕陶陶的，但是，花朵全是蓓蕾。我问他为什么不送绽开的花，他回答说是因为他更喜欢花苞，再说花苞可以活得久，拥有花苞可以静待开花的喜悦，而绽开的花就只得惨兮兮地等待花落。我认真地听完，然后衷心说了声“谢谢”。

他是我哥们儿，是待我最好也是我最喜欢的一个哥们儿，我明知他送花并无任何其他意思，但心底对他的感觉还是忍不住有了改变。

接着，所有的一切都开始改变。至少，我不会再为能够吃巧克力消掉几颗小痘痘而单纯快乐了，不再大大咧咧地重重拍着他的头嚷“哥们儿”了。我在留意着他的一举一动，我希望了解他，我试图用一个女孩敏锐的眼光去观察眼前这个相识了三年的男孩。但我发现我了解他越多只能让心靠他更近。我忽然间发觉他所喜欢的篮球、仰泳及欧文、黄玉郎、霍尔顿甚至包括陵南仙道和加菲猫——一切也全部是我心爱的。

在16岁的晴空下，我那年轻的心时时在不按节奏地跳动，火热而急促。

然而，他送的花却开始凋零，不论我如何精心调养，它们仍在一点点变黑发枯——到底是难耐短暂的花期啊！

我慌慌张张跑去告诉他：“花就要死啦？”心里很紧张。

他却用他惯有的语调揶揄地说：“怎么？舍不得那些花？”“怎么会？——别开玩笑了。”我急急地否认，心跳得厉害，脸也红了。

霎时，我发觉气氛变了，本认为会听见他的继续嘲笑声，然而



四周却一片死寂。我疑惑地抬起头，竟惊异地看见他板着一张脸。我，说错了什么吗？我用眼神询问他，他无语，沉默得像一座冰山。

我僵直了身体，心在一阵紧一阵松地揪动着，似乎一下子空出一块地方般地失落，接踵而来的是恐慌。在电光石火的一刹那，我看清了这男孩的心思，忧郁而悲哀的心思。透过那飘渺的目光，我一直看到了他深邃眼眸的最底层，那里有个曾相识的女孩正忧伤无措地痛惜她的花殇，接着，跌撞地向我跑了过来，那是我吗？

再见我的花苞时，它们已是愈加憔悴，似乎充溢着一种惹人怜爱的凄美。我用手一触，紫黑色的花瓣纷纷颤抖，一地的落英缤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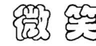




幸福是什么
是牵手登山时
你走在前面
不时地回头
看看我——



今天，有了你的微笑



一个雨天，我一个人顶着雨跑到教室门口等你，衣服穿少了，风一吹，抖得不行。可不知为什么，在你走出门的那一瞬间，我飞快地躲闪到廊柱后面，你没有看见我，尽管我的白风衣被风吹得呼闪闪地飞在柱子之外。

你快步下了楼，而我站在走廊上，望着你轻快的背影。人都走光了，我才飞快地下了楼，在你后面不远不近地跟着，我和你走过校园的这里和那里，只不过没有并肩。下一个路口，我猜你会转弯，于是抄了个近路，站到了你面前。

那天我穿了件浅粉色的短裙，外面的小白风衣被雨水打湿了，发梢上挂着水珠，脸上的一点淡妆被雨水冲得干干净净，我就那么素着一张脸，笑嘻嘻地站在你面前，手里握着一把干干的伞。

你看看我笑了，带点欣喜，我想那会儿我是够漂亮的；又带点



惊异，我是那么突然地出现在你面前；还带点无奈，为我淋湿的衣服和干干的伞。我不管了，反正那是你的笑。我又快活起来了。

我不断抬头望，只是一片刺目的亮白，太阳和我有什么关系呢？为什么我会把你一再地和太阳联系起来呢？你和太阳没有一点关系。我想着这些都觉得自己落入俗套的爱情中了。

过去新年里只许三个愿：平安，进步，快乐。从未有过幸福，对于那时的我，快乐足矣。幸福是什么？是快乐到了尽头，是怕会失去的快乐，是把我的哈哈大笑换你的淡淡一笑，是牵手登山时，你走在前面，不时地回头看看我。

今天，有了你的微笑……







那个陪我一起
仰望红红火火木棉花的
阳光女孩
却仿佛这么多年来
一直在我心里
占据着一个角落——



17岁，那一场别离

她比我大两岁，因为父母暂时调到这个小城工作，她才成为我们班上惟一的插班生，且与我同桌。

那天阳光融融的。我们牵手走过午后寂静的校园长廊。她说她要随她父母回老家去参加高考。

我眯起眼仰望那一株木棉树。那么坚强的姿势，不知是否也在为一朵白云的飘逝而忧伤。我低头痴痴地望着她飘飞的裙裾，就像望见了一场不可抗拒的别离。泪，一颗颗地慢慢滑落。

她来时，恰是红红的木棉花姿肆燃烧着天空的季节。她常陪我细细数着校园中每一棵木棉树上火焰般的花朵。“呀，今天又多开一朵了！”她兴高采烈的模样，像一个得了宝贝的稚童。当那一季最后一朵木棉花凋谢时，她成了我年少轻狂生命中最珍惜的一个朋友。




我知道我们终将言别，我以为我能从从容容地与她言别。可当她真的说要走的那一天，我还是禁不住泪流满面了。

考上大学报到第一天，我立刻按她给我留下的地址寄去了一封信。可是竟没有回音。我才知道她跟其他同学一样也断了联系。

大学生活是多彩的。可没有她，再纯粹的愉快仿佛也带着一种缺憾。我常常在不经意的时候，写一些伤感的文字，装在信封里贴上邮票，寄往那个对我而言永远是无声无息的地方。

她会不会收到？看信的时候落泪吗？偶尔走在阳光里，会不会想到那段灿烂的日子？

10 年过去了，我不可避免地又承受了许多的别离和失去，也因此渐渐学会了坦然面对生命中失去的一切。然而，17 岁那一场别离，那个陪我一起仰望红红火火木棉花的阳光女孩，却仿佛这么多年来一直在我心里占据着一个角落。







校园，她和他

夏天的校园，阳光不烈，无数纷乱而透明的线条四处弥散，在校园的每一个角落编织出了温暖和甜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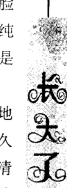
喧闹的操场，高高欧式风格的音乐楼，树影婆娑的林荫道，一切一切美丽的景物，她都不能从这里看到，因为她们的宿舍不靠操场那边。

隔着大大透明的玻璃窗，映入她眼帘的是一片树林，林中有一块不大的空地，常常栖留着许多不知名的鸟儿。鸟儿从远远的天空飞来，很小巧的体形，叫声特别清脆响亮，丁丁当当的，像风吹过风铃的声音，让她听着很开心，她喜欢在心里默默地叫它们



"天铃鸟"。午后的阳光,闪闪亮亮的,在树林反射着神秘的光泽,一点点的迷离,可她却也很清晰地看到了那一个个的光圈,还有空地上的天铃鸟,它们轻巧地跳来跳去,像是一种不规则的舞蹈,然而美丽。他看着那些阳光下源源传来的活力,心里突然也很开心,唇边不经意地飘起了笑容,纯美而甜淡。

他斜斜地靠在树下。无数个日子以来,他常来这片树林,背靠这棵树干粗大光滑的树,然后,闭上眼睛轻轻感受阳光的温暖。阳光从树叶的缝隙间透下来,可以感觉那些闪亮的影子在自己的脸上不停地跳舞,优美而清凉。偶尔,他的嘴角会堆起笑意,简单纯粹,不再邪气,不再狂荡,这一刻在这里,他是另一个自己,那才是最真实的他。



那些不知名的鸟儿又飞来了,在这林中的空地上跳来跳去地追逐嬉戏。他静静地看着,漂亮的眼里散发出了快乐的神采。许久了,他已经习惯了看这些活跃着的精灵,聆听它们的叫声,丁当清脆,很动听。阳光洒下来,他看着自己的影子,清晰却陌生。他是从来不愿提起自己的家庭的,很惨淡的亲情,于是他染发,穿耳洞,和一大堆哥们儿邪里邪气地在校园里穿梭,变得不再那么乖,他需要更多全新的东西来包装保护自己,现在是,或许,以后一直都是。

阳光在窗外晶莹地闪烁,那些茂盛的树叶在光中温柔地灿亮着,荡在她的眼中,像是夏日慢慢漾开来的快乐,也仿佛是一种透明的渴盼。突然有种想去树林的冲动,去看那些可爱的天铃鸟,去看那里不一样的美丽。轻轻地踏进这片树林,那份感觉,让她觉得和自己想像中的一样。甜软的空气,薄暖的阳光,天铃鸟还没有飞来,但她仍然可以呼吸到一种欢快的气息,飘飘荡荡的。她看到那



边树下有一个人影，很安静的样子，她轻轻地走上前去，在离那个人影几步远的地方，她停住了。是他！她很震惊。好友常向她提起她们班的新帅哥，头发染得黄黄，常常都是桔黄的T恤，白色的休闲长裤，邪邪的笑容，狂放不羁，印象中，这样另类的人物是和她不沾边儿的，因为她是大家眼中的乖乖女，成绩优异，美丽，安静。但听乐儿说久了，她也知道了他，也常看见他和一些不听话的同学吹着口哨在校园里穿来穿去。在她眼中，他每一分毫的身体语言都渗透着张扬。搁浅的关于他的所有消息，忽然都在这一刻醒来。

阳光的分子充满在每一片叶间，她静静地看着斜倚着树干的他。他睡中的样子好漂亮，一绺略长的发垂落在脸庞，平日狂放舒展的眉却深深地锁着，不再不羁和散漫，那样的招人怜惜。柔柔的阳光中，那些叶子被渲染得翠绿欲滴又玲珑剔透，很温馨，可他周身的气氛都是愁绪，让她觉得有种透心的痛。其实，他早就察觉到有人来了，他睁开眼睛，看到了不远处的她，黑亮的瞳仁里顿时闪出一种毫无掩饰的戒备，眉毛一挑，嘴角又扯出了笑容，像以前那样的邪气。“唉！”她轻幽地叹息，像鸟儿的羽毛轻轻飘落，不留下什么特别的痕迹，可他听着，心里却有一种异样的感觉，因为别人都很羡慕他的狂、他的不羁。

气氛有点儿幽寂，丁丁当当，一声又一声清脆响亮的叫声传了过来，冲散了那点凝重。是天铃鸟来了！她欢快地跳过去，一眨眼的时间，这林中的空地上已经栖停着数不清的天铃鸟了。她看着它们小巧的身子不停地跳来跳去，嬉玩追逐，轻巧而伶俐，阳光中，那样的跳跃动感强烈，像是在宣扬着一份永恒的快活。就这样看着，她的唇畔浮起了鲜甜的浅笑，她轻轻地蹲下身去，黑亮的发



丝在空中一划,很优美的弧线。然后,她很小心地伸出手去,有一只小小的天铃鸟左望右望跳进了手心,纤细小巧的双脚在这边点点又在那边点点,很美的姿势,慢慢地有甜酥的触感在她的手心蔓延开,她好喜欢这种感觉,真的。

他微眯着眼,细细打量着被那些不知名的鸟儿围绕着的女孩儿,纯棉的白色衬衫,淡雅的蓝色细格子长裙,温婉沉静,甜挚清爽得没有矫情,她是特别的。他注视着她柔美的脸庞,然后是唇边飘着的浅甜微笑,在阳光细致的晕染中,觉得有一种湖水滑过似的温润剔透。他从来不知道那些鸟儿会这样地听话,只静静地围在女孩儿的四周,像是在围着一抹纯真的快乐;而那只轻跳在她手中的鸟儿,很乖巧地东点西点,仿佛就是在膜拜女孩儿的美丽,很快乐的气氛,一点点地感染着他。



他深深地再次望了望不远处的女孩儿,起身离开了那个树干。她侧头看的时候,看见他正大步走出树林,阳光在他的身后闪亮出了一条金色的直线,他T恤的桔黄的颜色在她眼中有抹暖洋洋的色调。她希望他快乐,永远的快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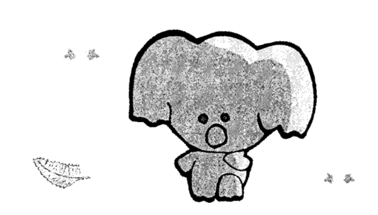
以后的日子,她每天都会去树林看天铃鸟,他也依旧靠在那棵树下,他们很少说话,但都会在看那些天铃鸟轻跳时同样地微笑,纯净而不含杂质。后来他知道了她不但美丽而且成绩各方面都很出色,还知道她不太喜欢他现在的样子,总之,他第一次感到自己不应该再这样下去了。

午后的阳光安娴光亮,天铃鸟还没有来,树林里很安静,却隐隐渗透着一丝丝的快乐。她看见靠在树下的他,他微笑,漂亮的眼睛也变得弯弯的。那抹挂在嘴角的笑意,是不易察觉的,可在阳光中却淡而分明,帅气干净,没有了以前的那种散漫和不羁了。这样



的他，很纯粹，是快乐的，她觉得他就应该是这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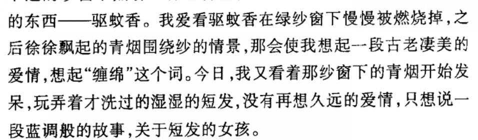
下课的时候，好友追上来告诉她说她们班的新新帅哥变样了，以前染得黄黄的头发变黑了，不再穿耳洞，也没有再和那些坏学生邪里邪气地混在一起。还说她破天荒地看见他竟开始做课堂笔记，开始认真地思考问题，甚至是抱着课外辅导做练习，每一个认识他的人，都明显地感觉到了他的改变，只是没有人知道其中的原因。她笑着，或许她知道。没有喧闹的操场，欧式风格的音乐楼，也没有树影婆娑的林荫道，但隔着宿舍这大大透明的玻璃窗，她看到的是更美的树林。阳光在窗边莹莹闪亮，甜甜暖暖的气息在那些光线中散射，干净而流畅。那些小巧的天铃鸟从远远的天空飞过来，落在了树林的空地上，不停地轻跳，纤细的脚有节奏地东点点西点点，真的就像在跳着一种美丽的舞蹈，洋洋洒洒地流畅着，快乐而简洁，有一种欢快的灵性，一点点地漾入她的眼睛，深深地感染着她的心。





那个背影
熟悉得竟有些陌生
仿佛又在梦里见过
女孩折服了——

18岁的夏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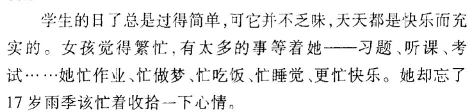
暖暖的午后，刚刚沐浴过的我懒懒地靠在竹椅上，接受那把老吊扇忠心的“服务”，竹椅旁的桌子上放着我挚爱的冰红茶，不远的纱窗下点着一种老古董似的东西——驱蚊香。我爱看驱蚊香在绿纱窗下慢慢被燃烧掉，之后徐徐飘起的青烟围绕纱的情景，那会使我想起一段古老凄美的爱情，想起“缠绵”这个词。今日，我又看着那纱窗下的青烟开始发呆，玩弄着才洗过的湿湿的短发，没有再想久远的爱情，只想说一段蓝调般的故事，关于短发的女孩。

女孩原来是一头短短的发，精神而又健康。女孩长得不漂亮，却秀气，有灵性。女孩的 17 岁是在平淡无奇中展开的，她不相信这该是雨季，因为她只有快乐。而岁月这东西总是出乎意料地变化着，曾经熟悉的一切也会变得不如往常，似乎每天都有故事发生、结束。

寒假后开学的第一节体育课，大家格外松散，都是懒洋洋无



所谓的样子。体育老师却给大伙来了个下马威，整圈整圈地长跑。女孩虽然体育不错，却也不喜欢这般折腾。于是慢悠悠地小跑，被大伙儿丢得老远。女孩一点也不在乎掉队，倒开开心心边跑边赏校园风景。当女孩正乐陶陶地赏景做梦时，不经意发现偷偷溜出队的他正停在操场旁一棵大松树下休息。女孩正想跑过去闹个恶作剧，却被树下他的背景震撼了。暖暖春日的阳光下，高大挺拔的松树是惟一活力的天赖，他的背影竟也活生生刻进了阳光下每一寸树荫里。那个背影熟悉得竟有些陌生，仿佛又在梦里见过，女孩折服了。



学生的日子总是过得简单，可它并不乏味，天天都是快乐而充实的。女孩觉得繁忙，有太多的事等着她——习题、听课、考试……她忙作业、忙做梦、忙吃饭、忙睡觉、更忙快乐。她却忘了17岁雨季该忙着收拾一下心情。

女孩不知不觉中追随着那个背影，只要能看一眼那个背影，女孩便在心里甜甜地笑了。可女孩从未想到该把背影与他联系起来，她只是爱上了那个背影。他却渐渐发觉了他背影后痴痴的女孩。

日子在不经意中流淌，他对女孩关心爱护起来，总是在体育课后帮她拿水，在闲暇时跟她说笑话，在她生病时问候祝福。一切都是平淡的，却真实得让女孩感动。女孩习惯了他的照顾和关心，却遗忘了背影，遗忘了他曾说过照顾她仿佛是一种本能。

于是一种错觉演绎了一种多情换来的欲哭无泪的伤心。

“我喜欢长发的女孩……”一次闲聊中他曾说过这样的一句话。

“我觉得短发好，多酷！”女孩甩甩短发，做个鬼脸笑谈道。



平常的对话没有引人注意，可女孩在调皮的鬼脸下小心地收藏起他的“喜欢长发”。

日子在繁忙的学业中飞逝。女孩仍是那样忙碌着，只是多了一件心事——留长发。

17 岁眼看就要走到尽头，女孩也果真留起一头披肩长发。青丝缕缕更加勾勒出女孩的清秀与灵气。女孩微笑时，总喜欢低头，不时用手拢拢耳鬃的发，她暗自庆幸着 17 岁没有雨季，只有欢笑和甜蜜，还有他的照顾。

可 17 岁注定是雨季，泪水是惟一的方程解，别无选择。

女孩的 17 岁将伴着圣诞钟声和纷扬的雪花结束而去。而泪雨终究是要在圣诞快乐之前降临而来。女孩不知，她仍在快乐。

平安夜是寒冷的，下着大雪，纷纷扬扬，女孩的心却暖暖和和，她觉得下雪真美。本来是要约他和几个要好的同学一起去教堂迎零点钟声，无奈他有事不能去，只好是女孩同那几个要好朋友去。大家都很开心，女孩虽说有几分失望，却仍是喜气洋洋。她能体谅他，毕竟他是女孩信任的他。

教堂热闹而庄严，人们都簇拥在一起，尽情歌唱欢笑。女孩和朋友们也开着玩笑，大声唱歌，一分一秒也舍不得放掉快乐。可正在女孩沉浸在快乐中时，却发现了一张熟悉的脸庞——是他。女孩高兴地扯住身旁的朋友告诉他们他也来了，大伙儿便一起叫他过来。可当他走过来时，女孩傻眼了，他不是同他曾说的那样和小学同学欢聚，而是和同班的一个女孩在一起。他与那女孩同大伙打着招呼，他俩仿佛都挺不好意思，说是凑巧碰着，女孩同大伙一样调侃了他们一会儿，便继续这欢乐的节日。可女孩知道，欢笑的脸是伪装的面具，那颗暖暖的心正在快乐声中一片片碎掉、冷掉。



临近午夜，女孩借故出门说是透气，马上回来，当女孩急冲冲跑到大门时，便决心再不进这大厅了。女孩回首看着欢乐的人群，听着高亢的歌声，觉得孤独无比，似乎这里的快乐像一道阳光狠狠地刺痛了自己内心阴雨绵绵的角落。女孩走出教堂，站在冬夜的大雪里，默默抽泣。长发被狂风吹得乱舞，无情地抽打着泪水的脸庞。女孩不觉得痛，因为心伤得更痛。零点的钟声敲响了，一声接一声，那样欢快，那样喜气，女孩走了，在这快乐的钟声下离开了满是快乐人群的教堂。她知道那里的快乐不属于自己，只属于他和朋友们。女孩骑着车子，迎着冷冷北风归去，长发飘飘，没有意义……

第二天雪停天晴，大伙儿正兴致勃勃地谈论着平实夜的盛况，教室几乎充满快要溢出来的欢乐。女孩静悄悄地来了，去了，无言无语。没人知道这份痛苦，女孩选择了一个人去面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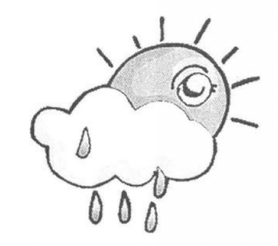
一星期后，女孩剪一头短发来上学，仍是以前那样精神，活力十足。同学们惊讶，惋惜，为那曾经美丽而魅力十足的长发，可一切都过去了，女孩又甩甩短发，扮着鬼脸说："多酷！"

现在，女孩仍旧是短发，仍旧说着"多酷"，她似乎已经忘却了他的关心和照顾，快乐单纯地生活和继续忙碌着。隐隐约约记得他听过《短发》后，曾对女孩说："这不是我的本意……"女孩回眸浅笑，没有答案。

这个夏日真的惬意，你知道吗，这是我 18 岁的夏天。



我看着太阳说
你打得我很痛
我都快看不到你了
我的泪
不停地流了出来——



不知是喜还是愁

认识他也是在一个秋风瑟瑟的季节。那时我正坐在教室看着门外落光叶子的树枝，秃秃的。冬天它不会冷吗？我傻傻地说。这时一个单薄的身影挡住了我的视线。那种单薄让我想到了枝头上秋风中挣扎的树叶。班主任将他领到了教室里，大多数人抬了抬头，又都埋头去学习了。他长长的头发遮在眼前，发隙间的眸子透出令人悸痛的忧郁。我注意到他的书包也很单薄，这并不该是一个高三生的书包。在我眼中，高三生的书包都有着非洲象般的身材，我的也是。他扫了一眼教室，低着头走到老师指给他的座位。

他的座位在教室后面的角落，那里以前一直空着，因为在那里听不清老师讲课，也看不清黑板上的板书，老师也不会注意那个角落的。只有有时自修的时候我曾坐在那里。我感觉那里与教室好像是两个隔绝的世界，在那里可以做只要不打扰别人的任何



事情，只要你喜欢就可以。我就坐在那座位上听许巍的歌、看小说杂志、胡写乱画或是看着窗外胡思乱想。但我还要高考，家中的两位高堂把他们的希望全寄托在了我的身上，每天都是“好好学习，考个好的大学”。我不想让他们伤心，又坐回自己的座位，步入高考冲刺的路上。

他就坐在那个角落，好像是一个不合群的人，每天独来独往，自己在那个角落里做着我原来在那里做的事情——听CD、胡写乱画、看杂志。不过他爱睡觉，好多时候，只能看到他在那里抱头呼呼大睡。他很少听老师讲课，也不怎么说话，有时候他的座位是空的。班主任找他谈过好几次了，可是他仍我行我素。老师看他不影响别人，日子长了，也懒得管他了。他人不笨，可以说是聪明的，尽管没有见(也或许是很少见而忘记了)他学习过，他的成绩却在班中是中上游的。他很特别，在我眼中。日子一天天过去了，洁白的雪飘落下来，是冬天了。

冬天的太阳好像老是躲在云的被窝里，冬天的世界也被口中哈出的气变得朦胧了。他的身影也好像消失了，很少在教室出现。我也乐得自己能找个暖和的位子偷闲，他的位子挨着暖气。一天我坐在那儿画漫画，一个影子压到我的眼前，以为是老班，心猛地狂跳，赶快收了漫画，拿起课本。这时我听到一个带着笑意而略有沙哑的声音，“画得挺漂亮的，藏什么呀？”像许巍的声音。我抬头看到他那张带着揶揄的笑脸。我感到脸上有些烧，他好像更得意了。“你脸红的样子和你画的画一样漂亮。”我的脸更烧了，对他说：“你不坐在你的座位上，来我这里吓唬人啊！”他一下子笑出声音来。这时班上大多数的同学全向他行“注目礼”。他没有说话，带着书包向前面去了。这时我才发现我是在他的位子上。他已经走



到我的座位那儿，向我看一眼，打了“OK”的手势。我们就这样认识了，而后又熟识起来。

与他熟识后，才发现他是一个很特别的人。他不信基督，却挂着一个受难耶稣；身子单薄，却爱穿宽大的衣服；吸烟却不令人讨厌。他并不是我看到的那样不合群，他有自己的朋友，都是有着自己思想的人，都是走着自己的路，自己创造自己的人生。而不像我一个父母刻出来的泥娃娃。我羡慕他们，却不能做到他们那样，否则也不会说羡慕了。

我喜欢和他一起坐在天台说话，看着朦胧的远方，耳边响着他酷似许巍嗓音说他的以前、说他的现在、说他的未来。我是他忠实的聆听者，也是学校惟一的一个。我记得他曾经望着西下的太阳说过：“我其实很喜欢阳光，但我怕会在阳光下暴露出那重重伪装下的自我，并不坚强，怕会被别人伤害已经快碎的自我。因此我只有在黑暗无人的地方，才会显出自我。我的自我被父母和周围的一些人撵得到处躲藏。”他是一个颓废而又乐观的人，但颓废多于乐观，性格让人捉摸不透，心情也经常像六月的天气一样。他说他自己都找不到自己了，他说这样活着好累。他躺在天台上，望着幽幽的天，叹了一口气，说：“真不知道人死了到另一个世界是什么样子。我真的不想待在这世上，可是又不能不在这里。小时候很开心地过，是因为无知。长大了，才真心地奢望自己没有长大。我或许是一个不负责任的人，我觉得自己担负不起随着成长而肩负起来的种种活着的责任。我好累，好想去另一个世界去寻找自己。”我听了，说不出什么，也叹了口气，谁知道，这些话竟在以后成了现实！

快高考了，他就再没到过学校。听说他和父母争执了一番，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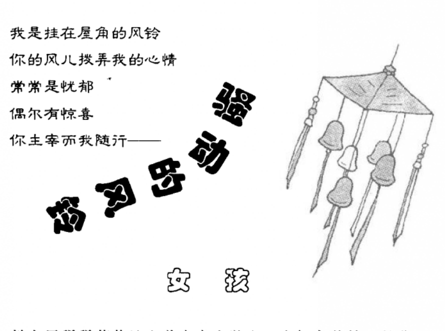
想参加高考,要和几个朋友一起去做自己的事情。他父母不同意,他只留下一张纸片,将他说的一些责任丢掉,消失了。

高考激烈而平静地划去,我又按照父母的意愿来到了他们喜欢、满意的学校。我的心像往常一样无力地跳着。每天听着自己虚弱心跳的声音,如似麻木地做着事情。与他一直失去联系,直到在一个下雪天,一个朋友打电话说,他死了,在外地为了找回与他相依为命,和他叫一个名字的小狗,在街上出了车祸。我听到这个消息,只听到自己不规则的心跳,看到他微笑的脸慢慢地被窗外的白雪覆盖,我竟含着泪笑了。你终于走了,去寻找自己去了,走好……

而后几天我一直待在屋子里,病了一样。一次打开百叶窗,淅沥的阳光透过打开的窗子打到我的眼上。我看着太阳说,你打得我很痛,我都快看不到你了。我的泪不停地流了出来。我看到那里有他,他的身影刺得我的眼睛更痛。我倔强地看着他,大声向他喊:"你为什么就这样离去?"他像往常一样撇了一下嘴角,向我招招手。他笑的没有了往日的那丝无奈和忧郁。他在那里一定过得很好。他是想我和他一起到快乐的那里去吗?可我没有勇气。他看着我,明白了,又流露出忧郁。他在为我伤心,而后他走了,只有一片金黄。我的眼睛已经麻木了,对着那金黄色的圆盘说:"希望你找到自己,天天快乐!"我合上百叶窗,屋里一下子暗了,我看着黑暗的角落,眼睛好舒服,这时发现我在这个世界也是属于阴暗的角落,和他说的一样。

晚上,我在梦中,阴压压的天,像他苍白的脸俯望着大地,我将头发染得和天一样的灰白,走在大街上。看到人们惊异的瞳孔里闪着我的影子,我高高的扬起头……





我是挂在屋角的风铃
你的风儿拨弄我的心情
常常是忧郁
偶尔有惊喜
你主宰而我随行——

女 孩

教室里稀稀落落地坐着十来个学生，全都占着前面的位置。我从来不喜欢坐在前面，因为我上课从来都是最忙的，比如数学课上忙于看小说、语文课的时候又忙于画画。我在后面的一个座位放了一本书占好位置，觉得很无聊，一个人也不认识又不想跑到前面去打招呼，想回家又不甘心。无聊地环视了一圈，发现有一道温和含笑的目光在将我凝视。我没有避开，直直地打量着他：长得挺帅气的，但并不是谢霆锋式的那种叛逆前卫的帅，而是一种深谷幽兰般清新的气质。一双令女生也羡慕的大眼睛里有种食草动物般的温顺，具有江南一带特别文质的美。但可能他一脸的玩世不恭和一头长发，多少有点街头小混混的味道。

所以他对我微笑时我低下了头。

但我没想到，他在全班女生近乎仇视的目光中成了我的同



桌。我不是那种很容易就接近的人，也从不轻易相信谁，这是我惟一能够保护自己不受伤害的办法，所以尽管我第一眼就喜欢上了这个男孩，却始终没有主动开口。

沉默了两天，他问我："你很喜欢风铃吗？"

风铃?！他怎么知道我喜欢风铃?

见我无动于衷，他又道："卡其雅精品店里有两串水晶风铃，一串白色，一串黑色，你喜欢哪一串？"

"黑色！"我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那串名叫尤妮雅的黑色水晶风铃椅子是我的最爱，每天放学我都会去看它，听它叮叮咚咚地随风歌唱。我知道尤妮雅在英文中被译为"惟一的、幸福的、永恒的"，我第一眼就爱上了这串水晶风铃，更何况它还是我所钟爱的黑色，只是上千元的身价使我还一时无法拥有它。

"生日快乐！"他塞给我一个礼盒，"回去再打开。"

我拿着礼盒有些不知所措，他怎么会知道我的生日。

"快收下吧！难道你要让全班都知道吗？"

我收下礼盒，暗想放学之前塞回他的书包，我不能随随便便收一个我还不熟悉的人的礼物……谁知放学铃一响他就像一阵风似的冲出教室。

回到家打开礼盒，我更是目瞪口呆！黑色水晶风铃，我梦寐以求的黑色水晶风铃！他怎么这么神通广大。

我心里感激地挂起风铃，心想有机会一定会还给他这份情的。可他又喜欢什么呢?我跑到卡其雅问老板昨天水晶风铃的事，老板笑着告诉我："本来那个男生要买那串白色的，可后来我说了句你喜欢黑色的，他就买了黑色的！他是你的同学吗？"我没有回答，只是痴痴地看着白色的水晶风铃。"真抱歉，这种水晶风铃我



们只制作黑白各一串,你喜欢的那串……"我笑着摇了摇头,预付了定金订下了这串白色水晶风铃。

校文化艺术节到了,他背着吉他潇洒地甩着一头长发上台,黑色的T恤、仿旧的牛仔裤、运动鞋、瘦高的身材看上去像个不修边幅的嬉皮士。

女生们尖锐的叫声顿时充斥整个礼堂……

他唱完一首自编的《风铃》后深情款款地说:"我将这首歌献给那个收到风铃的女孩,希望她喜欢。"

我低下头笑,心里温暖地潮湿着。

他从不知道白天那个不怎么搭理他的清高得好笑的女孩子每天晚上都记着有关他的日记,每天晚上都做着有关他的梦。

日子平静地过着,我却常常害怕着这种平静。这样的平静到底蕴藏着怎样的爆发?我害怕自己这颗快乐着忧郁的心有一天会变质成满心哀怨,那不是我可以承受的,而他的名字跟许多漂亮时尚的女孩子连在一起。

我像一条搁浅的鱼,摇摆着光滑的身躯,还带着一丝希望。

他生日那天中午开了party,我没有参加。

晚上出去送礼物的时候下着雨,不大不小的雨点拍得四处作响,感觉到四处一片静,连街灯都昏昏欲睡。

穿过街心花园就是他的家了,可是我看到路旁的树叶下站着一对人,就那么男抱女偎地一动不动,只留给我一个男生的背影,一个背影就够了,是他。

我手中的雨伞和礼物跌落在地,随后我奔跑在午夜的街头,任他在后面呼唤我的名字。我不知道自己去哪里、该去哪里,最后我伏在家门前小花坛的一棵瘦弱的树上失声痛哭,我失望我痛



苦，我无助我悲哀，我第一次懂得眼泪是怎么回事，心碎又是怎么一回事……

第二天见到他的时候我还是一脸平静，就像什么也没发生过。

我耐心地等待着他来向我解释些什么，可他始终什么也没说。

高考结束后的第一天，他把我拉到紫藤花园的一片寂静的小树林中。

苍白的蓄着水的云絮后面是潮湿的蓝天。

我低着头，而他则是一句话也没说，弹着吉它唱了一曲《风铃》然后怔怔地看着我。

我们之间隔了一把吉它的寂寞。

我鼓起勇气抬头问他："你有什么事？"

"我要去新加坡了！"

"哦！"我站起来转身就走，因为泪水已在我眼中汹涌翻滚，三年来我一直热切地期望却一直在失望，而此时我那仅存的最后一丝希望在他一声"我要去新加破了！"中瓦解了。

三年的时间证明了什么?! 一切都结束了。

"我是挂在屋角的风铃，你的风儿拨弄我的心情。常常是忧郁，偶尔有惊喜，你主宰而我随行……"当周惠婉转凄美的歌声回荡在耳边，激起了心中阵阵涟漪，我拨动着窗前的黑色水晶风铃，一滴泪掉在了那杯凉了的香槟中，不知道远在新加坡的他还好吗？不知那串白色水晶风铃有没有挂在他窗前。



男孩

刚进高一不久，一个穿着一身运动装、反戴着帽子、手里捧着书的女孩出现在教室门口，那女孩可爱得像只小鸟，闪亮的大眼睛没什么遮挡谎言的能力，但我感觉出她是个不怎么合群的女生。果然，她径直走向最后一排，翻开一本书，她抬起头，正巧与我的目光对上。但出乎我的意料她没有避开，而是傻傻地看着我，年轻的脸平静而单纯，眼里闪着渴望的光芒。我始终认为一个女孩，并不是因为她的漂亮而可爱，而是因为她的可爱而漂亮。漂亮是上天赋予的，而可爱却是内在生成的。她很漂亮，可我不稀罕，她很可爱，这才是我所爱的！我看着她，一下子就体会到了什么叫"一见钟情"，虽然在这之前我根本就不信所谓的"一见钟情"。

我对她笑，但她却毫无表情地低下头看书。

谢天谢地，我会和她成为同桌，我太高兴了。可是她一直闭口一句话也不说，我每次都想打破沉默却被她的一脸冷漠打击得毫无自信。

好不容易攒足了钱，卡其雅的那串白色水晶风铃终于可以让我拥有了。我喜欢它的颜色和声音。可当我就要动口叫老板包起它时，我看到了她，她虔诚地看着那串黑色水晶风铃。老板也看到了，指着楼下的她说：那个女生看中了黑色的水晶风铃，她每天都会来看上几眼。我不假思索就决定买下那串黑色的，因为她喜欢，我想她拥有它后一定会很快乐的，她快乐我就会快乐。

我买下了黑色水晶风铃，想找个理由送给她。



好不容易打听到她的生日，就是明天。

果然第二天我试探地问她是不是喜欢黑色水晶风铃，她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说喜欢。

我拿出礼物送给她，她犹犹豫豫了好一会儿才收下。

放学后我以最快的速度冲出教室，我知道依她的性格她定会把礼物还给我的。

校文化艺术节那天我唱了一首自编的《风铃》送给她。我看到她低下头笑了，有两个浅浅的酒窝，我一直在幻想什么时候我能尝到里面甜甜的美酒。



我常常在中午看到她抱着一本书站在学校的花坛中，有时候天空下起了小雨，她仍站在那里，望着晶莹的水珠从花瓣上轻轻滑落，任一天的细雨拂发拂衣。

看到她的第一眼我就被她深深打动并深深爱上了她。可是她就像一朵雪白的百合，洁白得让我不敢接受，生怕会亵渎她。我宁愿和一个个艳丽的女生虚情假意地交往也绝不允许自己伤害一个自己最爱的女孩。

但事实上我又伤害了她。那个雨夜的傍晚，微微被我的拒绝弄哭了，说：你能最后拥抱我一下吗？我答应了。可这个时候她却出现了……我追着叫她的名字，可她却不肯回头……

我走回去拾起了伞和礼物，在雨中打开了礼物，白色水晶风铃！我捧着风铃心里像有一根针在刺一样。

我不知道自己应该向何处去。我不想回家也不想找个宾馆住下来。拖着僵硬的双腿，我在深夜里游览着这个美丽的城市。我尽量往灯火通明的地方走，我怕这个城市的黑暗会将自己吞噬。

皮鞋里早已注满了水，磨得脚生疼。可我毫不在意，我真希




望肉体上的创痛能再多一些，能再重一些，以减轻自己心底的伤痛……

第二天见到她的时候她还是一脸的平静，但我知道她是脆弱和无助的，因为她红肿的眼睛已经说明了一切，我想向她解释，可在她沉默的眼里一次又一次地瓦解了。

我们再也没任何言语，昨天的梦已经改变昨日的故事远走，我们再也不能回到从前，虽然从前我和她并不很快乐，但我们始终很默契。我们的感情就像她那把布满灰尘的雨伞，无论去如何擦洗，都不可能恢复从前的模样。

整整两年的沉寂。

高考结束后的第一天，我把她拉到紫藤花园的一片寂静的小树林中。



我唱了《风铃》并告诉她我要到新加坡去了。她竟然只说了个"哦"。其实只要她要我留下，我会冲破一切阻力留下来的。

可是，她却没有。

她是一个外表坚强清高的女孩，这种女孩的背后通常是布满了触目惊心的伤痕。在许多情况下独自清洗伤口，伤痕却无法愈合。

其他的人，只能分享她的坚强。

我想我是属于后者的。

"我是挂在屋角的风铃，你的风儿拨弄我的心情。常常是忧郁，偶尔有惊喜，你主宰而我随行……"当周惠婉转凄美的歌声回荡在耳边，激起了心中阵阵涟漪。缓缓转动手中的茶杯，水气混合着茶香氤氲缭绕，在眼角凝结成淡淡的水珠，不知道在上海的她还好吗？不知那串黑色水晶风铃有没有挂在她窗前。





别为我难过
我太累了
我要睡了
我真想
让你亲吻我一下——

毛毛，我的小女友

也许是爱的花朵一直在心里绽放着，我一点也没留意，已经是秋天了。

我在街上游荡了整整一天，我想念毛毛，站在我曾撞倒毛毛的街口，我的心里充满凄凉。一阵阵风，旋起满地落叶，这时，枝头有一枚叶子被抛落到我的肩上，滑下来，我用手接住，对叶子说：你被抛落了，我接住了你，而我被抛落了，谁又接住我呢？

毛毛睡着了，黑亮柔软的长发像一袭华美的锦缎铺满了整个枕头，她的嘴角挂着安详的微笑，从来没有过的一脸从容。

坐在我和毛毛常去的小店，灌下第一杯啤酒，我的泪终于肆无忌惮地涌了出来。毛毛，我的小女友，她才16岁，她才刚到花季，她还没来得及绽放呢，可她就没了，她居然一下子就不在



了……

进入高中后，我终于踢了一次好球，跨上自行车，我吹着口哨一路上将车骑得歪歪扭扭潇潇洒洒，在街口的拐角，得意洋洋的我撞倒了一个女孩。跳下车，我慌乱地拉起倒在地上的女孩，紧张地说："对不起对不起，我实在对不起。"

女孩抬起头咧咧嘴，轻轻说："不要紧的，就是蹭破一点皮。"

"哎，我们不是同学吗？"我惊喜地说。

毛毛向我点点头。

后来，我听到了毛毛的故事。

同情，实实在在的同情，我喜欢上毛毛。对毛毛的爱怜，我一开始就出于本能，我本能地想让她感觉温暖，本能地想保护她不受更多伤害。

毛毛的爸爸发了，人一下子烧起来，有了情人，打起毛毛的妈妈来简直不像人。14 岁的毛毛为了保护妈妈，被爸爸一脚踢出去，头撞在写字桌上，血流如注，而那个坏蛋爸爸却叫嚣着转身而去……妈妈又惊又吓，慌乱地给毛毛止着血……长此以往，不堪忍受生活的屈辱，毛毛的妈妈吊死在自家的门框上。

我不知道 14 岁的小毛毛怎样忍受那样的生活。

我 17 岁了，我已读高二了，揽着毛毛的肩，我说："毛毛，我不会再让你受伤害。"

16 岁的毛毛低着头，成串成串的泪落下来，我紧紧攥着她的手，我不知道自己怎样才能让这个女孩不受伤害，她是那样胆怯，那样苍白，小脸上那双眼睛是那么无助和迷茫。

毛毛一连两天没来上课，我惶惶不可终日。周六下午课结束，我没有回家，我要去看毛毛。我甚至没有留意天就要下雨了。



毛毛开了门，看到我，她的眼睛亮了一下，旋即又暗了。

我跟在毛毛后面，进了毛毛的房间。

我求了又求，毛毛还是不肯答应我去上学，她不说话。

"毛毛，为什么？"我一把拉过她的手。

"不要逼我了，我求求你，我受不了了。"毛毛抽回手，双手捂着脸哭起来。

我手足无措，一时心如刀绞，我走近毛毛，双手捧住她瘦弱的肩。我那么真切地感到，我17岁的力量，根本不足以保护自己心爱的女孩不受伤害。



"毛毛，拿瓶热水来。"那个坏蛋喊。



"你走吧，我还要忙呢，让他看见你，不好。"毛毛推着我走。

我不肯，我终于看见那个坏蛋了！他向我和毛毛走来。

"哼呵！毛毛，你就是跟这小子在学校谈恋爱。"他扫了一眼毛毛，打了个酒嗝望着我说，"你小子胆子不小呵，竟然跑到我家来了，还不快滚，小心，以后不要让我再碰见你！"

毛毛推着我往外走，我盯着那个坏蛋，狠狠地攥着拳头。雨，大滴大滴地砸在地上，地上一会儿就湿了，毛毛惊慌地转过身，拿了一把伞向我跑来。

"你这小蹄子，给我回来！"那个坏蛋喊。

雨更大了。毛毛没有停下跑向我的脚步。

隔着雨帘，我看到那个坏蛋拦住毛毛，一把扯过毛毛的长发，狠狠地往回拉，毛毛还在挣扎，她要送伞给我，她突然被拉倒在地上，那个坏蛋竟用脚狠狠踢她，毛毛，血……

我疯了一样扑过去，我要救毛毛！在这个世界上，永远没有第二个这样的父亲！



“你走，你快走，我求求你走！”毛毛在泥水地上喊着。

那个坏蛋扔掉毛毛，转身一把将我推向门外，脚下一滑，我一个趔趄，摔倒在地上。那个坏蛋“砰”一下关上了大门。

我猛窜起来，握着拳头使劲砸门。隔着大门我听见毛毛哭喊着：“我求求你走，快走！”

门关了，我进不去，我要疯了！我骑上自行车，在窄窄的水泥路上疯狂地冲窜……毛毛，我可怜的女孩，我的泪再也不受控制地狂涌而出……

整整一星期毛毛没有来上学，我沉重而落寞。周六下午，我收到毛毛的信。

……

当你收到这封信时，我怕已经睡着了。

74 粒安眠药，我攒了那么长时间。

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我妈妈，你是对我最好的人，也是我最爱的人。

别为我难过，我太累了，我要睡了。

我真想让你亲吻我一下。

毛毛

我从来没有过的恐惧。

我疯了一样冲出校门冲向大街，冲向毛毛生活的那个魔鬼之地。

我看到毛毛是在医院里，班里来了许多同学。

我不要难过，我的毛毛只是太累了，她睡着了。

可是，我的泪还是不经意地再次落下来。



那架载着强强的飞机
掉在了海里
飞机上的乘客
全部遇难——

永久的初恋



邻居家有一个大我4岁的男孩,上高二,叫高强。妈妈让我叫他强强哥,我不肯。

强强是一个标准的酷帅哥,尤其是他的眼睛和鼻子,像极了我的偶像kangTa。他很少笑,我从来没有见过像强强一样疲惫和漠然的男孩,他深奥含悲的眼睛第一次就深深地打动了我的心。

我上初三时强强已高中毕业了,他没考上大学,要去当兵。想着以后要好久都见不到强强,我心里很难过。我喜欢强强,喜欢听强强弹吉他唱歌。强强其实是一个非常热情的男孩,对人充满真诚。



我高二暑假时，强强第一次回家探亲，他在部队里考上了军校。妈妈在饭桌上对爸爸说她想给强强介绍一个女朋友，我听后恼怒地摔了筷子转身离去。“这孩子！”我听见妈妈生气地对爸爸说，“瞧你把你女儿惯成什么样子了，现在简直反了天了！”

当强强一身军装站在我面前时，我几乎倒抽了一口冷气，强强真的是太抢眼了，非常非常抢眼。

“呵呵，妍妍，你真是越长越漂亮了。”强强说。

我害羞地不敢抬头看他。

呵呵，大姑娘了，会害羞了。”强强说。

我手足无措地红了脸。

强强哦，你不知道我多么，多么喜欢你哟！不要笑我啦！

有强强在，时间真像长了翅膀，会飞啦。强强还有两天就要走了！

“强强，你有女朋友吗？”我小心翼翼地问。

“妍妍，你怎么突然问我这个？”我又看到了强强那双深奥含悲的眼睛，怎么了强强？

“妍妍，我的女朋友叫芸芸，她的生命只有 16 岁，明天，你陪我去看看她好吗？”强强握住了我的手。

我忍着泪向强强点点头。强强有女朋友了！我紧紧地咬着嘴唇，我要看看那个比我还小的女孩！

可是，天哪——！

在芸芸的荒凉的坟头，我终于知道了强强为什么会有那么一双深奥含悲的眼睛。是的，因为芸芸，那个可怜的受尽劫难的女孩。我流泪了，趴在强强的膝上我哭得像个孩子。

强强美丽的痛苦融成了我 17 岁痴情的初恋。





高三开学那天，我收到强强从军校写来的信，忍着怦怦猛跳的心，强强漂亮的文字便泊入我温柔的眼帘。

妍妍：

我知道。但我必须耐心等待，你也一样，好吗？

我希望听到你的好消息，一年，仅仅一年而已，相信你会轻松愉快地走完全程！

为你祝福！

强强

我放心了。

每一星期，我都会收到强强的来信，强强的每一封信都会在结尾写上大大的阿拉伯数字，数字一次比一次小，我高考的日子也一天比一天近了。我始终自信而从容，在这所大学升学率高得让其他高中望尘莫及的学校，我始终保持年级前 10 名。

高考不久，我收到了北京外国语学院的录取通知书。我如愿以偿，没有任何遗憾。强强在北京上军校。我相信没有人比我的 18 岁更完美。强强明天就会飞回来，他要为我过 18 岁生日。

我在机场没有接到强强，强强乘坐的飞机那天没有在机场降落。

那架载着强强的飞机掉在了海里，飞机上的乘客全部遇难。



我
不得不承认
我喜欢上那个
“宝蓝T恤”了——



“情书”泼辣的岁月

我很调皮，喜欢捉弄别人，直到捉弄得别人哭，我才开心。大大咧咧的我有点像个男生，性子躁得很。体育是我的强项，在体育场上，我可是迷倒不少女生的呢！有一次，一个比我低一年级的女生居然写“情书”给我。拜托！我是女的嘞！朋友们认识到此事的严重性，于是叫我做回一个淑女，我没同意。

直到一个夏夜的黄昏，我和几个“死党”在操场上练习篮球，我的球技可是不亚于他们的，至少身高上占绝对的优势。突然，杀出个“程咬金”，我并不认识那个人，只是他居然高出于我，我只平他的耳根。天呐！怎么这么高的海拔！吃什么长的？我惊讶，眼前的这个“宝蓝T恤”的人，想同我较量，好吧！姑娘我好久没有一展身手了。我一鼓作气迎接挑战，然而，就在最后一刻球被他抢走了，好！一个漂亮的灌篮，我输了！败在他的手下，我不服！

于是，打那以后我暗地里调查他，原来很多女生都知道有一





个他，他是我们上届公认的帅哥，是个球场杀手，也是个情场高手。许多女生被他牵着鼻子走。我可不在意这个，只不过希望能再和他一比高低。

有时候，说来也怪，自从和他交手后，我渐渐注意到他了，日记里也一天多于一天地记载着这个"宝蓝T恤"，我有点怀疑自己对他到底是好感还是仇恨，我一时也说不清楚，我努力培养自己对他的仇恨和自己的球技。可是，与日俱增的却好像不是仇恨了。

最近，听说他有女朋友了，我没什么太大的反应，只是暗地里注意着：什么样的女生俘虏了他的心？后来，学校的操场上，他的身边多了一个娇小的倩影，，那个女生，她正是那次写"情书"给我的那个女孩，是个十足的淑女。每次看见他们在一起，我胃里就不觉地生出几分恶心，这个男女都分不清的女孩，居然会约上如此一个帅哥？可我，并不为她高兴。原因也许就在于，她是淑女，我不是吧！尽管我想努力使它保持平衡，可我不能违背自己，最终 PH 小于 7 了。我不得不承认，我喜欢上那个"宝蓝T恤"了。

再后来，我在一点一点地改变自己，因为别人都说淑女比较受欢迎。渐渐地，我的男生头变成了披肩长发，运动衫也变成了格子裙。我开始穿高跟鞋，并且还穿了耳洞。妈妈很惊诧我的这一举动，还不断地夸我："假小子终于也长大了，长成一个正宗的女孩子了。""不错，不错。"我撇开妈妈，其实，我并不喜欢妈妈那样夸我，但为了"宝蓝T恤"，我不得不这样改变，也许我愿意吧！

地球不会因为我的改变而停止转动，太阳也不会因我的"冒牌淑女"而不再发光发热，不再圆了。可是，令我气愤的是我改变了，但那个"宝蓝T恤"却始终无动于衷，他的身边仍然是她。我失望了，可是却不灰心，我自个儿努力奋斗着。



时间过得很快，很多回忆都被我甩在了身后，惟独那个“宝蓝T恤”，我没有将他忘掉。

太阳公公好像又在和我开玩笑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一天，我正在上WC，正巧遇见了她，她也在WC，当时WC里除了她就只有我了。她可能没有发现我，因为我亲眼看见：她在镜子前照了照，把她那留得长长的指甲伸进鼻孔，指尖转动了几下然后抠出来。我很恶心地感觉到，如果哪个地方成了她的鼻屎的落脚点的话，那，那块地方真是可怜至极了，我为那片圣洁的土地而祈祷，愿它安息。正在这时，她发现我的存在，首先她是神经反射了一下，然后很快冲出了WC，我真为她感到恶心……

这天晚上，我辗转难眠，她就是我们所公认的淑女吗？那个用粗俗动作抠鼻屎的就是淑女吗？我的胃在不停地翻搅，难道我要学她这一点不成？不会吧！什么狗屁淑女！

第二天，我仍旧换上了我的心爱的运动衫，穿上了旅游鞋，吹着口哨，踏上我的“老牛”飞奔向学校，并且，放学后我又恢复了那个男生头。感觉轻爽多了！而那些长发也在空中轻舞着，是在埋葬我那不成熟的爱意吧！我笑了，并不难受。

球场上又多了一个潇洒的雄姿，在夕阳的映衬下，我再次赢得了那场比赛；我重拾起了自信心。后来才知道我真正属于的是球场而已。

回家后，妈妈又在念叨：“怎么刚夸完你，又马虎起来了，明明是个女孩子，干嘛整天像个野小子似的，什么时候能给我安份点哟！”

我呵呵地笑着跑回了房间。

第三天，阳光依旧。一大清早我就和那个“宝蓝T恤”撞了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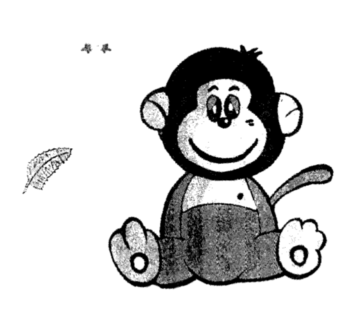
满怀，抬头望见是他，这使我想起了在WC里的那一幕。而我撇下一句："没品味！"就那样飞奔开来。他居然呆立在原地，好久，好久。

我出奇于当时自己的坦然。我庆幸，因为我战胜了自己。

其实，我本来就不该是个淑女，我注定是个好强又有点泼辣的女孩。我是自由的，不要被束缚。

平息那件事后，我找回了自己。然而，竟还会有女生写"情书"给我，我手捏那封"情书"哭笑不得。

阳光洒在我身上，风在身后飞着……









帅哥，靓妹在等你

思佳是班上最闹的学生，偶尔她高兴了，还会逃课，背个大包去旧书摊淘书，但她的成绩却是最好的。

“赵旭，转校生，大家友好些，好了，上课。”老师做了简单的介绍，把赵旭安排在思佳的旁边，思佳的同桌刚转走。思佳，不在，又翘课了。老师皱皱眉，看着思佳的空座叹了口气。同学们哗然，这个严厉又爱挑毛病的老师，只有对思佳才有点儿慈师的模样。赵旭什么表情都没有，依旧那么冷冰冰的，但是他坐下时，眼睛瞟了一下思佳的作业本。

第三节课课间，思佳带着几十本书溜了回来，看到旁边坐了个帅哥，眯着眼睛问：“喂，你叫什么名字？”赵旭扭过头，被思佳的美丽蜇了一下，却仍然竭力表现出冷漠，不理，又看到她大包里鼓

鼓的书,皱皱眉把头转了回去。“哎哟,长得帅了不起啊?我见过的帅哥千千万,个个都比你好看,就没见过你这么狂的。”思佳不满地嚷嚷,然后掏出快把书包胀破的书,开始钻研。赵旭叹了口气,这个乖张的女生就这样走进了他的心里。

“这次考试第一名:思佳,第二名:赵旭……”老师公布成绩。赵旭皱着眉,扭过头去看思佳,他没想到思佳学习会这么好,这个经常翘课的调皮女生。正好,思佳正嚼着泡泡糖望着他,眼里充满笑意:“喂,帅哥,蛮不错,居然只和我差十分,不只是个漂亮皮囊。”赵旭不满地看着她,许久,挤出一句话:“下次一定超过你。”“随便啦。”思佳无所谓地结束了谈话。思佳的语气刺伤了赵旭,他不允许自己输,尤其在思佳面前。赵旭忽然愣住了,不明白自己为什么这么在意思佳。

放假了。赵旭上网,打开 OICQ,还好,她在。赵旭有个很要好的网友,他们“认识”一年多了。

“死没有?来交待遗言?”她先过来打招呼。赵旭笑了,这个网友真嚣张,像思佳一样。赵旭又愣了,摇摇头。

“影子,托您老的福,暂时不交待遗言,不过,放心,我的遗产绝对没您老的份。”赵旭回敬。

“知道吗?我们班转来个傻子,不过成绩蛮好,就是太木,时尚点儿说,酷。”

“你在哪儿上学?”赵旭急急地问,他开始怀疑,也许影子真的是思佳也不一定。

“市萱中,怎么了?”

真的是她?“几班?”

“213,大白痴。”



赵旭好高兴，真的是思佳吗？有一丝不确定。

“好了，我去淘书，明儿见。”影子走了。赵旭完全确定了，影子就是思佳，思佳就是影子。赵旭对着电脑笑，看着影子由彩色变黑白。他眼前浮现出了思佳那挑衅的漂亮的脸，赵旭又笑了，他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这个刁钻古怪的女生会钻到他心里。但经过这些天的接触，这个念头在他心里已经根深蒂固了。

赵旭早早地来到教室，没有思佳。上课了，思佳仍没有来，又翘课了。赵旭摇摇头。这节课，赵旭昏昏的，什么也没干。课间，邻班一个男生给思佳送信，思佳不在，便给了赵旭。赵旭一看信封，就知道是一封情书。赵旭不禁恼火了，从他来开始，这已经是第八封了。赵旭拿着信，烦恼。

“嗨，干嘛呢？”冷不丁思佳跳了出来，顺手递给他一盒冰淇淋。

“你的信。”赵旭没好气地甩过信。

思佳笑嘻嘻地看看他，打开信。爆笑。赵旭不解地望着她，她甩过信——

亲爱的思佳妹妹：

我对你的仰慕就像绵绵江水滚滚向西流，就像老鼠爱大米，毫无理由。一天不见你，我就食不下咽。你是我的女神，你是我夏天的空调，冬天的暖气……

思佳，你是我的朱丽叶，请把我当作你的罗密欧；你是我的祝英台，请把我当作你的梁山伯；你是我的轻舞飞扬，请把我当作你的痞子……

请接受我吧，如果你不忍心让我去死。

项志





赵旭看完哭笑不得。思佳已写好了回信：

项志：

地理课上，老师好像说长江水是往东流的耶，还有我家的老鼠只爱小米，我看见你，也是食不下咽。我哪一点对不住你？你咒我早死，你是何居心？我有男朋友了，又高又帅又阳光又有型，成绩棒，对我专一……

请放过我吧，如果你不想让我烦死的话。

思佳

赵旭看后莞尔，一会儿又不笑了。思佳有男朋友了?!

星期六上网。

"九日，你在哪儿上学？"

"市萱中。"

"哦，校友呢，喜欢我吗？做我男朋友吧。"

"什么？"赵旭快吓死了，这个古怪的小东西怎么想的？

"赵旭，是你吗？不要否认哦。我装了黑客软件呢。"

"你，什么时候知道的？"

"不早，你来的第二天，"思佳接着说："明天下午 5:00，新华书店门口见 bye。"

赵旭愣了，这个小丫头，真鬼。

第二天，赵旭如约前往，等到 5:30，思佳仍没来，赵旭有些恼了。5:40 赵旭生气了，转身准备走了。

"喂，你就这么走了？"思佳的声音突然而至。

赵旭转过头："……"

"先别说话，要不是看你一片诚意，我就不来了。大白痴。"思佳说完，蹦蹦跳跳地走了。赵旭愣住了，忽然想起，今天是 4 月 1



号，愚人节。

赵旭爱怜地看着她的背影，无奈地摇摇头。

“嗨，你的信。”思佳递给赵旭一封信，朝他挤挤眼：“是情书哦。”说完，拎着包走了。

赵旭知道信是思佳写的，因为纸是纯蓝的。

帅哥：

靓妹在等你，

靓妹

赵旭笑。

“喂，你怎么才来？”思佳噘着小嘴说，“害我吃了三个冰淇淋。”

“你怎么知道我一定会来？”赵旭学思佳的样子，挑衅地扬扬眉毛。

“谁叫你在电子日记本中写喜欢我呢？”思佳狡黠地笑了，冲赵旭眨了眨那漂亮的眼睛。赵旭开心地说：“你这个黑客。”伸手拨乱了思佳的头发。

以后，赵旭再也不许思佳翘课了。

思佳乖乖地把截到的给赵旭的情书拿了出来，一大叠呢。“你这鬼丫头，真拿你没辙。”赵旭看着那一堆信，无奈地说。天晓得他多开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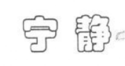
思佳紧抓住赵旭的手……



没有人说话

也没有翻书的声音——

一片



那个时候距离高考已经不远了，校园里的空气紧张到了极点，大家早起晚宿，成天在教室里无休止地背书和做题，身心疲惫不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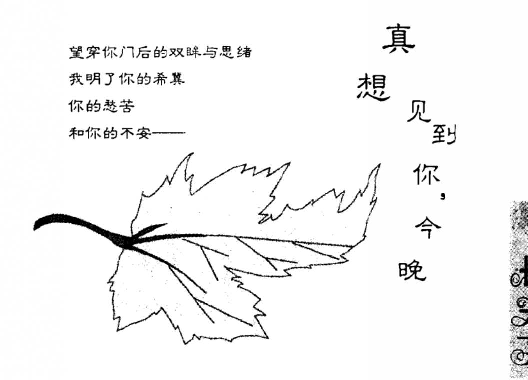
忘了究竟是哪一天了，在上晚自习的时候，突然停电了，大家忍不住一阵欢呼。学校的发电机一时还没有发动起来，在这样一个间歇，我们终于可以找到理由休息片刻了，窗边的同学靠着墙壁看天边的月儿，一位女生双手支起下巴静静地坐着。没有人说话，也没有翻书的声音……

我陡然想起一道题还有一半没有做，不由取出一支蜡烛，划亮火柴点上，可是——我前排的那个女生回过头来把蜡烛一口吹灭了。我又划亮一根火柴，还来不及点上蜡烛，她又回头一口吹灭了火柴。我笑了，大家也笑了。迟疑了一下，我再一次划亮了火柴，这时她转过身子，略低了头，轻轻把火柴吹灭……

曾经在校园的某一间教室之中一个男孩一次又一次地划亮火柴，一个女孩一次又一次地吹灭火柴，一片宁静……

真想见到你，今晚

望穿你门后的双眸与思绪
我明了你的希冀
你的愁苦
和你的不安——



那天晚上，云很低，很薄，即将被闪电撕破，我没在意，心事重重地去找你。路上的风吹凉了额角的汗，我没有用手擦，惟恐一同擦去我淡淡的感伤。

你和我，用一段哀婉又脆弱的情感串起，冰凉的手握在一处，没有激动与颤抖，时光卷起了我们的热情，尽管我们曾如恋人一般坐在公园里。风是见证，还有雾与露水。

那天晚上，星星躲了起来，月亮躲了起来，你躲了起来，我像一个失意的歌手在空旷的大厅里哼唱“我很丑……”暗暗想象你藏在某个角落。你没有为我打开门，那天晚上，你知道是我，那天晚上，你知道风雨欲来。



我知道你熄了灯，想用沉默与冰冷的铁门赶走我，这很决然，我沮丧地离开了，带着一腔愁闷与不舍，带着悠悠的永远的祝福。其实，年轻就可以解释一切，赶走我又何必如此，它只需轻轻的一句，轻轻的一句——请离开我。

望穿你门后的双眸与思绪，我明了你的希冀、你的愁苦和你的不安。没有人强迫我们聚散，这一切决定于你我，这正是痛苦所有，这更注定了今生今世难得宁静。那天晚上早有预感。你我相通的心灵都意识到这扇门已关死不会打开，为的是送走一段模糊的拥有，一脉致命的真情。不知你是否曾窥探，或许你正无力地倚在门边哽咽，面壁无策的我，清楚地感觉到了一种一无所有的寂寞，曾把你和青春看作生命的我，居然全一无所有，除了铁门阴沉的回音和四壁无声的嘲笑。

真想见到你，今晚。

未敢忘怀丛林中豁然相识的一幕，那时没有疑惑，权当命运使然，我们像在野外的孤寂之旅意外拾到一根拐杖，相拄相持于棘荆漫道，我们的心底腾然升起一团寒夜中的篝火，手挽手，不再惧怕刺痛的周身与黑夜的恐怖。路太磕绊，沟太险恶，我们只能顾自奔行，只在小憩回首时，才发现我们已经相隔那么远那么远了，再也无力相伴！

四年前的那个徘徊街口，不再有啤酒般街灯的招摇，是否还有勇气径自走来，踩着沉重的斑马线，穿梭于飞火流萤之中，是否还能无视黑洞洞的小巷，在怡然潮润的视野里，撑一段沉静的心情。

真想见到你，今晚。

伴着残冷的天边，我们踏上了无归之旅，想象宛如夜晚的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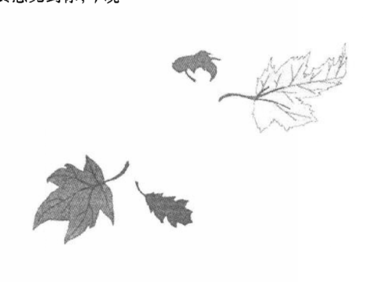


饰画冲满了一杯热腾腾的浓茶，直到太阳悄悄化开了雾沼，世界已全然改变了模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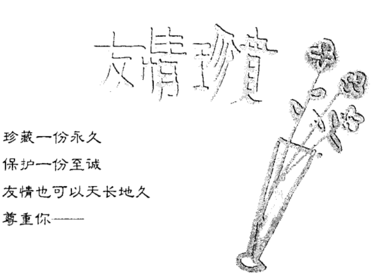
在相容相忍了许久之后，在这古道西风般春来冬尽的寻常夜晚，不再有燕子双飞去的默默祈祷，我们将在一个陌生的小站分手，这是很久很久以来我们不敢正视的结局。岁月淹没了很多无谓的争吵与虚泛的浮华，而今天剩下的，只是空空的双手和寂寂的无言。早已一贫如洗的我很落魄，这足以令你哑然失笑，我茫然地站在那，不知说什么好，笨拙地指着那颗闪亮的星星说把它送给你……你合上眼十分郑重地点点头信以为真。

十年后某个寥落的街头，我肯定还会遇到你，抱着书刊和草莓的你，急匆匆的；我会远远地凝视你，轻轻地叫你，等候你惊异的目光。不知那时我们是否还能记起我们曾由兴冲冲的归人变成了遐思万缕的过客，我们曾经拥有过，生命历此而不再显得贫弱。我想那时，在你俏丽背影里消失的将不会是我的苦楚，而将是我对人生曾经有过的至高希求。

真想见到你，今晚……







珍藏一份永久
保护一份至诚
友情也可以天长地久
尊重你——

不再叫你哥哥

尊重你,不再叫你"哥哥"!

约束着自己,我微笑了。可你知道吗,我的心中并无快意,而是泛着苦涩。但,你是不知道的,因为遥远。

没有美丽的诺言,没有牵强与不牵强的借口。是分道了吗?不,我们依旧紧握双手。那窗上又有晶莹的霜花了,户外也初次旋起属于这一季的雪了。空对着旷远,不很迷蒙的我想你也想从前。

冒昧的我,冒昧的女孩,用个称呼是"朋友"。平淡无奇,没有波澜,你认我为红颜知已。生活世界里我们同游共走,心中的哥哥便是你。

暖春后一个夏日,少年人或许冲动的一吻留给我一个震



惊——那显然是你对她的选择。我们匆匆背向回避着一刻无言。

难忘却往日真纯，总记起润露研墨写着同心感受的剔透。在刚刚走入17岁的那个夜晚，你令我洒下一滴晶莹泪珠。羞怯怯难开口表白，抖落出自己不尽的一回，口里心里依然一百遍喊你“哥哥”。

转眼，七月到了，满怀惴惴我们走进黑色的考场。生活的天平很公正，幸运的砝码加在了我的一边。于我，赌注成了资本；于你，却只遗黯淡，虽然有我寄给你的那一轮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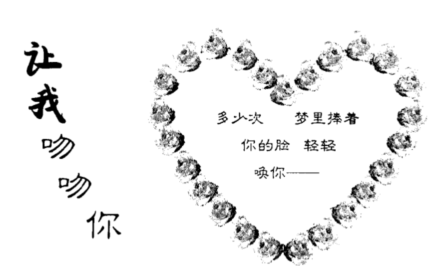
送别，你要我珍惜时光、把握机会，盛满腹的学问与才华回来。你给我一只仿佛空心的葫芦，由我盛满香醇的美酒，轻轻地我又叫你“哥哥”，随着一枚柳叶一路传导过去，给你。你只盯了我一眼就调转目光，离开——也许是逃开了。

异地，收到你的信，我怅然。你说你已错得太多、也错过得太多，因此你不配做我的哥哥。忽然我发现自己也种下谬误。确实过于年轻，还不是轻易谈恋爱的时候。于是我那样的微笑，于是我只在心中用那原有的称呼——最后一次……

珍藏一份永久，保护一份至诚，友情也可以天长地久，尊重你，不再叫你“哥哥”！



让我吻吻你



标志着妹妹长大的，是她的恋爱；她的恋爱也和她的长大一样，浑然不为人知。妹妹是个纯情而又活泼的姑娘，似乎人人都喜欢她，而她对谁也不在乎。她似乎从来没有心思，她也从不对人诉说。

那天妹妹从学校回来，大笑不止，说她的同学平川和红霞恋爱了。我从她颤抖的声音里听出一阵摧人肺腑的悲伤。妹妹恋爱的红晕还未羞上眉梢就被始料不及的惊诧吓退了。妹妹的恋爱从一开始就注定了是个无言的结局。

他们在一起唱完《毕业歌》就劳燕分飞，各奔东西了。谁也不知妹妹曾受过的创痛。本来什么也不曾发生，就像日子天天太平。

虽说春去春归，却时光不再，妹妹潇洒地大笑、游玩、恋爱，但她的眼中却有散不尽的愁怨。她的男朋友们也在几次接触中一一被她冷处理了。妹妹说没有谁能激起她的热情。妹妹活得意兴阑珊。

当听到平川和红霞吹掉的消息时，妹妹着实有些幸灾乐祸，但她倒真的没希望平川再回到她的身边来。长时间无望的等待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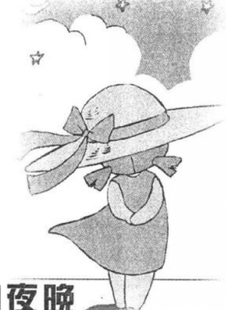
妹妹有点麻木。平川说他转了一圈又回来了,妹妹说这是个怪圈。不知平川怎么唤起妹妹的激情的,反正妹妹的脸上又醉了般地酡红。但最后平川还是走了,妹妹哭了很久。妹妹说平川曾在迷糊中叫她红霞,妹妹无法忍受平川心中有另一个女孩的影子,她决意斩断情缘。

小伙子一封接一封的来信,妹妹的心同时承受着阴晴冷暖。妹妹不恨平川,但却无法原谅这恋爱的错位。妹妹烧掉了平川的来信,也烧掉了他无法拒绝的热情。妹妹有了一个"正式的"男朋友,她的心中已没有童话。男朋友是个朴实而温厚的人,妹妹骄傲地向平川介绍了她的新朋友。平川的信温柔而凄绝:"多少次,梦里捧着你的脸,轻轻唤你……"妹妹的眼泪小溪般地溢满了脸。妹妹决定争取一个出差的机会去看看他。男朋友送她去车站,把一切安排得体贴入微,才放心走。妹妹很快回来了,她没去看平川,她决定和男朋友结婚了。她说她和男朋友在一起安全、舒适,男朋友全心全意爱着她。也许这是一种幸福,妹妹淡然一笑。

妹妹结婚的前夜,平川回来看妹妹。那天是满月,偶而有几片闲云掠过,妹妹心如止水。"今天月亮真圆,"妹妹轻叹,"让我吻吻你,"平川声音颤抖着。时空在瞬间凝结,妹妹愣了。多少次梦里,妹妹伏在他的怀里哭,他们还真的从未吻过。"那你吻吻额头吧。"妹妹的声音有些哽咽。他的嘴唇是那样湿润,印在她的额头上,似一股温泉缓缓注入心田。妹妹在一阵巨大的幸福摇撼下心荡神驰,仿佛整个生命都在消融……男朋友的吻从未有过这么奇异的感觉。妹妹的眼泪扑簌簌落下来。她想向他倾诉曾有的锥心的痛苦思念,告诉他梦中见不到他时的怆惶落寞,但她什么也没说……



时间
一分一秒过去了
也许
敏感细腻的你
已觉察出
我与你较量
竟是毫无倦意——



缘起，美丽的夜晚

那天，我收到了你寄来的贺卡。我久久凝视那精致的画面，真的好佩服你的欣赏水平，我将你小心翼翼写下的祝福读了又读，心底溢满了温馨。今年，为什么不再给我寄贺卡?朋友，还好吗?

初识你在高一，我与你同桌。你长得娇小玲珑，与生俱来一丝忧郁气质，像山谷幽兰。你每天早起晚睡，全心扑在学业上，生活单调得如一张白纸。让你感兴趣的仿佛只有功课、书本，你每天难得跟我说两句话。所以半学期过去了，我俩既很熟悉，又非常陌生。

那夜，我们依然规规矩矩坐在教室上自习，我将习题处理完



毕，人已精疲力尽，抬手看看表，10点多了。教室里同学们散了大半，只剩七八个特别刻苦的“夜猫子”。我用眼角瞥瞥你，你正做得认真，难道秀气的你是钢铁之躯？难道书中果真有黄金屋、颜如玉？我在心里和你较劲，今天看谁坚持到最后。时间一分一秒过去了，也许敏感细腻的你已觉察出我与你较量，竟是毫无倦意。11点，教室里只剩下我俩了，我发觉你好倔，而我不想再坚持。

“咱们该走了。”我轻轻地说。

你点点头。此时，夜色无限美好，周围静悄悄的，新月如一只银色小舟在疏疏的枝桠间。颗颗星，宝石似地嵌在天空里，闪烁着，发射着晶莹的光。我俩竟不约而同倚着栏杆，望着夜色出神。

你如叹息般地告诉我，你的爸妈都是地地道道的农民。爸爸老实憨厚，只会种田，再就是摸鱼捞虾。妈妈虽然精明能干，但有极严重的胃病，每次发病你都好担心好难过，唯一的办法是找个没人的地方大哭一场借以发泄。你说，你姐姐读书聪明，却被迫辍学了，家里还有个弟弟，他还没开窍，很顽皮，不懂得珍惜读书的光阴。你说，你是家里的精神寄托，家里的支柱……

经过这个夜晚，我俩之间的距离缩短了许多。再之后，我们互相帮助，互相鼓励，5点钟起床跑步、晨读，一起吃饭，一起学习，就连洗澡、上厕所，我们也约着一起。

一个细雨纤纤的黄昏，天边有轰隆隆的雷声滚过，你微笑着在我耳边说，你要参加全省的英语比赛，我不由眼前一亮，当时就擂了你一拳，这样的机会是不多的，如果得奖，直接对高考有好处。我向你展示“V”字，不停在你眼前晃动。

可是后来，班主任找到了你。原来你参加竞赛的指标被别人抢走了，别人有权有势，他宁可让他的千金去练练胆量，你能怎样





呢？班主任劝你，世道是这样的，如果你爸爸是什么“长”，你也会一路顺风。

你是哭着回寝室的，那个晚上，你破例没上晚自习，而是躺在床上流泪。我坐在你的床沿上，不知怎样安慰你。人的一生，机遇能有多少呢？尤其像你这样没有根基的穷孩子。

第二天是个阳光明媚、鸟语花香的日子，你说想散散心，要我帮你请半天假。这都是情理之中的事，我照办了。中午放学，你笑盈盈地在路上等我。原来你去教育局揭发了这件事，他们起先不相信，接着劝你回去好好读书，再有类似的机会一定通知你。尽管他们说得很诚恳，你还是哭了，你想等到再有机会，他们早把你忘了。后来，他们见你确实很自信，被你打动，决定马上派人去省里补办一个指标，教育局的领导都点头了，你才放心地回来。

听你讲完，我睁大了眼睛，我还真的以为你只是散散心而已。纤弱的你，沉默的你，老实的你，竟有如此的胆量与勇气！

后来竞赛，你荣获二等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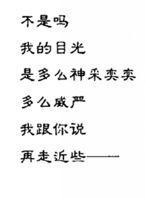
正在这时候，不幸的事情降临在你头上，医生检查出你妈妈到了胃癌晚期，不出两个月……

悄悄的，你卷走了铺盖。我火急火燎赶到你家时，你脸色黄中带青，眼皮浮肿，你抱住我，哭得死去活来。我心如刀绞，泪眼模糊中仿佛看见命运的捶打，火星四溅。

时间过得好快，转眼，我已高中毕业，上了大学。前两年，你还坚持给我寄贺卡，今年，为什么不呢？是不是沉重的负担压垮了你？是不是现实让你无法浪漫？但一想起你曾经有的胆量与勇气，就知道——

蓝天下定有你倔强的身影。





不是吗
我的目光
是多么神采奕奕
多么威严
我跟你说
再走近些——



轻点，我爱你

——一条毒蛇的自白

我从来就是迷人，温柔，多情，知恩报德，而且聪明，高尚。我的匀称的身子曲曲弯弯地游动时，是那么绰约多姿，你准会乐于观赏我静悄悄的舞蹈。瞧，我盘成了一圈，暗淡地闪耀着我的鳞，温存地自我拥抱，通过这一次次温存而又冰冷的拥抱，我的如钢铁一般坚韧的身子日益壮大。天地间，独有我是出类拔萃的！出类拔萃！

轻点，轻点，大胆地看着我的眼睛。





你不喜欢我这样微微晃动着身子吗！你不喜欢我笔直、坦诚的目光吗？唉，我的头颅太沉，因而我总是微微晃动身子，笔直地望着前方。再走近些，稍许给我点温暖，用你的手指抚摸一下我充满睿智的前额，你就会在我前额漂亮的轮廓中看到樽俎的形象，注入这樽俎的是智慧和夜晚花朵上的露水。当我用身子的扭曲来描绘空气的时候，在我的前额内就会留下痕迹，留下纤细的蛛丝般的纹路，留下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的魔力，留下悄无声息地行动的魅力，我沉默着，摇晃着身子；我谤视着，摇晃着身子——我的颈项上支撑着的重物怎么会沉得这么出奇？

我爱你。

我从来就是迷人的，缱绻缠绵地爱一切我所爱的人。再走近些，你看到我洁白、尖利、迷人的牙齿了吗？——我一边亲吻，一边就咬一口。不疼的，不，稍微有点儿疼。我在和人轻怜蜜爱的时候，出于柔情蜜意，总爱悄悄地咬一口，只咬到流出几滴亮晃晃的鲜血，只咬到发出被人挠痒痒时的那种叫声，就适可而止了。这是非常愉快的，你不要犹豫了，不然那些被我吻过的人怎么会又回到我身边来，要我再吻他们呢？可惜如今我只能吻一次了——多伤心呀！只能一次。给每个求爱者一个吻……这对于热恋着的、多情的、渴望两情交融的心灵来说，确实太少了。不过，只有我这个柔肠寸断的，才可以在吻过一次之后，去寻觅新的爱情，而他是无法再另结新欢的了，对他来说，我那缔结良缘的、含情脉脉的、唯一的一次吻，是不可解约的，必须矢志不渝。我信赖你，才跟你谈这些，待我讲完我的故事后……我将要亲吻你。

我爱你。

大胆地看着我的眼睛。不是吗，我的目光，是多么神采奕奕，



多么威严？而且坚定、率直、专注，好似钢铁一般，刺透心灵……我一边谤视，一边晃动；一边谤视，一边作法，把你的恐怖，把你那爱恋的、疲惫的、顺从的惆怅摄入我碧绿的眼睛中。再走近些。如今我是女王了，你必须来瞻仰我的美色，可是曾经过一段荒谬的日子……哎，多么荒谬的日子啊！我一想起这事就怒从中起——哎，多么荒谬的日子！那时竟然不爱我，不尊重我，竟然残忍地捕捉我，在污泥中践踏我，侮弄我！——哎，多么荒谬的日子！天地间，独有我是受尽苦难的！受尽苦难！

我跟你说：再走近些。

为什么不爱我呢？我那时不也是迷人的吗，总是和蔼可亲，含情脉脉，而且舞姿美妙。可是那时却虐待我，用火来烧我。笨重的野兽用它们笨重得可怕的巨掌践踏我，用血盆大口中的獠牙撕咬我柔软的身子。我敌不过它们，只得含恨啃食黄砂和烂泥充饥，每天我都被踩得死去活来，每天我都在绝望中奄奄待毙。唉，那是一段多么卑鄙的日子呀！如今人们已忘却了愚昧的森林，再也没有人记得那段日子了，可你应当怜恤我。再走近些。你应当怜恤我，因为我遭到过凌辱。因为我命运多舛，因为我广施爱情，因为我舞跳得非常好。

我爱你。

那时我有什么能力自卫呢？我有的不过是几只洁白、漂亮、尖利的牙齿，只能用于接接吻而已。试问，我那时有什么能力自卫？只是到了今天，我的颈项才支撑着这个沉重得出奇的头颅，我的目光才凛然不可违逆，才笔直地向前谤视，而当初我的头是轻的，眼神是温和的，那时我还未拥有毒液。哎，我现在的脑袋可真沉，要支撑住它真不容易！唉，我的目光使我疲惫不堪，我的额上有两



块石头，这就是我的眼睛。尽管这两块熠熠闪光的石头是价值连成的宝石，然而较之温和的眼睛，它们重得可怕，压迫着脑髓……我的头颅真沉呀！我谛视着，晃动着，在一片绿雾中，我看到了你——你离我那么远。再走近些。

你看到了吗？即使我在悲痛欲绝的时候，也是美丽动人的，爱情使我的目光满含着忧思。来，看着我的瞳仁，我可以使其缩小，也可以使其扩大，还可以赋予它们以奇光异彩，使它们宛若夜幕中闪烁的星辰，宛若璀璨生光的各种各样的宝石：钻石、翡翠、黄玉、红宝石。大胆地看着我的眼睛：这是我，女王，在戴上我的王冠，至于那在闪烁、燃烧、坠落，令你失去智慧、意志、生命的，则是毒液，是我的一小滴毒液。

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我不知道。我本人是决无害人之心的。

过去，我曾受尽苦难，可我默不作声，我潜伏起来。我匆匆躲避，只要能够躲避，我就迅速游走。但是谁也没见到我哭过，我不会哭：我只是越来越急速、越来越漂亮地跳我的静悄悄的舞。我独自在死寂之中，独自在榛莽之中，怀着一颗忧伤的心跳舞，可是他们却憎恶我动作急速的舞蹈，宁愿把舞姿婀娜的我活活打死。可突然间，我的头颅变沉了——真是咄咄怪事！——突然之间就变沉了。那头颅仍然那么小巧而漂亮，仍然那么睿智而漂亮，可是突然变沉了，沉得可怕，把颈子都压弯到了地上，使我痛彻心肺。如今我多少已习惯了，可当初我却无法行动自如，只觉得一阵阵剧痛，我以为我病了。

可是突然……再走近些，大胆地看着我的眼睛。轻点，轻点，轻点。

可是突然，我的目光也沉重起来，变得专注，古怪……我吓坏





了！我想斜睨人家一眼，我想回眸一视，可是办不到，我只能笔直地朝前看，我的目光越来越具有刺透的力量，好比利石一般。大胆地看着我的眼睛，它们就像利石一般，而且一切东西，经我一看，无不化为冷冰冰的石头。大胆地看着我的眼睛。

我爱你。

你不要嘲笑我出于对你的信赖而作的自述，我再讲下去。我每个小时都要把我多情的心扉开启一次，然而我总是枉费心机，我是孤独的。我的唯一的也是最后的亲吻是那么缠绵悱恻，经此一吻，就和我的所爱永诀了，于是我又得去另觅爱情。然而不管我怎样倾吐情愫，听者却不为所动，我又无法把心掏出来，而毒液却折腾得我精疲力竭，头颅又沉重得可以。不是吗，我即使陷于绝境时也是楚楚动人的。再走近些。

我爱你。

有一回，我在林中腐烂的沼泽里沐浴——我喜欢清洁，这是出身高贵的标志，我是经常洗澡的。那回，我一边洗澡，一边在水中婆娑起舞，看到了我映在水中的身姿，于是就像历来那样，深情地爱上了我自己。我是那么地喜爱美丽和聪颖的东西！猛然间，我发现在我前额上那些与生俱来的花纹中，多了一个古怪的新标记……会不会就是因为这个标记，我的目光才变得沉重，变得如石头一般冷酷，我嘴里才会有这种甜津津的味道？不在我前额的这个地方多了一个黑糊糊的十字架，就在这里——你看呀！再走近些。多奇怪呀，不是吗？可当时我对此并不理解，只是觉得高兴：多一些花纹来妆饰我有什么不好。可是就在那一天，就在出现十字架的那个最可怖的一天内，我的第一次亲吻成了致人于死命的吻。天地间，独有我的吻是致人死命的！致人死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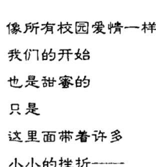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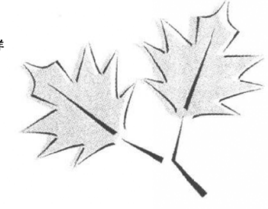
唉！

你喜爱贵重的宝石，但是，我的情人，你不妨想想，我的一滴毒液有多贵重。这一滴毒液是那么微小，你过去可曾看见过？从来不曾看见过，从来不曾。不过你会尝到它的滋味的，我的情人，你不妨想象一下，我要经受多少苦难、屈辱、徒然的愤懑（这愤懑使我心如刀割），才能孕育出这一滴毒液。我是女王！我是女王！我用我所孕育的这一滴毒液，把死亡带给天地间所有的生物，我的王国是没有涯际的，既然苦难没有涯际，死亡也没有涯际。我是女王！我的目光是百折不挠的，我的舞蹈是可怖的，我是美丽的！天地间，独有我是出类拔萃的！出类拔萃的！









校园，牵手的身影

在彼此心里都感到朦朦胧胧时，我们并没有像其它校园男女一样匆匆陷入爱河。

我们的爱是朵美丽的花，我以为自己追求的速度跟得上它的变化。然而，美丽的花在它最灿烂的时候，也是即将凋零的时候。我们是校园里需要养料的蓓蕾，在父母眼里还是孩子；在我们前面还有很长一段路，我们的思想再怎么成熟也有稚嫩的痕迹；我们还要学习，当明白的时候，已临近高考了。

当你平静地说要分手时，我表情坦然，心里却在流血。我清楚这不是因为你厌倦了我，更不是你一时的任性，只是我承受不了。我固执地认为你是为了自己才这么做的。你说为了我们着想，但这不是理由，我的心在呐喊，却说不出口，你的态度让我难



以反驳。

为了冷静自己，我带着最初的目的，瞒着你离开了让我们相识相知的校园。以为这样可以静下心来，可我做不到，我根本放不下也忘不了你。再过一天，就是你的生日了。打电话的冲动一次次冲击着我，让我不能自己。我想给你最后的祝福！我要给你最后的祝福！只有这样，我才能得到一点心灵的慰籍。几经踯躅，我终于拨通了你的电话。

"……"

"喂，是你吗？"

我鼓起勇气。

沉默。但我感到了电话那边你强忍的哽咽，我困惑了。

"你怎么了？谁欺负你了？"

"……"

"怎么了？快说话呀！"我着急地喊了起来。

"……我恨你！为什么你……"

恨我？

"对不起，我没告诉你离开学校的事……"

"不是，不是这个！"你终于忍不住哭着喊了起来。

"……你知道我是喜欢你的，但我无法面对分手的现实，我从未要求过你什么，但我想不到你……原以为离开了就可以静下心来，可我做不到。现在能听到你的声音就很满足了，祝你生日快乐，希望明天你过得愉快，请接受我的祝福。我……"我不知该怎么说了。我感到有液体在眼里涌动。

而你早已泣不成声。

"难道你忘了我们的梦想吗？我说过为了我们，我是希望我们



能有更多的时间学习，然后考上同一所大学，这样我们就又能在一起了。我以为你明白，可你……”

你的话里带着责备与懊悔。

泪水模糊了视线，往日的一幕幕又在眼前浮现，那么清晰，那么真切。我太自私了，在这之前，是我幼稚地把责任都推给了你。可到头来，这一切全都因为我，你说的对，你应该恨我，而我更该恨自己。

“我……我以为你是怕我拖累你而要分手的，我真的不知道你这样想。我知道你不会原谅我的，你骂我吧，这都是我的错。”我感到从未有过的羞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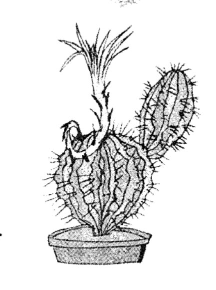
“不……这里面也有我的错，如果不是我就不会这样了。你知道吗？这些日子我一直在自责，什么都不想做，你……你快回来吧。和我一起过生日，好吗？我好想你。”

在我为你而受煎熬时，你也在为我受煎熬。不再需要什么话语，我知道你已经原谅我了，那我又有什么理由不回去呢。

“我回去，我这就回去，我要让你过一个最快乐的生日。你等我。”

“嗯，我等你。”

每个人都有梦想且都想实现，只是缺少机会。也许只有不断地追求，才会有永恒，追求梦想也一样。如果梦想最后不能实现，说明它离我们实在很遥远，但如果不去追求，那就连实现的可能也没有了。擦掉眼泪，我明白了什么是珍惜，我想我是幸运的，因为是你让我们梦想的花儿有了实现永久绽放的机会。现在，我分明看见两个牵手的身影正走在大学校园里，定格在永恒里。



我抱着
注定无缘的态度
来安抚
那颗受伤的心
去欺骗自己——

爱你，美丽的错误

半年前，我通过上网，“认识”了一个男孩。我们很谈得来，天南海北任我们侃，海阔天空任我们聊，日子就这样悄然而过。我清醒地意识到我喜欢他，虽然我未曾见过他，但是那种感觉是我从未有过的。有一天，他说：“阳光雨露，我们见面吧？”我很矛盾，想见他，可我该死的自卑心理又阻止我不要见面。为了不伤害到他，我答应了。我把这件事告诉给好友雪，希望雪能帮助我。雪是个漂亮开朗的女孩，不知道是为什么我想让雪代替我去与他见面。经过我再三央求，雪答应了。事情就这样定了下来，雪是“阳光雨露。”

约定见面的那一天，雪精心打扮了一番，不化妆的雪已是楚楚动人，化了妆更是仙女下凡。比起我来是beautiful多了。我和雪一同到了咖啡厅，咖啡厅的名字叫天缘，是他选的，他说“茫茫人海，我们相识是种难得的缘分。”我并未进去，只是站在对面的路上向里望。我看见了那个男孩棱角分明的脸上一脸帅气，一种高



贵的气质无可遮掩地暴露出来。我想，十几年来我从未对任何一个男孩动过心，或许是在等他的到来吧，他正是我心目中的男孩，如果没有以前网上的交往，那么我对他可谓一见钟情了。

看着里面的他们有说有笑，亲切地交谈，我有种说不出的感觉，又喜又悲。喜的是我没有让她看见真正的阳光雨露，否则，他会失望的，其实不是因为我怎么丑，只是比起雪来逊色点儿；悲的是，他并不知道真正的阳光雨露早已对他倾心一片。看得出来，雪很兴奋，她也喜欢他。当我从雪的口中证实我的猜测时，一种莫名的痛涌上心头。我没有告诉雪我对他的感觉，只是勉强微笑地说："那你就放心地追吧！"



其实，说这句话的时候我心里难受极了。我盼着和他见面的那天，可是当这一天真的来到时，我却没有勇气去面对。当美丽的错误已酿成，我付出的感情却无法挽回。我不能去怪谁，也没有理由去抱怨什么。既然命中注定无缘，又何必去强求呢？还是让这份感情珍藏在心底吧！今生今世默默为他守候也就够了。我抱着注定无缘的态度来安抚那颗受伤的心，去欺骗自己。可是，痛苦又怎么能阻挡得住呢？

从那以后，雪和他又频频见面。看着雪每次都高兴地跑出去与他约会时，我的心也说不出什么感受。我不能把自己的情感告诉雪，怕伤害到雪，也怕伤害他。与其三个人品尝苦涩，倒不如一个人默默承受。我默默地祝福他们。为了逃避现实，我只有在图书馆的书香里把痛苦掩埋。但是，我总是要出来的，又只得面对现实，我真的好傻，我不懂得现实是不能逃避的。我选择了离开，离开触景生情的地方，去寻找我自己的一片天地。

临走时，我没有告诉自己离开的真正原因，我告诉雪要永远



守住这个秘密，你是阳光雨露。

我单身来到了广州，一周后，我收到了两封信。

亲爱的露：

近来好吗？工作找到了吗？你走的几天我很是挂念。

我和他就在你走的那天分手了。确切地说，不能叫分手，因为从始至终他一直喜欢的是你。他知道我不是他真正的网友，具体经过他会告诉你的，我不多说了，希望你能珍惜，好男孩很多，但是他只有一个。过几天他会去找你的，祝福你们，永远。原谅我。

好友：雪

8月18日

露：

我没有想到，当我们约定见面的时候，你会找别人代替你。其实从与雪见面的第一天起，我就感觉她不是。但是我无法肯定。只得怀着一种真诚与她继续交往。我承认雪的确是个好女孩，但不是我心目中的那种。还记得那天我上楼找雪吗？你正在梳头，一头的秀发，从你站在门前的那一刻起直觉告诉我，你才是阳光雨露。当我向雪问起时，她把真相告诉了我。看着你天天以图书为伴我也很痛苦，既然那样痛苦，为何不来找我呢？等你，希望有一天你无法承受时来找我，然而你终究没有来。在友情和爱情之间，你选择了友情，你选择了离开。我怪我自己为何不去找你，我已错过了一次，不能再错过一次，我决定去找你，就在近几天。

想你的……

合上信，我潸然泪下。



情人节
一个男孩
送给一个女孩
一朵玫瑰
女孩欣然的接受了
插在花瓶里——



爱，我们开怀

放学的时候，永生在校门口等我，他说要送我回家，我答应了。无所谓，一切都无所谓，送也无所谓，不送也无所谓。

一路上，永生装作漠不经心的试探我，偶尔还会提起浩。我觉得很悲哀，莫非全世界都知道了我喜欢浩。

快到家时，我终于作出了决定。望着那个还令我依稀有些留恋的背影，我听见自己冷静的声音："永生，陪我聊一聊好吗？"永生受宠若惊的看向我，眼里满是不敢相信的神情。我别开眼，不去看。

坐在秋千上，望着满天的星星，我陶醉地荡啊荡……脑海里满是甜蜜的回忆。

不知过了多久，回忆消失了，我心中一片空白，唯一记得的只



有痛。于是，我落泪了，这么长时间以来第一次清醒的落泪。

我悠悠地开口："永生，我总能记得你对我说的那一句话？"永生也陷入回忆的漩涡。"你说我让你迷惑。从那以后我便记住了你。"

他有些恍然："现在的你依然是让我迷惑。"我笑，却不快乐，我宁愿自己是单单纯纯，简简单单的。星星在我头上眨眼，楼房里灯都亮了，坐在秋千上我感到四周都是光明的，只有自己坐在黑暗中。

永生递给我一张纸巾，我没有接。默默走到他面前，不再避开他的眼睛："做我的哥哥，好吗？"我一直看着他的眼睛，那里面闪出一丝失望的情绪，却马上被怜惜吞没了，他垂下眼睑，选择逃避。我于是俯在他肩上，开始大声地哭泣。他轻轻地拍着我，就像小时候爸爸拍我一样。我开始在他的耳边低唤："哥哥，哥哥……"

永生于是真的像个哥哥一般默默的为我擦眼泪。我觉得心情好多了。虽然这样对他也许不公平，但我知道这是我所能做到最好的。也许我可以做他一辈子的妹妹，但绝对不可能再给他女朋友的甜蜜。

期末考试，我得了第一名。发榜那天，我百感交集，无法阻止自己的眼泪，于是躲进江老师的办公室，痛哭。好长时间了，一直告诉自己要超过浩，一直靠着这个念头支撑着自己。如今，我做到了，却感觉不到一点点喜悦。人就是这样，靠着一个信念，前进，没有达到时，鼓足了一身的劲儿，一旦达到了，却只感到失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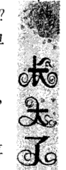
许久，江老师回来了，怜惜的看着我："是该哭一场了，人不能对于每一件事都执着。"我于是又哭了起来，趴在江老师腿上，把他当作了爸爸。



妈妈也看出了我的异样，对我格外关怀。我像许久未得到母爱的孩子一样，贪婪的吮吸着母爱的温馨。

睡前，我求妈妈给我讲故事。妈妈于是半躺在我的床上，用那种母亲特有的声音讲着。我于是在妈妈的故事中酣然入梦。梦里，我仿佛也依偎在母亲的怀里，听她讲着故事。

“情人节，一个男孩送给一个女孩一朵玫瑰。女孩欣然的接受了，插在花瓶里。可只有半天，它便凋零了。女孩想啊想，想它为什么会这么快凋零，却始终没有想到答案。后来妈妈告诉她：因为它过早的离开了它的根。女孩便问，为什么它要那么早离开它的根？母亲说：“因为它过早的开放了。于是过早的被人摘掉，所以过早的凋零。”



有些像我，不是吗？过早的成熟，过早的经历不该经历的事，便过早的麻木。

感谢妈妈，真的好感谢。我喜欢她的故事，喜欢她的声音，喜欢她对我的警告。

世上所有事物都会遵循这个真理：过早的开放便过早的凋零。

含着眼泪的梦里，我明白了很多。

假期简直无聊透了。无聊的使我总会想起浩。于是，我命令自己不停的给自己找事做。实在找不到了，便在街上漫无目的的游荡。不想什么，不看什么，不说什么……

不知不觉中来到了那间咖啡屋，我开始后悔自己放任自己跟着感觉走。咖啡屋里，有着太多的回忆，都是那样的甜美，也许我应该永远把它们藏在记忆里，但是我移不开脚步。

感觉有两道目光投注在我身上，转过头我看到了浩，他正坐



在那个留有我们无数欢笑的座位上，透过玻璃墙，我们的目光在空中相遇。他的眼神是忧郁的，看到我时闪过一丝喜悦和痛楚。不受控制的，我走向他，走到他的对面。我能清楚的看到他，他也能清楚地看到我，但我们之间隔了一道墙。

就这样对视着，忘了所有的矛盾，忘了所有的痛苦，忘了天与地的存在，忘了自己。良久，他伸出手，放在玻璃墙上，我也伸出手，贴着玻璃与他的相对。他的手好大，足足大我一圈，那是我喜欢的男孩的手啊，足够包容我的心。

我的泪流了下来，一时不知该做什么，拿下手，我转身而去。天上开始飘起雪花，我迎着它大步的走，不理会后面浩的呼唤。多年以后，当我和浩在大学相遇时，他说，他永远都会记得这一幕：大雪中，那个倔强的红衣女孩任性的向前走，不肯停步，不肯回头。

走到思思家楼下，我打电话叫她下来，告诉她刚才的事，她淘气地笑了：“好浪漫啊！羡慕死我了。”见到她少有的女儿姿态，我也笑了。其实我也说不清自己当时为什么要走开，也许是怕什么，也许因为不知道该怎么做，也许根本就没什么理由。总之，我有些后悔，思思说：“当然后悔，如果不走开，现在早已有情人终成眷属了。”我脸红了，今天的思思令我不适应，但我很欣慰，我要的不正是这个结果么。但愿她是真的改变了，但愿她不只是在我面前才这样。

到家的时候，发现浩在等我，有些意外。拉着他一起走了出去，我想边走路边说话会自然一些。

忽然发觉我们之间似乎亲昵了很多。没有误会没有尴尬的时候真好，对着他，我没有一点防备，我变得很娇柔，我想把自己的



一切与他分享,我想向他诉说我所有的心事。

"那时我上初三,还和永生同桌,一起上学,一同回家,就像是青梅竹马。可是后来克力出现了,他是从另一个城市转来的,带着一身令女生倾慕的霸气。我本不认识他,可他来找我,他说他喜欢我,我于是陷了下去。迷恋他的阳刚,迷恋他那令女生又爱又恨的个性,迷恋他对我独有的疼爱,迷恋女孩子们羡慕或嫉妒的眼神。他是我从未接触过的男生,他与永生不同,他的身上有着一种可以使女生沉醉的气质,也许就叫做酷。

可事情闹大了,闹得全校皆知,他于是带着我逃了一个礼拜的课。回来后,他被父母送到遥远的地方去当兵。

而我,当我回来后,发觉身边的一切都变了,现在想来,也许一切都没变,只是自己的心情不同了。但在当时,我拒绝所有人的关心,认为那是施舍。我讨厌别人的同情,他们以为自己是救世主,在我眼中,他们只是虚伪的东西。我把自己隔离在他们之外,看着他们离我越来越远,我滴血的心冷冷地笑,告诉自己,孤独才是自己永远的朋友。

永生却始终不肯放弃我,他是我唯一感激信任的人。但我宁愿他远离我,在家长们眼中,我已是一个不知自爱的坏女孩,我不想他的家长因为我责怪他,我更不想继续停留在他纯洁的心灵里,做他那纯纯的故事里不纯的女主角,我于是真的远离了他,不再做他的同学,不再做他的青梅竹马,不再做他的女主角,却给自己留下一身的伤疤,不知是为了克力还是永生,或者都不为,只为自己的沉沦。

浩不住的点头,实际上,在我诉说的过程中,他就一直在点头。我的泪流下来,他便温柔地为我拭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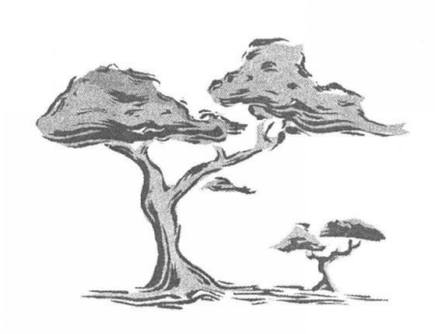


多年以后，当我再次提起这件事时，思思说浩其实早已知道，是暑假里童心告诉他的。我于是恍然大悟，怪不得经过一个假期，很多事都变了。

终于盼到开学，老师重新调整了座位。我和浩又戏剧般的成了同桌。

曾有过千万遍的想象，开学以后，我该以什么身份走到他面前，从没有想清楚。然而事情就在自然的发展，难以设想的问题只须去做就一定会有答案。而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是我依然是他的同桌。

爆满的热情像烟火直冲上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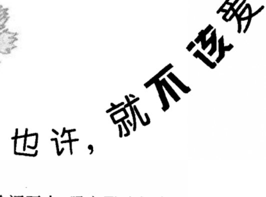
玲

你回来好不好

你听到了吧

我的嗓子

已经哭哑了——



也许，就不该爱

柔柔的灯火徐徐泻下来，照亮了玲整个脸庞，她的头发用浴巾包起来，眼瞳中散发着迷乱的流光。

我很不习惯玲这样的憔悴，印象中她是不应该这样脆弱的。

时间一点点的流逝。

“晚了，我回去了。”我起身欲走。

一双手从我的身后轻轻绕过来，我浑身不由自主地一颤。

“你还不明白吗？”玲贴着我的背说话，不用看，她的声音已经哭了。“我什么都没有了，你为什么还不肯留下来，为什么？”



刹那间有一阵眩晕的感觉迅速蔓延，我始终逃避不了的这一刻终于来了。无法阻止内心焦躁彷徨的挣扎，玲温柔的双手，憔悴的面容，我，我……

我最后关上了门，里面的她终于哭出声来。这门把我们隔开，泪才在这刻滑落，我不能让她看到。

在夜幕的掩盖下迈开步子，仰望着雨滴在路灯的四周飘散下来，在我的泪眼中外面渐渐模糊。到家的时候，再一次打开信箱。

冰冰冷冷，空空的。

这一刻我终于崩溃，信箱张开口子，想将我一口吞下，委屈和心酸从心里狂涌出来，雨挡不住我无助的哭泣。为什么，为什么，事情会是这个样子，我无法抑制自己的任性的哽咽。

这样滂沱的雨一直延续到深夜，我像一只受惊的老鼠一样躲起来。画室里灯火通明，却只有我一人。

外面的风猛烈地拍打着玻璃窗，屋里面却一片寂静。

本以为我可以画到天亮，但一点点下降的夜的气温驱使我回去。打开画室的门的时候，外面放着一把雨伞和一盒糕饼。

是玲送来的。那是玲的雨伞，而且只有她才知道这个时候我会在这里。我松了口气，这说明玲不会怪我，说明她没事。

回到家里，洗了个热水澡，玲给我的伞还不断地淌着水，电视的光映着屋子，一闪一闪的。

“十二点了，你还不睡！”电视里的妈妈凶巴巴吼她的儿子。

“等一会儿，这个节目好看。”电视里的儿子哀求着，眼睛盯着里面一群做游戏的孩子。

“明天上学迟到，我和你不客气。”他的妈妈真不近人情，跑过去关了电视。



剧情我不大清楚，不知为什么，那个男孩，急得快哭了。

"别这样，妈！我只是希望能从上面见到安妮而已，这个节目呆会儿就完了，这些事情是明天不可以继续做的。安妮和我就是那样，我们以为还有重逢的希望，可是就那么一放手，一转身的刹那，仅仅是那一刹那事情就完全改变了，明天太阳升起之前，有些人就已经和你永别了！"

当我听到这最后一段话的时候，全身不自觉地颤了一下，那话和窗外的风和雨充斥在我的周围，回响在我的耳边。

忽然有一种很焦急的感觉，打破了我刚刚平息的平静。

我抓起玲的伞，冲了出去。

大雨滂沱。

我的心就像一只只蚂蚁爬荡在心房，难以抑制。

玲留给我的一扇紧闭的门，却黑暗冰冷有如黑洞徘徊在门外。雨水顺着墙壁淌下来，像是一阵又一阵的眼泪。

再打一次，没有人接电话。

我像个傻瓜。

"请帮我，每二分钟传呼一次，谢谢。"

放下电话，我咬了咬牙，就算你藏在任何一个角落，我也非找出来不可。真的，我很坚定。

可是这些接连而来的折磨让身心疲惫。我蜷缩





在电话旁的沙发上，沉沉睡去了。

凌晨。

电话来了，电话响了。我一骨碌爬起来，噢，我的玲，你终于来了，我还迷迷糊糊，泪却一下子涌了出来。

“喂，我是人民医院急救科，请问你是不是患者的家属，她的CALL机一直在震。”

“什么？”

“我是人民医院急救科，你传呼的人出车祸入院，不治身亡，请通知家属，速来医院！”

“……”

电话里发出来的声音，冲进我的耳鼓，像一柄刀，突然间把我所有的欣喜、激动和热情斩断。

空气在这时凝结。

我呆若木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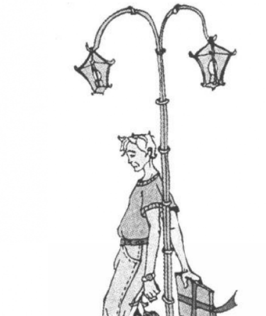
……

我行尸走肉般挣扎在从医院回来的路上，四周一片黑暗。倾盆的雨在水泥地面开出一朵朵白色的水花。我不知道，我不管。玲，你回来好不好，你听到了吧，我的嗓子已经哭哑了。你看到了吗？我的脚步如此的苍惶。你回来好不好，我答应你，玲，回来，好不好！

我终于瘫倒在街上，大雨夹着风哽咽着掩盖过来，我再一次吞下一口泪水……



爱你,却……



想你,却
怕看见你,
看见你,却
心儿跳个不停
跳个不停的心,却
不敢向你开启
开启的心,却
连三个字也说不清
没说清那三个字,却
怕别人说去
爱你,却……



给……



给我眼睛
给我激情
给我一缕羞涩的微笑
给我一颗狂跳的心
凡是你给我的
我将在心灵的存折上
永久保存
我将付出双倍的利息
还给你坦率的赤诚
热烈的感情
以及全部的爱和整个生命
决不获取任何利润——











不知道一句“我爱你”
已经说了多少个年头
不知道一句“我爱你”
还要重复多久多久
不知道一句“我爱你”
开始了多少悲欢离合，
不知道，也知道不了
只愿上苍能降福于
有能力说
有能力承受——
“我爱你”的少男少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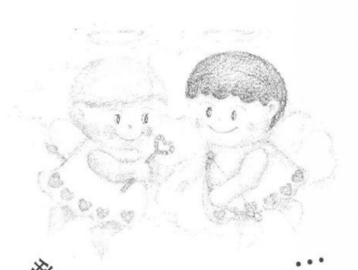


长大了



在一个五月的梦幻中相遇
月夜里,深深的目光
久久相遇
月光映着我的心
大地记下你的情
静静的夜
淡淡的月
风,轻轻地吹
泪水在你眼中
浸满深情
点点流进我的心
月色迷梦
正初醒,爱
残留心底
风,轻轻地吹
心,默默地流泪
月夜里——
梦中的回忆





甜甜地，送你……

倘若昨晚上，
梦见你，我送你
最柔的一丝目光
悄悄抚慰
你的秀发丝
倘若今日早晨
看见你，我送你
第一片朝霞
温温地将你脸颊
吻红
倘若前一个时辰
遇见你，我摘下
天上那朵云，送你
一片朦朦胧胧
此刻，不能相逢
在梦里，囊中羞涩
甜甜地，送你一个
湿漉的黄昏



爱，不再哭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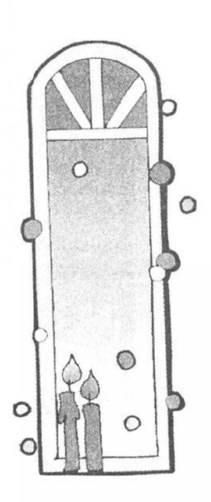
在喧闹的喝彩声中
总是让我迷惘疑惑，是为我
曾经走过的路，还是——
我曾经流过的泪
漫长的寂寞
谁能明了
每当冷清落寞时刻
我总感到孤独失落
那是我，曾经做过的梦
那是我，曾经碎过的心
无奈的情感
失去的青春，我终于知道……
把爱抛弃，不再哭泣
把往事忘记，不再回忆
我，放声高歌
散尽一切孤寂







带电的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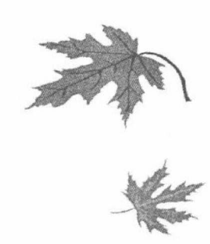


仅一个吻
已暖遍全身
虽说是一瞬
便失去沉稳
心就在此刻
被爱所侵吞
所有疑问
都化为烟尘
早已冷却的热情
正在悄悄地升温
一份从未感受的柔情
占据了我的灵魂
再给我一个
带电的吻
让平静的心
与你共震……



情难留

曾在这喧闹的街头
你消失在茫茫的人流
留给我无数离愁
自从那天分手后
思念就锁在我心头
望着你的背影想到挽留
却又是难开口
明知道相识
已酿成难咽的苦酒
又无法拒绝它的渗透
最苦的要算醒来后
早就该挥别
这份缠绵的感受
可一幕幕往事总徘徊不去
只有珍藏到永久。
……
总想能有那个时候
你曾出现在街头
用你的笑容还给我
一份逝去的温柔
我明白爱不是祈求
又何必追究是否
不管我此时一无所有
却拥有一份相思在心头









爱，不该属于她

我消失在弯曲的小径
落叶轻轻呻吟
不知何时一滴泪滚在脸颊
凝固了雪一般的纯情

透过林荫的碎影
猛然回首
看风捣碎的弱小身躯
象矗立偌大的疑问
我默默挥去三角流的憾意
步出柔嫩的竹林

没想到和她相识
心弦上会泛起温柔的颤音
风雨中悄悄绽开
一片忐忑不安的憧憬

吻吻我，我不再找你不要忘了这个雨季
纯净的双眸
固执地呼唤着真诚
我吻了她，就在挂满晶晶泪的脸上



清早的竹林
小路藏起迟滞的足印,我不能前行,她更应留步
我吮去她睫毛上的忧郁
象秋风吮去未成熟的落叶
该结束了,和一个高中生的恋情

冬日。风和雨
向世界播洒潮湿的喧嚣
我们错误地上了同一辆车
又错误地相识
她那张娃娃脸流露甜甜的梦幻
黑葡萄般的眼睛写满好奇与天真

她说她是来感受冬雨的
有篇课文——
冬天的雨是晶晶的泪
真想去诵读淡淡冬雨

愿意让我当向导吗
没有犹豫没有疑虑
她轻轻一点头
抖落了人生所有的戒备

那陌生而充满梦幻的脸
终于被遗失在车厢





她欢跳活跃的身影
摇曳着嫩绿的天真
清亮的路上
铺满梦雨般的晶晶泪



漂缈的雾霭
撩拨她朦胧的情愫
那甜甜的歌
象月华浸透静静的竹林
镀亮我的思绪
呵,这雪的精灵晶晶的雨
在我眼前飘飘飞飞

哥,星期天，在车站等你
四分邮票驮来一份期待
前方像倏地亮起红灯
爱,不该属于她的年龄
我高兴,为这位诗意的妹妹
周末。车站喇叭撒响两颗翻腾的心灵
然而……她再不叫我哥

绵绵的秋雨
扯不断漫长的郁悒
我知道必须和她分手
因为她已开始逃学了



青春
怀着悸动的爱
迎着异性
走来了——





爱的信息

A、少男捧着憧憬的梦，踏着行进的鼓点过去了。青春怀着悸动的爱，迎着异性走来了。

啊，青春，它终于发现了异性。异性，真是一个神秘的字眼儿，它的存在意味着什么？青春发现了它又意味着什么呢？

一双又一双惊喜而又含蓄的眼睛，一颗又一颗怦然跳动而又力图掩饰的心，它们在大地的复苏中，在春波涟漪中悄然而又热烈地融汇着，撞击着！

B、她，向着你的心灵走来了。

你，向着他的心灵走去了。

心灵是一条漫长的路，有的恋人间整整相向地走了一生，也没有走到它的尽头。当他们彼此不无遗憾地向生命告别时，看到的依然是显得陌生的心灵。

心灵又是一条曲折的路，有些恋人由于缺乏理性的罗盘，常常像陷入了情丝纷扰的迷宫，而彼此那颗憧憬幸福爱情的心灵，却总像是可望而不可及的美景。



心灵，自然更是一条明媚的路。它召唤着苏醒的青春沿着它的幽廊曲径步入不断优化自身的人生。它，召唤着爱的天使，时刻倾听它的呼声，并且愿意在它那里长驻。

C、多情的少女，你可知道，通往爱的心灵的明媚的路究竟在哪里么？

你可能回答说：是在月圆夜的花架之下；是在薰风习习的朗朗湖畔；是在流香溢彩的名衢幽巷；是在阵阵悠扬的舞曲声中……

其实，这明媚的路的起点应该是你那充满着爱的憧憬的心灵，只要它是明媚的，你就会拥有一盏心灵的灯，即便是在黑夜，也能把爱之路照得通明。

他，向你走来了，可是，你该看看他可拥有这样一盏心灵的明灯？

你该悉心地观察一下，辨析一下那灯所发出的心灵之光的三原色，看它是不是饱含着祖国爱，同学爱和亲情爱？因为只有由这众多的爱所点燃的灯才能与生命同等，始终照亮着爱之路。

真善美的爱情光谱，要善于从超越两性之爱的广阔色谱范围中去寻觅。

D、多情的少男，如果你发现，意中人所举着的心灵的灯闪着奇异的光，你该怎么办？

你不必为此而惊叹。因为少女心灵的灯，是她们的独特爱情舞步的追光，没有固定的谱系，没有因袭的频率。它的奇光异彩可能由少女任性的娇态诱发，可能由挑战式的试探折射，可能由羞涩的回避溢出，也可能由违心的回绝激溅！切不可被这少女独特的爱情表达方式弄得心昏智迷。



爱之路不是铺设在仙境的无尘境界，爱的明灯也不是处于伦理真空的神灵，它们有时会受到风霜雨雪的袭击，有时会被雾霜红尘所遮掩。万不可一时看不到心灵的灯光而另觅爱之路，以致让那丧智的歧途，阻断两颗心灵的对话。

如果你心灵中的爱火已经喷发，可爱的姑娘，请你大可不必去自缚于那"东方式的含蓄"，而是要果断地把爱的明灯拨得更亮，使对方的心灵更强烈地感受到你饱含深情的激荡。

如果这激荡一时并没有使对方的爱的心灵同步升温，也不必黯然神伤。

只要彼此的心灵之光没有消失，那么，心灵的对话就依然在悄悄地进行。这对话有时是有形，有声的，有时却又是无形，无声的。

8、爱的明灯喜欢智慧的眼睛。

钟情、怀春的少男少女们，希望你们的双眸善于聚集智慧的光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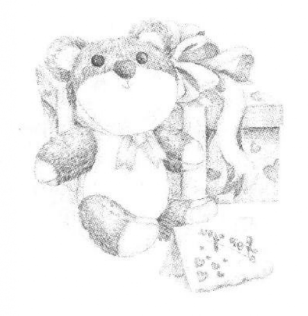
这光芒是一把把奇妙的爱的量尺，它将带着反馈的信息向恋人们指明，那颗属于自己的心的距离还有多远；它还会告诫恋人们，在哪些爱的路弯处隐伏着足以使爱受到夭折的危险？

智慧的眼睛，应该善于从爱的明灯的光谱中，辨析出少女们求爱时那宛若百花争妍般美丽的心理。

9、爱已萌动的少女，请不要再遮住美丽的双眸；脉脉含情的少男，请不要只是在少女的明眸里流连忘返，让爱的流光把幸福的未来照亮吧。

爱之路铺在祖国的胸膛上，爱的心灵该为她而跳动……





给你一片温柔

让我把那温暖的小手
放在你那寒冷的肩头
让我用那芬芳的泪水
洗去你那往日的忧愁
让我用身体挡住那风雨
不再搅乱你那多情的心
让我用那轻松的微笑
给你一片深深的温柔
带上我一个吻
你就带上我的问候
带上我的一缕光
你就带上我的追求
你轻轻拥抱我的时候
我就忘记了一切的忧愁
当你默默吻我的时候
我就吸引了爱情的温柔
当你用目光照亮我的心
我就不再去风雨中漂流
当你用沉默掩住了一切
我就感到幸福的颤抖





痴痴地等

不知道是早晨，
不知道是黄昏；
看不到天上云，
见不到街边灯。
黑漆漆，阴沉沉
你让我在这里痴痴地等……
想的是你的爱，
想的是你的吻；
流不尽相思的泪，
熬不完离别的恨。
梦悠悠，昏沉沉。
你让我在这里痴痴地等……

也曾听到走近的足声，
撩起我多少兴奋，
也曾低呼你的名字，
盼着你向我飞奔。
看清梦掠过的影子，
才知道是一个陌生的人。
会不会你再来？
要不要我再等？
一遍遍我自己想，
一声声我自己问，
情也深，恨也深。
你让我在这里痴痴地等……





第一次吻

一

念初三的时候我16岁，那时我的个头长得很高，身体壮，不知道我年龄的人都以为我是成人。有时跟人聊天，别人都把我当大人看待，一知道我才16岁时就转身走了。

高三有一个女同学，长得特别漂亮，拿现在的话说特别靓。她是我们学校第一个背双肩包的人、第一个穿紧身仔裤的人、第一个留披肩发的人。每天上学放学我都会遇到她，她骑着一辆蓝色的自行车。她的背影是那么美，由此我开始了对女性美好的憧憬。

初中快毕业的时候，高中年级的学生组织了一场流行歌曲比赛，只限高中同学，但我会吉他，被叫过去伴奏。这是我第一次当



着那么多人的面唱歌,心里面虽然打着抖,但是发挥还不错。

散了场,我一个人走在大操场上,一个女生走过来对我说,有一个人特别喜欢你的歌,想跟你认识。我很惊讶:谁呀?长得漂亮吗?这个女生向前一指:就是她。

在操场外,那个女孩站在她的蓝色自行车旁,向我微微笑着。那白晰的皮肤、会说话的大眼睛、齐肩的黑发,正是她。

二

那时我不知道就是她左右着我的情感若干年。

那天我们在操场边见面,她在外面,我在里面。或许这第一次见面就注定了我们俩共同的命运:我们始终无法走到一起。

但是那时我们怎么知道这些啊。那天我们在学校的大食堂里打了饭一起吃,吃完之后,我把她带到一个朋友家一起玩吉他。这个女孩不仅仅是长得漂亮,她的眼睛里有一种很特别的神情,这种神情很吸引我,我现在也说不清这到底是一种什么神情。无论我以后经历多少恋爱,无论我经历了多少女性,都无法把女人第一次钻进我心里的东西挪走。它就像一块沉甸甸的玉石一样,放在那里。你想碰一碰它并洗了手,但还是怕玷污了它。人就是那么怪。以后的第一天,所有的课余时间我们都在一起。我初三,她高三,比我大两岁,但是我们从来就没觉得在年龄上有什么不合适的。晚上,我到她家,每次到她家楼下,我都要大喊几声,这是我们约好的暗号。一听我在下面喊,她就从窗子里探出头来,然后奔下楼。有一次我们在北京图书馆的草地上弹吉他,弹到很晚,月光照着她的脸,洁白洁白的,我想起了西方所说的圣女,我想她就是个

圣女。那晚我第一次吻了她。这是我一生中第一次吻一个女孩。在她身上，有我的很多第一次，第一次拉手是她，第一次接吻是她，第一次眼神碰撞是她。那一晚我觉得写爱情诗的人是伟大的，因为只有他们能写出热恋中人的那份激情。

三

那天晚上，我又到她的楼下喊。她出来了，穿着一条白色的连衣裙，月光把她的影子照得很长，很长，她说我再不要回去了，我们远走高飞吧。

我也想远走高飞，去到一个能允许我们相爱的地方。她说就骑着你的自行车，顺着一条路，不要停，走一夜。

我没有能力带她走，使她第一次面对现实这个问题。我记得她离开我一转身奔向她的家时，感觉她的背影有些陌生，好像里面包含了她对我的全部失望。

第二天上学前，我先到她家，听到门里面有人走动的声音，便没有进去。可是待我晚上回家时，我看见她的父母正坐在我家里跟我的父母谈判。

四

我一次次徘徊在我第一次认识她的那个操场边，心里面很苦。我不止一次地跟朋友开玩笑地说，一个心中没有女人的男人是绝对成不了事的男人。女人能让男人成熟起来，女人能让男人更像个男人。





也许人生道路的不同，使我们只能是一个在操场外，一个在操场里，我们无法走向一条道路。过去我请她吃饭只能请她吃面包和矿泉水，如果是现在，我一定会把整个餐厅包下来，只请他一个人。前几年，当我有了自己的房子时，我很想带她来看一看。那个晚上，我开着一辆跑车又来到她的楼下，我想喊，但是又不敢。我久久仰视着那个熟悉的二楼，过去我总能在那个窗口旁看见那张向我欢笑着的光洁的脸。

那一晚，我在她家门前沉思良久，在那一刻我才真正地明白一段光阴永远地消逝了，一首歌永远地唱完了。









哪怕 梦幻再度破碎
哪怕 灵魂从此分裂
你 无力拒绝 那种
若有若无 若近若远 若生若死
的情感——

“3120”

心里多少有些不安，想万一撞上熟人，说，咦，这不是小丽吗？上哪儿啊？你们学校下午没课呀？——呵，铁定会很精彩！

走进地铁站，乘上自动扶梯。站在我上面的小孩直冲我招手，这会儿我没心情去逗她，她撅起小嘴不再理我。

买票，检票，下楼，上车。

坐在我身边的是个40多岁的男人，抱着个公文包，正在打瞌睡。

我注意到他那绝对修长绝对干净的手指，指型很好，指甲里也没有污垢。我是个在乎细节的人，所以我喜欢那双手，比班上男生的不知要好看多少倍！连带着对他这个人也倍增好感，想这会是一个能让人放心依靠的男人。

向来是对有一种类型的中年男子有绝对好感的——西装、领带、公文包；成熟、稳重、给人安全感。难怪女孩子喜欢找年长20



岁的男人做情人，不一定仅仅是为了钱吧。贪慕虚荣可以换种方式获得物质享受的，没必要蠢到赔上青春和名誉。有时候做一个有妻室的男人的红颜知己，只是为了寻求真的曾经拥有。

王菲那首歌怎么唱来着——“多少爱情，行色迷乱，看得我一脸仓皇，真情没人庸扰人海，心消耗，伤怀却不断……”轻轻地吟唱似乎打扰了一些人的心憩，他抬眼看我，转而又合上了眼帘——他眼角的皱纹就那样深刻地印在了我的心上，满眼都是他的沧桑疲惫之色，他一定很累了吧？

“愿与你远远地漫步云端，美丽苍穹为我们铺展，别让心房沾惹尘埃，要一种干净的爱……”我知道，他在听。

下一站到了，一堆人下车了，包括那个腋下夹着公文包的男子。真想跟着他下车，哪怕只是注视着他的背影，踏着他的脚步跟随他走一程——这该是一场浪漫到无可救药的电影的开场镜头吧。只是身边人头攒动，这里是现实得无法再现实的上海的地铁车厢里，心中若有所失——仅限于一个人，这一刻。

在有一种生存状态下，我们只能用自作多情来调剂生活，使它不至于太过苍白寂寞，让人厌烦。

反正无所事事，反正寂寞难耐，反正无人关注。

在终点站下了车，随着人流走到地面上，阳光暖暖地撒了我一身，心情大好。

早到了一刻钟，于是站在约定的地方耐心等待。

我总是这样，不喜欢迟到。朋友开玩笑总说谁找小丽做女朋友真算是有眼光找对人了，小妮子约会准早到，不用人家等到摧心折肺的。

勇力对我的评价是心肠太好太过善良，不知这回看到我之后他是否仍有些评价，人总是会变的，特别是在这样一个城市里。



阴细的小雨下起来就没完没了的，让人觉得心烦。

早上一溜儿小跑赶到教室还是迟到了，被查勤的逮了个正着。心里嘀咕着早知如此也就不必白费气力跑过来了。

不知哪个男生扯着破嗓子唱——“我不是别人说的那种潇洒的男子汉，可能没有繁华的都市里，迷人的温柔心肠，但我至少还拥有抵挡诱惑的铁石心肠……”

哎哟，饶了我吧！我还想留点胃口吃早饭呢，他能不能别唱了。

小霞向我借素素的《假装是一次偶然》，作为交换条件，我从她那儿“抢”来了化学练习册——我一看到那些化学方程式就头痛。



身后满是一片借本子赶作业的忙碌景象，比起菜市场有过之而无不及。真不知双休日在家都干了点啥。

就是这么忙乎了，还有人有闲情逸致争论究竟是张玉宁帅还是吴承瑛好看。我自个儿想着，还是咱家祁宏更漂亮。

——盲目追星？不不，我没那么肤浅。只是觉得年少的时候，感情若是没有一点寄托，岂不令人闷得发慌？何处排遣孤独感觉呢？

“人不痴狂枉少年”，是这么个理儿吧？

寝室里的电话铃声大作，开门进去，又戛然而止，仍然像有意与我作对似的。

“或许这就要错过一生了。”我很认真地对身后的小霞讲。

“臭美的你！言情小说看多了吧。”

“我呸！”

心里琢磨着会是谁打来的电话，总觉得这会是个对我而言很



重要的人，我的第六感向来很正确的。

“喂，我是何荷，哪位？”甚至也不等对方开口说找谁，我便急急忙忙地想知道他是谁，在电话铃又一次乍然响起的时候。

“嗯……我找小霞。”对方答非所问。

“小霞，电——话——！”我冲着卫生间里的小霞喊。

“让他等等，我在洗脸。”

“好像是大象打来的，你舍得让他等？”

只见脸上涂满洗面乳的小霞跑了出来，接过听筒，顺便白了我一眼。

我帮她算着呢，总共聊了 13 分钟又 43 秒，好像电话费不是钱似的。当然这点时间对于小霞算不了什么，她有过和大象煲电话粥整 6 个小时的记录，也不知道是真是假！——不过，还真是有点羡慕呢！

我给大勇打电话，他说他刚从图书馆回来。

——不是他？那，还会有谁？我坐在床上愣神。

“还惦念着那个电话呢，我的大小姐！好心告诉你吧，令你牵肠挂肚的神秘电话呀，是大象打来的。”

望着小霞那张开心得没话讲的脸，“你是真的很喜欢大象吗？”我问她。

当我刚解决完一张数学试卷、两页英语“阶段训练”，正被饥饿折磨得快要撑不住的时候，眼前赫然出现了大勇。

“快，一杯热饮，一包趣多多，回头再给钱！”

在向大勇展示了我消灭食物的速度之后，我才想起来要问问他怎么今儿个有空来学校找我。

“今天我生日！”他说。



“生日？不是 1 月 15 号吗？你少蒙我！”

“是阴历的生日，大姐！”

嘿，这家伙，还嫌我事儿不够多啊。

“要庆祝，找你 girl friend 去，别来烦我。”

“喔。”他转身就走。

“喂！你给我回来。”也不过是 4 年没见，他这个人怎么就变得怪怪的了。

“这可是你要我留下来的。”奸计得逞，他又露出了那种得意的笑容，让人觉得油嘴滑舌的。

半小时后，坐在一家小饭馆里，我和大勇都把面吃得稀里哗啦的。当然，我请客他买单。

“读完大学，会回北京找工作吗？”我问他。

“还不知道，得看有没有碰上值得我留下的事，或人……”他别有深意地看了我一眼，“还记得吗，有一年的暑假，你常在我家吃面。”

“……”

“喂——”

“……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何必再提？”好像有点故作沧桑，可心里莫名涌上来的痛是实实在在的。

沉默。各自低头吃面。

——大勇知道我是个健忘的人。

早些时候，小丽一家和大勇一家是邻居。

暑假的一天，大勇的妈妈对大勇说，小丽就交给你了，照顾好她，听到没？

其实那时候大勇自己也还是个孩子，但在小丽眼里大勇却是





无所不能，至少大勇会下面条。

大勇总爱逗她玩——“喜欢吃烂一点儿的，还是硬硬的？”

“要加盐还是加糖？”

一次，不知怎的，大勇把小丽弄哭了。大勇连哄带骗折腾了半天还是没用，最后大勇说，乖小丽，只要你不哭鼻子，大勇哥哥答应你一直煮面给你吃，即使到我变成了白胡子老爷爷你成了白头发老奶奶我也在你身边陪你给你下面条，好不好？

承诺？誓言？

一滴眼泪掉进面汤里。

“面很辣吗？”

“……”我怔怔地望着大勇，良久说不出话来。

“怎么了？哪儿不舒服了？”大勇很自然地伸手过来想摸我的额头。

我避开了。

他的手僵在半空，很尴尬的样子。

“别再轻易承诺了，誓言有时是会伤人的。”我带着哭腔警告他。

有时我会想，小丽并不是一个真正健忘的人，相反她的记性还很好。她只是把一切她不愿记得的东西藏了起来，藏在任何人任何事都无法触摸的地方。假装忘记了，成天装得稀里糊涂的，以为这样就再没什么可以伤害到自己了。

——真是个大笨蛋！

“……身在高三，沉甸甸，又轻飘飘；现实而且功利，近乎市侩，洒脱而又自然，几乎超逸。一个人有多会玩，有多会学习，有多好，有多坏，全在高三这一年里显山露水了。”



“班级里，出双入对的多了起来。当学子们的人生支点，给了他们太多苦的压力，使他们不再处于一种自认为的生活与学习间的平衡时，爱情成了新的支点。所以他们爱得不够忠贞，不够专心，相互给予和企望关怀，然而结局却好得超乎纯粹的爱情。尽管不想沾污影迷心中《罗马假日》里那段纯洁的爱情，但我仍觉得高三的恋情与它有着相契合的气质——点缀生活。哪怕我们爱得那么用心，也只是点缀生活或释放自己。像简·爱那样把罗切斯作为生活惟一支点的女子，一切的好结局只能是作家的笔下生花或不忍心。简·爱永远不可能拥有像赫本或高三学习那样回味无穷，又甜蜜无比稍带苦涩的爱情。

“也许‘高三假期’真该找个人来陪……”

看完老大写来的信，这一整天心里都湿漉漉的。晚上进教室自修时，看到一个个埋头苦读的身影，我想其实爱情离我们已经不远了。

眼前浮现出大勇的身影。

——只是因为寂寞……

请原谅，因为寂寞而爱一个人，虽然这可能并不能成为一种理由。

且让快乐无罪。

临睡前，在大勇的BP机上留下了永远也不可能打通的电话号码——6477转3120……

小霞搂着我的脖子，问了我一个很深奥的问题——爱一个人究竟是怎样的一种感觉？

“问你们家小伟去。”

“少来啦！人家是和你说正经的。”





“书上说,爱一个人,就是即使虚妄即使短暂,也仍抑制不住馈赠的冲动,而终于伸出手去,递上你的心你的灵魂。哪怕梦幻再度破碎,哪怕灵魂从此分裂,你无力拒绝那种若有若无若近若远若生若死的情感……”

“没那么惨吧!”

……

“小霞,小伟对你好吗?”

“挺好的,好到有时让人觉得他像我哥。”

“你爱他吗?”

“什么是爱呢,小丽?”小霞用充满困惑的语调低喃,“有时我想我和小伟会在一起,只是因为我们彼此都很寂寞罢了。”

“诗人不是说过的嘛,十七八岁时的爱情最单纯不过了。”我有些向往地说,忽然想起白天老大的来信——点缀生活?释放自己?这就是高中生所谓的爱情?无非都只是大家心里都寂寞想找个人来陪的借口罢了。正如小霞所说。

“在大人眼里,我一直都是个乖乖女,班主任给我的评语不外乎成绩良好、品行端正、乐于助人之类。要是让他们知道我和小伟这档子事儿,你说他们能受得了吗?”

“傻小霞!想那么多干吗?最要紧的事就是让自己快乐。”

也不知道大勇收到我的“3120”后做何感想。隐隐地有些后悔这样做了。一时的冲动,是寂寞无聊的心境在作怪吧。哎,不琢磨了,费神。

“……(那女孩)像旷野的玫瑰,用脆弱的花蕊,想迎接那旱季的雨水,所以温暖却暖昧,所以似是而非,让那直觉自己发挥……”



"想一想也对,他说,谁怕谁……"

小霞后来说她可能并不是真的喜欢小伟,仅仅把他当作一个盛放梦想的容器,她只是想有个精神上的寄托罢了,仅此而已。

好像就是这么说的,下半夜我太累了,都听得云里雾里去了。

我送大勇去火车站,说是他奶奶病危,家里人一定要他回去一趟。

我执意要帮他拎一个包,还挺沉,怪累人的。

大勇夺下我手中的包,背在自己的肩上,回过头来冲我笑笑。

——心里忽地就涌上一个词来:青梅竹马。

寂寞的心里一下变得暖乎乎的,像失火的天堂。

大勇用力咳嗽了一声,我知道他有话要对我讲。

"有机会的话,寒假来北京玩吧,我招待你。"

"寒假?天寒地冻的,我这人怕冷,还是等到暑假吧。"我故作轻松地说,"那次,是和你开玩笑的,别当真呀。"

"噢!……嗯?"他好像一时没能想起来。

"CALL 机,'3120',记起来了吗?"

"你是指那回啊。开玩笑的吗?可我连 3120 是什么意思都还不清楚呢,你可以告诉我吗?"总觉得他说的时候多少有些言不由衷,像在有意耍我,让人来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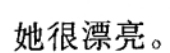
……



打这以后
她喜欢
拿问题来考我了
我也乐意奉陪——



我与她的故事



一

她很漂亮。

我是凭直觉下此判断的。我喜欢用感觉来看女孩。

她是个寡言少语的女孩。两个星期过去了，她还是一个人悄悄地走进教室，一个人悄悄地走出教室。她喜欢托着下巴沉思，一副忘我的样子。我常常发现，女生围在一起说话的时候，只有她一个人不说话。

又到晚自修。我在额头上面擦了风油精。我想借助风油精来驱走近日思乡的愁闷和莫名的烦恼。初次来到这陌生的城市，陌生的学校，我总是想起家乡的好处，总想离开学校回到家乡。

“唉，臭死人啦！”有的同学很讨厌地说。

我赶忙用手去遮住额头。

“我的寿命会减少几年的。”又有同学瓮声瓮气地说。

我难受地把头伏倒在桌子上。我的眼睛有点湿润了。

“同学，不要想那么多了，家乡也未必是最好的地方。”



前排的她压低声音说。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她和同学说话。

我感到很幸运。

二

开始发做学生卡的相片了。

我从班长手里接过相片,一看就差点昏了过去。天哪,这就是我吗？相片中的我脖子怎么会歪在一边？

"让我看看！"前排女孩说。

"站远点！"我仿佛受了委屈,"我不让你看！"

她突然走出教室,两眼噙着泪水。

她一定感到我不可理喻,很可恶。

我真不是个好东西！我伤害了纯洁的她！也讲不清是有意还是无意,我后悔极了。

上课铃响了,她回到教室。

"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我小声说。

她没有开口。

"对不起,我知道我错了！"我又说。

她还是没有开口。

我着急了:"你到底要我怎么样？跪下来认错,或者跳楼自杀,或者喝敌敌畏……？"

"谁要你那么做呀？我本来就没有生气。你的心情不好,所以冲动了点,这我理解。"

她原谅了我。

"THANK YOU！"我舒了一口气。



三

期中考试成绩揭晓了。我考了个第二,她考了个第三,彼此彼此。

“我早就预料到你是个深藏不露的高手。我真服了你!”她羡慕地说。

“过奖了,前排女孩!”我一本正经地说。

一个男孩如果有机会让一位优秀的女孩夸奖,他反而变得正经起来,不像以前。

打这以后,她喜欢拿问题来考我了。我也乐意奉陪。

只是有点奇怪,当我用眼睛不经意地瞟了她一下,她的脸突然红了起来,眼神也怪怪的,我的脸也红了。

有人说我和她“那个”了。

也许是,也许不是。我多多少少对她存有好感。然而,她的性格古怪,时冷时热。

四

听课的时候,我有一个坏习惯:喜欢把脚伸到前排的凳子上。

这天,我照例把脚伸到前排的凳子上。刚刚放好,我突然感觉到双脚酥麻得很,感觉很爽。

咦,难道我把脚放在她的脚上了?对了,肯定是了!我最后肯定。

果然,那只脚动了几下,便不动了。



我赶忙把脚收了回来。

不知怎么被同桌发现了,同桌捅了捅我的肩膀,神神秘秘地说:“你真是艳福不浅。你动了她的脚,她居然当没事儿似的。要是别人,少说也得挨上 30 分钟的谩骂——你不知道,她以前可是闻名的‘霹雳母神’!”

“霹雳母神?!”我心中大惊,怎么也不相信温柔可爱的她竟是闻名的“霹雳母神”,怎么可能呢?怎么可能呢?我问自己。

也许是吧!也许由于神经兮兮的我的存在,她改变了性格。

五

新年的脚步近了。

学校将举行一次迎春晚会,各班忙着准备节目。

能歌善舞的她理所当然地担负起准备节目的任务。

她选了一段柔情款款的舞曲。节目还需要一个举止文雅的男生,她选择了我。

接下来的日子就是训练。我毛手毛脚的,不是学舞蹈的材料。她总是耐心地教我,我一步一步地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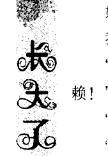
“如果你付出比常人多几倍的努力,你跳得就会比谁都好。”她时常鼓励我。

只要努力、努力、再努力,一定会成功的。我也对自己说。

迎春晚会上,我与她的共舞赢得了雷鸣般的掌声。

我们感动得要哭了。





六

她拿着一封长长的信，仔细地读着。

“让我看一看，怎么样？”我问。

“先付参阅费。”她调皮地说。

我又问：“多少钱？”

“1 块钱吧，清仓大降价，机不可失。”

我鄙夷一笑：“行啊，不过，明年才把钱汇给你，好不好？”

她说：“行。”就把信递了过来。

我读完信，诡谲地笑着。

“后排男孩，快把 1 块钱拿出来——可别在本姑娘面前耍赖！”

“真怪，不是说好明年把钱汇给你吗？”

“说话要负责任，否则，哼！你知道我的厉害的！”她威胁我。

“那么这么办，我拿我的朋友写给我的信给你参阅一下，互相抵消？”我无奈地退守。

“好吧！”她也让步了。

“NO！我怎能为了 1 元钱而出卖我的朋友呢？就是你给我几百万美金，我也不会那么干的。”我使坏了。

“惨了，那我的朋友只值 1 块钱了，多悲哀啊！我怎么那么傻呢？”她苦笑。

我笑着说：“你太不够朋友了，为了 1 块钱，就……”

还是不说下文为好。

果然，她被逗得笑了。

但愿我会让她活得快乐些。





也许我很任性、固执

令您操心。惹您生气

也许我总爱自作主张、自作聪明

把您的话当成啰嗦

昨天

你们拉着我的手说

好好努力

今朝

我接着你们说

请你们放心——



昨日
带着回忆
悄悄地逝去
明天
闪着光辉
在期待着我们——



哦，长大了

白云在湛蓝的天空中悠闲地散步，大地上回荡着我童稚的欢笑。掐一朵嫩嫩的无名野花，哼着自编的童谣，在一丛丛野菊花中，我席地而坐，双手托腮产生了万般遐思。踩着酥软的草地，我放飞洁白的风筝，牵着斑斓的憧憬，飘飞在幽远的天空中。

轻风系不住流云，流云带不走我的风筝。平静的天空，是我理想的调色板。童年的风筝，越飞越高，渐渐离我远去。

小时候，我盼望着长大，在长大的岁月里又害怕长大，而不再害怕长大的时候，我也就真正地长大了。

把往事装进画框里，去储存美妙的童年琐记。在如诗如画的青春岁月里，我像一朵含苞欲放的花蕾，时刻在编织着自己的美好梦想。



成长的日子是绿色的，梦是红色的，笑是开心的，哭是认真的，心是诚挚的。希望犹如天上的星星一样，灿烂繁多。

如今的我，漫步在人生的花季中，细细品味着。这是个美丽的季节，天空很广阔，心中却有一个比天空更广阔的梦幻世界。

雨，下起来了。我举起洁白的小伞，享受大自然的恩赐。当此之际，我盼望着，盼望着那朦胧的雨季，如烟如梦。

我多么想尽快走出伞下世界，去迎风淋雨；走出父母的怀抱，去迎接社会，品尝生活。生活总是在耐心地等我们去读懂它。

长大的感觉，是在寻找翠绿的田野，准备撒下希望的种子。在纵横交错的道路上，我们往往会感到无路可走，对生活产生迷茫。我们必须清醒地知道，自己才是命运的主人，才是灵魂的舵手。

凝视生活，璀璨无比，青春是美丽的芳草地，生活的阳光多么灿烂。

经历过多少风风雨雨，我们终于迎来了如诗的黎明。

昨日，带着回忆悄悄地逝去，明天，闪着光辉在期待着我们。

——哦，长大了。







这一切的一切
您知道吗
您了解女儿吗
您为什么不听
我解释——



爸爸，听我说好吗

有一天，爸爸翻开了我的作业本，里面有几个鲜红的大叉叉，于是，爸爸严厉地批评了我一顿："你看看，这是什么？怎么错这么多题？学习不抓紧，还有时间看小说？今后再也不许看了，专心学习，要是下次我再看见你看小说，看我怎么打断你的腿！"我默默地站在桌旁，委屈极了，眼睛一酸，眼泪似断了线的珠子流了下来。

爸爸，我最近的确迷上了一本小说，可它并没有影响我的学习成绩。这本小说是我挤时间看的。每天的作业、课外习题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看小说，只是想放松一下紧张的神经。更何况读小说还能开拓视野，增加更多的词汇和知识，提高写作水平，这有什么不好呢？至于作业本上的错题，我想每个人都会有的，连计算机也不例外，更何况我们不是计算机呢？爸爸，我已经是一个初一的



学生了，已经 14 岁了，我也不是昔日幼稚的我。现在的我已成为了一个懂事的孩子，有自己的思维，自己的观点，我懂得学习的重要性，知道你对我的期待。您正赶上文化大革命，没有受太好的教育，我知道，我也理解。您有一个梦想是去英国留学，可残酷的现实打破了您美好的梦，所以您把希望寄托在我的身上，期待我去圆您那个未圆的梦，我会去努力的。可您对我实在太严了，连小说都不让我看，我也要自由。有时我恨不得马上长大，自己去选择我的人生路。我真想把这一切告诉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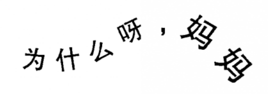
我依然抽泣着。终于，我鼓起了勇气，头一抬，解释道："爸爸，其实我……"可能是我坚定的目光惹恼了爸爸，我也不记得当时我说了什么，只感觉到一只有力的手打在了我的脸上，我顿时感到一阵火辣辣的疼痛。"你还敢顶嘴……你……"爸爸气得脸色通红，上前拿了我的那本小说撕得粉碎，嘴里还嘀咕着："我让你再看……"望着地上的碎片，我哭得更凶了。

爸爸，这一切的一切您知道吗？您了解女儿吗？您为什么不听我解释呢？

爸爸，您听我说好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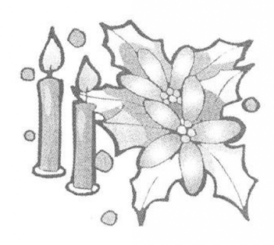






为什么呀，妈妈

点点的
烛光
轻轻地摇着
似乎
在说着
悄悄话——



金盏花儿开了,我会轻轻摘一朵,插在自己的发髻——如果我是您,妈妈;

香喷喷的糯米糕蒸出来了,我会先填满自己的嘴巴——如果我是您,妈妈;

我的膝盖又磕破啦,我会狠狠打我一顿:谁让你不听话!——如果我是您,妈妈。

可是花儿插在我的头上,糯米糕填满我的嘴巴,我的屁股也没挨打。为什么呀,妈妈?

还有哪,妈妈,您忘了,那一次——隔壁阿婆的葫芦花?您生气地拽我去找阿婆认错,我的脸羞成了天边的晚霞。可那次我恨



透您了，不就是几朵葫芦花嘛！如果我是您，妈妈，我会替女儿开脱罪责，不会让她那样的尴尬。可是您说："诚实，胜过一万朵葫芦花。"

树上的叶儿绿了黄了，天空的雨点变成了雪花，可您一直在田里，或种或收，或割或插。如果我是您，我一定停下歇一歇，妈妈。可您忙完了田里的活儿，回到家里也不停下，洗衣做饭，喂鸡喂鸭。这一切为什么呀，妈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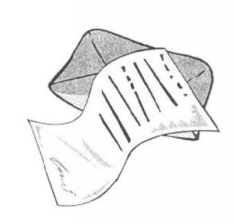
今年母亲节，我自己为您做了一个蛋糕，又笨又大的蛋糕呀，真让人笑话。可您却悄悄流泪了，将脸儿轻轻贴住我的脸颊。点点的烛光轻轻地摇着，似乎在说着悄悄话……

我也会抱住我的女儿的，将她的脸儿轻轻贴在我的脸颊，因为那时，我的名字也叫妈妈……





信笺
浸透了她
思念的泪水
几行字
表达的是
无限叮咛，不尽祝福——



妈妈呵，妈妈

妈妈的爱，宛如一条静静流淌的河。

妈妈给我们的爱实在太多太多，就如同那汩汩的泉水，日夜不停地喷涌。我们给妈妈的是一片感激的情，一曲欢快的歌，还有许多许多……

女儿是妈妈放飞的一只风筝，无论飞到哪里，生命之线永远紧握在妈妈手中。含泪叠起的一只纸船，涉千山万水，只有到达妈妈那宁静的港湾才能结束它漂泊的梦——纸船里承载的是母女深情。

妈妈的手是世界上最美丽的手。故乡的河边，它不知搓洗过我多少印满汗渍的衣服；冬夜的灯下，她不知赶织过多少浓浓的



爱意；弥漫油烟的厨房中，她不知做过多少令人回味的佳肴。像五月的和风，妈妈的手牵着我，抚摸着我的脸庞；像宁静的港湾，妈妈的手把我拥在怀里，轻轻拍着我入睡——妈妈的手，是天下最美丽的图画！

妈妈的信是世界上最沉的信，因为女儿是她心头最沉的牵挂。信笺浸透了她思念的泪水，几行字表达的是无限叮咛，不尽祝福。在这个世界上，也许只有妈妈能为你珍藏童年的梦幻，永不褪色；也许只有妈妈能为你最真诚地祈祷，抵押上她一生的辛劳。天下的儿女，有谁回复得了妈妈如此沉甸甸的信？又有谁不把妈妈如此厚重的信珍藏在心头？

妈妈，我不敢看您那满头发霜的白发，它如一簇白色的火焰，会灼痛我的眼，我的心。我知道，有您，才有家庭的温馨与幸福，才有我成长的欢欣与惬意，我怎忍心看着秋霜在您头上肆虐？

妈妈呵，妈妈！我多想用我生命中所有的爱挽住您的满头青丝，留住正从您脸上飘逝的年华！







多少次
躺在枕边
呼唤着您
也无数次听到
您的呼唤——

妈妈，女儿想您

妈妈，听见女儿在呼唤您吗？听见女儿心声了吗？女儿已知道了：为了您的女儿，为了您的丈夫，为了整个家，您的精神和身体上受了多大的痛苦。原谅女儿无知，原谅女儿的不孝吧。

还曾记得小时候，每当别人问我喜欢妈妈还是爸爸，我总是大声说喜欢爸爸。幼小的我与所有的孩子一样，最讨厌您的唠叨，而且认为您“小气”，而相比之下，爸爸既不唠叨也不小气，还经常给我买玩具。



也许是因为每天都相见，生活有点平淡；也许是由于彼此太了解，觉得不浪漫；也许是因为每天都相见，忘了往日欢颜；也许是由于彼此太了解，不用再抒情感……我在自己与您之间堆砌了一座高墙，使我们彼此隔膜很深。四年级的我便决定要到外地上学，只是想出一口所谓的“恶气”，给您一点“颜色”看看。走的那天，发现您眼圈红红的，知道您哭了一夜。上汽车时，听着您不厌其烦地问我东西带齐了没有，看出您欲言又止的样子，我心头不禁一颤。

没您陪伴的日子啊!没您鼓舞的日子啊!我时常遥望星空，天上的星星多么美丽，可是没有您，一切都没有生气。每一个孤单的深夜里，您是否知道我默默地思念您，因为我爱着您，我不会再哭泣。多少次躺在枕边呼唤着您，也无数次听到您的呼唤。“妈妈!”泪眼朦胧，您的音容笑貌浮在眼前：深邃乌黑的双眼，一张沉默的嘴巴，镶嵌在您温柔的面庞上。只有在这一刻，我才能重温母爱，感受温情的滋味。多么希望这难忘的一刻被定格成永恒……

妈妈——女儿想您!





远方的妈妈
我多么希望
我能永远
偎依在您身旁，听您说——

妈妈，我多想听您说

往事如烟，缥缥渺渺，又如天上的浮云，抓也抓不着，可惟独那一件事，却如此深地刻在我的脑海里，在我心头烙上了一个印记。

远方的妈妈，也许您同我一样依然记得：那晚，一个凶凶的女孩子当着您的面，掀翻了桌子摔破了碗，同时，也撕碎了您的心。"这是谁？这难道是我的女儿吗？"您那惊愕的双眼是否在这样询问？这是我，妈妈，您的女儿。那晚，您就说了句"看你以后怎么过日子。"可十四岁的我朦胧地意识到了什么。我气极了，"凭什么说我以后，以后，你们就开始说我以后。"我只觉得一股凉气从脚底冲上来，心里充满了委屈之情。"我还小，为什么，偏要说我的以后？谁能确定我明日不会突然死去呢？"我气冲冲地对您喊道："你不是我妈妈，我妈妈不会是这样的。"并且摔破了碗，掀翻了桌子。

妈妈，我认为您当时会打我，至少也会骂我一顿。话一出口，我已有这个心理准备。然而您没有这样，您呆呆地原地站着，听着



我的啜泣声。也许您在懊悔平日太娇着我了?也许您在努力想收回刚才引起女儿大发脾气的话?确实,长这么大,您很少打骂我们兄妹,尤其是对我,在您的心目中,我是兄妹中最"孝"的一个,没听过粗鲁之声的耳朵,怎能飘进我们女孩子认为最不"吉利"的话?也许您洞察到了我的内心世界,您像在自言自语。又像在对谁说:"一个人不能意气用事,这样,往往会追悔莫及。"望着您那由于内心痛苦而凄楚的脸,看着您呆呆地站着,我猛地觉得我错了。妈妈,我缺少您那样的气质。缺少您那种勤劳朴素的作风,缺少您那一颗能体贴别人的心。总之,我缺少,缺少您身上的每一件,我甚至有点相信,我不是您亲生的女儿。

妈妈,您要求我从小事做起,慢慢地培养自己的能力,并且处处事事为我们兄妹做榜样,可我却总用做不好来推脱,甚至在您忙得不可开交的时候,我也不能为您分担一点点辛劳。您没有说错,这样下去,将来我真的会不知该怎样办。妈妈,我应该向您认错!是的,我向您认错了。就在那一晚,您是多么高兴,愉悦添在您的脸上,爱抚浸在您的心里。啊!您的女儿,她长大了,她摔破了碗,也摔去了她的幼稚和无知。也就在那一晚,您慢言细语地教我怎样做人,怎样处理一些琐事,怎样用知识武装自己……只有这样,才能立足于这复杂的社会中。我认真地听着,不时默默地点点头,我还从来没有这样认真地听您讲过话,平日我对您讲的话总是嘻嘻哈哈一笑了之的,可那晚的事,那晚的话,如火烙在我心头一般。

我多想永远陪伴着您,听您说……

远方的妈妈,我多么希望,我能永远偎依在您身旁,听您说……





在孩子眼里
家庭就是一个小世界
这个世界中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
他（她）都会用纯洁、天真的头脑去
分析、辨别——

假如我是……

假如我是您，爸爸

爸爸，您是房管局的一个干部。以前，我是那么喜欢您——因为只要您在，咱们家的礼物便成天不断——今天，这个伯伯送来几瓶茅台酒；明天，那个叔叔送来一台照相机……他们临出门时，都是一成不变的一句话："请您多关照。"您曾经得意地告诉过我："爸爸就是一尊佛，他们是不断地给我烧香上供，我才能降福给他们！"

真是这样吗？

近几年，我在报纸上常看到一个说法——"走后门"。我明白了，这就是走后门！



爸爸，假如我是您，是房管局的一个干部的话，我一定不像您这样。当然，我也要做一个佛，做一个专门体察民情而不需要别人烧香上供的佛，像人们想象中的观世音那样：哪个地方大旱，就捧着净瓶到那里去降甘露。但是，做一个干部又怎么能以佛自居呢？我还是像鲁迅先生说的那样——"俯首甘为孺子牛"，做一头人民大众的牛，为人民耕耘、洒汗，永不知疲倦，而自己吃的是青草。

假如我是您，妈妈

妈妈，您的职业——教师，是令人羡慕的。我的理想就是一名人类灵魂的工程师。

我畅想着假如我是您的话，我该怎样做呢？

首先，我要像您一样，对学生尽心尽力，不辞劳苦。妈妈，我不会忘记，多少个不眠之夜，您坐在桌前灯下，批改那一份份的作业和试卷。这灯光映白了夜晚的四壁，也照白了您的乌发。

但是，妈妈，我要做一个和您不同的教师——除了教给学生课本知识，还要多给他们讲一些课外知识。春天，我们一起到大自然中去领略那美好的风光，呼吸新鲜的空气；秋天，我们到金色的田野里去欣赏那碧蓝的天空和累累的果实……

妈妈，每当夜幕降临，您拖着疲惫不堪的身子回来说："又给学生加课啦！"您以为骄傲、自豪，因为您觉得这是对学生负责。但是，妈妈，您错了——这恰恰不利于他们。

这，也就是我和您的不同之处。







假如我是你，姐姐

姐姐，假如我是你，我绝不会自暴自弃！没考上大学为什么就灰心呢？难道一个人必须上了大学才能有出路吗？

我想不是的！

你当了街道上的清洁工，为什么整天意志消沉，精神不振呢？

假如我是你，是一名清洁工，不管别人的冷嘲热讽，我一定要热爱并且忠于我的工作，决不自卑。我的工作虽然累、脏，但我的心灵是纯洁无瑕的！对一些捂着鼻子从我身边匆匆走过的人，我只对他们轻蔑地一笑。我的汗水会使道路清洁，我的辛勤会换来人们的惬意。我丝毫无愧于社会！

困啊　困啊

真想睡　头痛得似乎要裂开

耳边也好像响着嗡嗡的声音——

妈妈，我多睡一会儿好吗

书桌上的那盏小台灯仍旧顽固地亮着，发出刺眼的光。灭掉吧，灭掉吧，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我的心里就不只一次这样诅咒：希望停电；希望保险丝突然间坏了。

面前，宽大的帘子遮住了窗外浓浓的夜色。这个时候，人们大概都躺在暖暖的被窝里入了梦乡吧！我羡慕地想。无可奈何地揉揉酸痛的眼睛，看着桌上的一大摊书、笔记、片子，叹口气。

困啊，困啊，真想睡，头痛得似乎要裂开，耳边也好像响着嗡嗡的声音。此时，旁边那张温软的小床对我有多么大诱惑呀！来吧，来吧，我看见它在招手。可是不能也不敢，每个本子上由我亲手写的"初三(2)班"都向我逼来，讨厌的初三，可恶的初三，压迫得我喘不过气的初三。手中的笔好重啊！腕子酸了，眼皮上上下下艰难地运动。可那密密麻麻的习题却不罢休，一道接一道，真想给它们嗑头："饶了我吧！"

灯还在亮着，它不累吗？它大约也是无可奈何的吧。"呵——"坐在一旁检查我作业的妈妈打了个哈欠。引得我也连连打了几个，眼睛模糊了，字也模糊了，烦恼与无奈一下子涌上来，而扑在



床上躺一会的欲望也越来越强烈。“妈妈！”我叫，她不抬头，只是反问：“写完了吗？”话被堵住了。“快写，写完了好睡。”唉，没办法，看来我不是妈的对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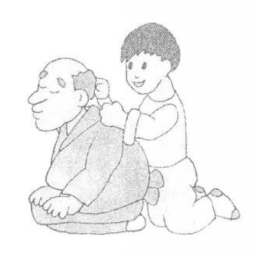
又拿起一张片子，使劲看，咦！卷子上的数字怎么好像在跳舞，是6，还是0，是7，还是9，头更沉了。“妈，几点啦？”不放弃一点希望。“12点，要不抓紧，又得到1点。”“妈，那我不写吧？”几乎乞求。“什么，自己订的计划不完成，行吗？”妈妈的脸色变了。“是人家订的嘛！”似乎连说话的力气也没有了，困倦是怎样地折磨人哪！想哭，大哭，哭出心中的郁闷，可又没有泪，眼睛干涩了。“还不是为你好，考不上重点高中，考得上大学吗……”“嗯，保证给您考上。”我轻轻哼着，“就让我睡一会儿吧，就一会儿，然—后—再—再接着写。”我嘟囔着，眼睛已经睁不开了，就势趴在桌上。床上睡不成，这也行啊。“不行！”严厉的声音。管不了那么多了，让妈妈骂吧，我只要睡一会儿，就一会儿。

“你，你怎么这么不争气。”朦胧中听见妈妈在叫，带着哭音。妈妈呀！难道您不知道我有多累？我不是机器呀！勉强睁开眼睛，妈妈是双的，床也是双的。呵！妈的眼圈红了，我慢慢地费力地坐直疲惫的身子。算了，不能让妈伤心，这不是妈的错。“我写。”含糊不清的声音。拿起笔，笔竟滑落到地上，头轻轻地向下沉。我感到背上好像压着个十字架，好大，好重！为什么？妈妈背着吗？

突然，灯灭了，伴随着一声软弱的欢呼。停电吗？顾不得多想，反正解放了，终于可以睡了。床，我蹒跚地跑过去，黑暗中，一声叹息。

我轻轻地躺下了，大约是脑袋还没有沾到枕头的那一刻，就已经睡着了……





当我醒来时
我躺在
老爷爷怀中
我这个"野孩子"
第一次落了泪——

我不再想 爸爸妈妈

17年前，我的亲生父母把我扔在荒郊野外，连头都没回就去了。连名字都没有的我，在凄厉的北风中"哇——哇——"地哭着……也许上苍可怜我这个被遗弃的女婴，从远处走过来一位老人，他见我还有一丝余热，于是解开自己的上衣，把我放在怀中。从此，我便和这位老人生活在一起了。

我是在老爷爷怀中长大的。当我会说话时，老爷爷东拼西凑，给我买了一件棉袄。我穿上了，乐得手舞足蹈，对老爷爷说："爷爷，我不冷了！"老爷爷笑哈哈的，两眼噙着泪水说："苦命的孩子，爷爷穷，爷爷对不起你呀！"

我渐渐懂事了。有一年冬天，我在村口玩儿，这时从村中跑出一群小羊，它们在母羊身后"咩——咩"地叫着。它们在喊着妈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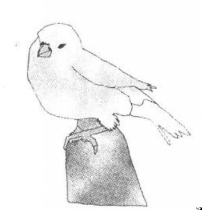


吗?我这个没喊过"妈妈"的孩子被这声音震撼着。这时,母羊停下来慈祥地注视着小羊,小羊乖乖地俯在母羊怀中吃奶。望着这一切,我心如刀绞。小羊多幸福啊!可我呢?我的妈妈在哪?我怎么没吃过奶?妈妈您在哪啊?在哪啊?您怎么不来看看我,我好想您好想您啊!我身不由已地跟在羊妈妈的身后。突然脚下一滑,我摔倒了……当我醒来时,我躺在老爷爷怀中,我这个"野孩子"第一次落了泪。

一晃这么多年过去了,其间不知经历过多少坎坷。生活上的困难我克服了,精神上的打击有时却令我难以忍受。许多人同情我的遭遇,但有些人非常偏见,他们说:"有什么样的父母就有什么样的孩子。"他们用话刺痛我,用白眼翻我……"天啊!我到底做错了什么,请你告诉我!"可这心底的呼声没有人听到。有一天,我实在忍受不了这些污辱了,我坐在镜子前,仔细地端详了自己:在我的身上遗传着父母的什么?是眼睛,鼻子,还是耳朵?抑或是这腔血?与其这样不明不白地活着,还不如死去。于是,我操起了剪刀。"孩子,你不能啊——"老爷爷嘶声喊着,跌进屋子,紧紧抓住了我的双手。望着老人那布满血丝的双眼,我手中的剪刀"啪啦"一声掉在地上。是啊,我怎么能这么自私,这位孤寡老人为了抚养我付出了多大的代价,我不能死,我一定要活着。夜深了,我躺在热乎乎的炕头上,老人坐在灯下,用他那布满老茧的手颤巍巍地把那件棉袄盖在我的身上。灯光下,我看见老人的眼窝深深地塌陷下去。"爷爷——"我一头扎在他的怀中,泣不成声。老人也老泪纵横,不时地安抚着我。

我不再想什么爸爸妈妈了,因为在我的生活中只有老爷爷……





在这孤零零的山头
只有我伴着您
妈妈，我永远忘不了您——

妈妈，我来看您了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

清明节特有的雨丝欲断还续，从遥远的天际无声飘落在荒凉的山野，我踩着泥泞艰难地走着，寻找着，任凭雨水洒在头上、脸上、身上。

找到了，找到了！

“妈妈，妈妈！”我的心在颤抖，“妈妈，原来，原来您在这里！”我流着泪抚摸这孤独的墓碑，“妈妈，您孤独吗！我来看您了，您笑吧！”我的手在抖，一切都模糊了，模糊了……

往事闪电一样掠过心头，我出生在那个动荡的年代，作为“牛鬼蛇神”第二代子孙，我被剥夺了生活在父母身边的权利，是她，据说是外婆的远房侄女——一个生活在偏僻山沟的独身农村女人，不顾一切地收养了我，她那么爱我，为了我，她不惜一切，甚至生命。因为她说：“波儿，你是我惟一的亲人！”我叫她“妈妈”，应该叫她妈妈！

妈妈，您总是那身打扮：上身穿着带白点的紫色罩衣，下面是一条肥大的黑色裤子，脚上是一双洗得发白的黑布鞋。头发剪得



短短的，仅齐到耳根，脸上总是带着微笑，笑得那么真挚，那么慈祥，妈妈，那种笑只有您才有，真的！

您还记得我们在一起的岁月吗？一定记得……那时我才五六岁，一天，阳光灿烂，天晴朗得可爱，我和您一起去小菜园摘菜。对了，那个小菜园就在山下，你在园子里摘菜，我在园旁玩。突然，我看见一块大石头，喔，好大的一块石头从山上滚下来，眼看就要砸到我了，我大叫一声："妈——"人却一动不动地呆在那里。刹那间，我只觉得一股巨大的力量把我推开，我掉进了土坑，石头滚过去了，下面压着您，不省人事，裤腿子都红了。医生说，要是再重点就残废了，我没命地哭，妈妈，您还记得吗？

有段时间，好像是闹旱灾，没有粮食，我们每天只能吃两顿饭，而且仅是两个红苕。妈妈，您是那么讲面子，每当中午人家吃饭时，您也生起火来，把水煮得开开的弄出一缕缕烟，让别人以为我们也在吃饭。我经常闹着肚子饿，瘦骨嶙峋的您总是把自己少得可怜的食物分给我一点。晚上，我从梦中醒来，常听见您轻轻的抽泣声，以后，我再不闹了，因为这样妈妈会伤心的。我那时认为世界上没有比让妈妈伤心更令人难过的事啦。

那一次分离，妈妈，您一定记得的。我快七岁了，要上学了，爷爷奶奶也平反了，有个陌生人来接我，我们坐在马车上，我隐隐记得您流着泪对我说："波儿，好好念书，不要忘了俺……"马车动了，我挣扎着，想从陌生人（爸爸）的怀里逃出来，我大叫着："妈妈，快来救我！妈妈，妈妈，您不要我啦？"

后来，我到了城里，您还不断地捎信来，省吃俭用，托人给我带鸡蛋、布鞋等。然而，您却不知道，您惟一的亲人已背叛了您。我甚至为自己有一个农村妈妈而感到耻辱……



两年前，您忽然来到我家，说是来城里看病的。您微笑着看我，希望我再叫您一声妈妈，然而，从我嘴里脱口而出的却是"大姑！"我看见您的脸色变了，惨白……那些日子，我居然一直叫您大姑。

没想到这次见面却是永别，我把您送到火车站，您叹了一口气，轻轻地说："波儿，你要好好念书，不要像我一辈子受苦受穷。"我打量着您，依然是一身紫色白点罩衣，肥大的黑裤子，发白的布鞋，齐耳根的头发，已有一半被岁月染白，在夕阳中，轻轻地飘动，脸上是苦笑，一道道深深的皱纹像一道道崎岖的小路，记载着您经历的辛酸苦辣。一种异样的感觉涌上我心头。当火车开动时，我大叫着："妈——妈——，我永远忘不——了——您——！"追逐着这吞云吐雾的怪物，我奔跑着。您仿佛听见了，笑了，那真挚的，慈祥的，只有您才有的微笑！您脸上似乎还挂着泪珠。

后来是爸爸告诉我，您得的是绝症，活不了多久了，我多么痛苦啊！生怕噩耗传来，但事实却是那样的无情，我竟没有见到您最后一面。那天是4月5日，正是清明节。

今天又是清明节。妈妈，我来了，我来看您了。在这孤零零的山头，只有我伴着您，妈妈，我永远忘不了您。妈妈，您原谅我吧，原谅我吧！雨水淋湿了我，我不在乎，黑夜降临了，我不害怕，和妈妈在一起，我什么也不怕。我流着泪，我唱着："在那遥远的小山村……女儿有个小小心愿，愿还妈妈一个吻……"妈妈，您还孤独吗？去年的清明节，我没能来看望您，今天又是清明，我一定要陪伴您多坐一会，我有好多话要跟您说……



我要永远守候他的那份温柔
守护他那双眼睛里流露出的脆弱

一刹那，永恒的温柔

我的命运从出生开始便被无情地蒙上了一层阴影，家很大，但只是房子，人很多，每个人都是那么沉默，无言。

爸爸很有钱，很忙，也很严肃，所以妈妈很漂亮，很空虚，也很温和，这是我心中所理解的一个因果关系。已经一星期没有见到爸爸了，都快忘了他的样子了。穿过长长的走廊，我来到了我的卧室，坐在钢琴前，不由自主地弹起一首曲子，一首我喜欢，妈妈也同样喜欢的曲子，我不知道爸爸是不是也喜欢，但每当他听到这首曲子时，嘴角就会露出浅浅的笑。我思索着……

门"吱"地开了，房间里洒下了一束光线，一个被拉长的影子向我走了过来，"爸，你回……"我脸上的笑马上收了回去，剩下的只有失望。

"你想他对吗？"

他——我的双胞胎哥哥，小龙，向我走了过来，他的脸还是那么冷峻。

"你不也是一样吗？已经一个星期……"

"我不想！"我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他否定了。

"为什么？你对爸爸太冷漠了吧！"



“哼，只是你太热情而已。”他说。

“你，你怎么能这样说呢，就算是太热情也好，哪有儿子不想爸爸的呢，难道你不想吗？”

“不想！”他很坚定。

“我们来弹钢琴吧。”我不愿意跟他闹别扭，只好对他妥协，以此圆场。

“不要！”他说完转身就走，还是那样冷漠。

“你到哪里去？”

“你别管我，我到哪儿去不用你管，谁都不能干涉我！你们爱怎么样就怎么样！”他紧闭着眼睛，用尽力气说完这些话，我看到了他的拳头，握得紧紧的。我无言了。“那妈妈呢，你也不管了吗？你也不爱了吗？”

“我……”也停顿了。

“还有爸，他……”

“不要提他，他不配，不配做我的爸爸！我不会承认他的，就是因为他，我们才没有了自由，妈妈也一样，整天就像囚犯一样被关在家里！哪儿也不能去，为什么？难道这就是他说的爱，这就是爱妈妈的方式，爱我们的方式吗？如果要我过这种地狱般暗无天日的所谓的富裕生活，我宁愿饿死在街头，我……”他慢了下来，“我受不了了，我很痛苦，妈妈又何尝不是？”“可是，他是因为爱我们才会那样的，他怕我们会离开他，他怕失去我们，人的感情真的很脆弱。”

“爱？我才不要这种廉价的爱，与其是这种所谓的爱，倒不如他讨厌我们，或干脆让他死掉，那样……”他没说完。

“小龙，你，你怎么可以这样说爸爸呢？你太过分了！”我打断





了他，哭了。

“小龙，小虎，你们在干什么？”

温柔的声音打破了这种局面，妈妈，柔美的秀发散着淡淡的香味，令人陶醉的香味。

“没有，啊，妈妈，您有什么事吗？”

“小龙，小虎，我受不了了，我不要再过这种生活，我觉得自己好像囚犯，我们走吧，到一个没有爸爸，不受爸爸控制的地方，过我们的生活，好吗？”妈妈的眼睛里噙着泪花，露出无限的凄楚，令人心痛。

“嗯，妈妈，我们跟你走！”小龙说道。

“那快点收拾一下东西，赶在你爸爸回来之前走，快点。”妈妈很开心，她笑了，因为我们理解她，但不知为什么，我的脚像被固定在地上一样，又重得像铅块，丝毫走不动。

“小虎，快点呀，我们就要得到自由了！”小龙也很开心。

“小龙，你看到过吧？爸爸眼中的感情，真的，也许他永远是严肃的，但在某一瞬间，他的眼中会流露出一种异常温柔的神情，那是期盼，是央求，也是无奈。他从没有想过用那种温柔的眼神留住我们，他似乎也感觉到了，这个家必定破碎，他也是脆弱的，他也会有软弱的时候，我要永远守候他的那份温柔，守护他那双眼睛里流露出的脆弱。而你，也要好好守护妈妈，守护她的笑容，和她的那份温和，我们约定，好吗？你要守约哟，小龙！”我笑了！

妈妈和小龙走了，离开了我和爸爸，小龙选择了妈妈，选择了自由和幸福；我选择了爸爸，选择了寂寞。

我选择了他的眼睛和他眼中那一刹那的永恒的温柔。



就像是
漫天的乌云
被风吹开
一时间
晴空万里——



老师，我终于明白了

我在一所全市有名的重点高中就读，成绩就像是海尔冰箱，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凭我的成绩上名牌大学是没有什么问题的，按老师的话讲，就是铁板上钉钉子。

我的成绩使我在学校中稳坐头名宝座，直到一个叫志勇的同学转入，才让我有了一点点危机感，因为志勇的成绩居然能和我相抗衡。于是，我更加玩儿命地读书，不只是为了那一张很重要的通知书，而且为了自己的荣誉而战。

于是，我和志勇的“暗战”成了不公开的秘密。

这场“暗战”，我当时的班主任是知道的。他可是我所佩服的为数不多的几位老师中的一个。

一天，听说学校有一个市三好生的名额，若得到的话，在高考中可以加分，这对于整天苦读的莘莘学子来讲，无疑是个很好的



机会，因为这些分数不知要多摇多长时间笔杆子才能拿得到。但大家心里都有数，这个名额不是我的就是志勇的，只有我们两个人有竞争能力。因此，这个名额让我和志勇的竞争更加激烈化和明朗化。

就在这个关键时刻，我最敬爱的班主任找我进行了一次促膝长谈。我所没有料到的是，他竟劝我放弃这个名额，这个加分的好机会。

我说："老师，这是为什么呢？您不是对我期望一直很高吗？这对我来讲，会更有把握考上名牌！"

"我是对你的期望很高，但你应该用自己的实力证明你能够上名牌大学，让别人去竞争吧！那只是说明他们的信心不足！"老师狠咳了两声，接着说，"你是我最看好的学生，何况你的成绩是那么好，何必为了一个三好生的名额去浪费时间，不如多学些东西，抓紧时间复习，这才是最重要的。如果你得不到，又浪费了时间，岂不是得不偿失，老师相信你！"

说完这些，他给了我一个足以把太阳比下去的灿烂笑容。

我不理解，问道："可是，这到底是为了什么呢？这样岂不是更加保险？"

老师见我执迷不悟，于是对我是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引经据典，上下五千年，纵横五百里，古今中外，名人大家，举了不下 100 个实例，目的只有一个，向我证明：伟人的成绩是靠自身的努力，而不是靠外界的条件。

我当时真的是很佩服这个园丁同志，居然为了我这一棵小树苗而不惜浪费这么多的甘霖。于是，虽然我心中很不情愿，但为了对得起老师一片苦口婆心的教育，对得起老师浪费的唾液，我坚



定地点点头："老师，我明白了。您放心，我不会让您失望的，我会靠自己的实力走进燕园！"我当时觉得我如果真的是再这样死不悔改的话，真的是有点大逆不道了。

虽然同学们对于我的放弃有点不理解，但我知道自己是有理由的。没有我的竞争，志勇理所当然地成了这个名额的惟一人选。

可是我没有遗憾，因为当时老师所激起我的万丈豪情还没有消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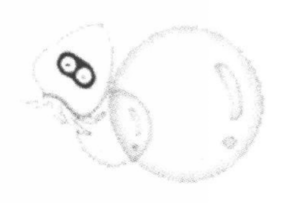
两天后，学校召开三好生表彰大会。据说，还有家长列席。

我实在是不想看到志勇那副得意洋洋的神情，所以我是并不想去的。但室友非要拉我去，说什么志勇的父母要来，看看也无妨。

当我看到家长席上志勇边上那个人时，我呆住了，居然是我最佩服的班主任！

我终于明白了，就像是漫天的乌云被风吹开，一时间晴空万里。但却不知是为什么，凭空一声霹雳，炸得我的耳朵嗡嗡作响！

那一年，我以两分之差，与我梦想中的大学擦肩而过！







我想飞出家
哪怕像一只风筝
线在爸爸妈妈手中
被远远地
放飞到那蓝蓝的天、淡淡的山——

今天是本学期的最后一天，我早早地背起书包，往学校跑去。一路上，我的心里咚咚地打鼓：期末考试的试卷就要发下来了，它可决定了我整个的暑假日程表呀！想起去年的暑假，我的心又凉了半截，因为没考上重点中学，我被爸爸按在书桌前读了一假期的 A、B、C、D、+、-、×、÷！

到了学校一看，教室里来了不少同学，热热闹闹的，大家说得更多的，不是假期的安排，而是考试的成绩。不，确切地说，是关心和考试成绩联系在一起的暑假安排！

夏日的阳光洒在沸沸扬扬的教室里，大家的热情仿佛与阳光一起在升温。

"胖子"眉飞色舞地说：

"上学期我考了第三，我妈说考进前三名就带我去哈尔滨看冰灯。春节，嘿，还真去了！结果把我给冻坏了，那可真叫冰天雪地呀！这回妈说了，要是还能考进前三名，带我去海南，真够味！"

"去海南算什么呀，我爸爸许愿了，只要几门考试都上了 85 分，就带我去泰国！"漂亮的阿欢自豪地扭了扭脖子，看似漫不经



心地瞅了一圈张大嘴巴的同学。

“你爸爸标准真低，我要是有你这么一个爸爸呀，能去三趟泰国了！”看到阿欢那得意样，我真有些气不过，我爸爸倒好，说几门都得上 95 分才能去乡下奶奶家住上三天，简直太不公平了！想到这儿，我懊恼极了，不过这也不能怪爸爸妈妈，谁叫人家阿欢家是大款呢？用爸爸的话说，阿欢就是差 10 分，重点高中都要她，因为人家的爸爸能交赞助费。我呢，差 1 分就得被踢出来，就像这次考初中一样，所以我现在就得——卧薪尝胆！

这时，同桌的“大眼镜”长叹了一口气说：

“唉，假期又得去深造我的钢琴和美术了！”

“那总比上辅导班强吧？”我反问道，“我是吃够了上辅导班的苦，冬天北风吹，夏天太阳晒，老师水平也不高，什么长进也没有。”

“谁告诉你的，钢琴弹得我都快耳背了。我妈说女孩子得有点修养。还不如参加乒乓球班呢，我要修养有什么用？”

“那叫气质，我爸爸妈妈也是因为这个才叫我学跳舞的。”“天鹅”说，“为了气质我每个假期都得受苦，从三年级到现在，苦啊！”



正在叫苦，班主任抱着一大摞试卷进来了。大家赶紧各就各位，刺眼的阳光也躲进了云层里，像是怕见我的坏成绩。

试卷终于发下来了。满教室都是哗啦哗啦的翻试卷声，唉声叹气声、自言自语声、兴高采烈声……

红红的分数摆在我的面前，有两门没上 95 分，其中一门才 80 多分。看来假期我又得足不出户了！

终于，我在吃了爸爸一个耳光之后再一次被“锁”在家中。一切都是为了高中的时候我能进入那所重点中学。



“铃——”电话响了。我“嗖”地一下冲上去，抓起电话：

“喂，是‘胖子’呀！你小子没去海南？在家干什么呢？”我像见到了老朋友，一连串地发问。

“傻看电视呗，我妈说我没考好，应该闭门思过，我有什么过？哼！不过我昨天去游泳了，我闭着眼从游泳池这头游到那头，想象自己是在海南，在大海里，感觉也还不错。听说了吗？阿发假期跟着他老爸做生意呢！他爸说，看阿发也不是个读书的料，不如趁假期先到社会实践实践！”

“这回阿发可真的发了，开学应该让他小子请客！不过他老爸可够意思，我爸要是这么想得开就好了，我也不至于挨顿耳光了。”我恨恨地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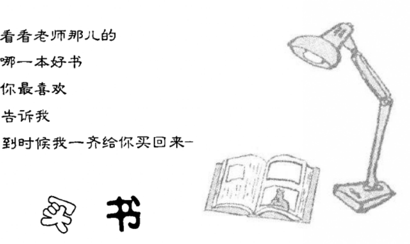
“嗨，阿发也是被他爸爸臭揍一顿之后才被放出家的。你爸看你还是块材料，才这么修炼你的，知足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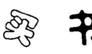
和“胖子”聊了足足有两个钟头，一个下午的时间总算被打发过去了。还有明天、后天、大后天呢……

听“胖子”说，“天鹅”假期里依旧练她的舞蹈，刘蓓每天有家庭教师来给她补习英语，赵爽被妈妈带到单位去上班，大概阿欢最风光，因为成绩都达了标，真的被他爸妈带到泰国玩了一圈，别看她是班里的倒数第二名！

躺在床上，我的脑子早已飞出了家。乡下的奶奶一定在盼着我去过暑假，奶奶说一到放假她就盼着我爸爸的来信，生怕假期里我这个乖孙子被累坏了。可是最近几年，奶奶的愿望总是落空，我的希望也跟着破灭了。真的，奶奶，我想飞出家，哪怕像一只风筝，线在爸爸妈妈手中，被远远地放飞到那蓝蓝的天、淡淡的山……







安妮回到家里跟爸爸说:“吴静家里好多书哇!”

爸爸问:“吴静是谁呀?”

安妮说:“她是我的同学,也是我的好朋友。”

爸爸说:“好哇,你把她的书借来仔细看一看,最喜欢哪一本我就给你买哪一本。”

安妮听了很高兴,就去找吴静借书,借了一本又一本。到了吴静再也没书可借的那一天,安妮对爸爸说:“我最喜欢《白雪公主》了。”

爸爸用手摸摸安妮的小脑袋,笑眯眯地说:“除了《白雪公主》之外,还想买本什么书呢?”

安妮像聪明的一休似地闭上眼,伸出两个食指在头顶上画了几个圈圈,便生出了一个妙计。她兴奋地对爸爸说:“小娟家的书比吴静家的还多,我到她家看看。”

爸爸问:“小娟是谁呀?”



安妮说:"小娟是我的同桌。"

爸爸说:"好吧,你看她那儿有什么好书你喜欢,告诉我,到时候一齐给你买回来。"

安妮听了很高兴,就去找小娟借书,借了一本又一本。到了小娟再也没书可借的那一天,安妮告诉爸爸:"我最喜欢《西游记》了。"

爸爸听了点点头,沉思了一会儿说:"我记住了,一定给你买。不过,得往后挪些日子。因为今年搞房改,咱们家的房子买下来要花四五万,现在还差几千块,爸爸正在想办法。"

安妮说:"那好吧,这段时间我再去老师那儿看看,老师那儿有很多书我都没看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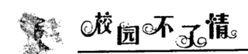
爸爸说:"好,看看老师那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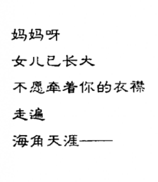
没等爸爸说完,安妮笑着接过爸爸的话:"看看老师那儿的哪一本好书你最喜欢,告诉我,到时候我一齐给你买回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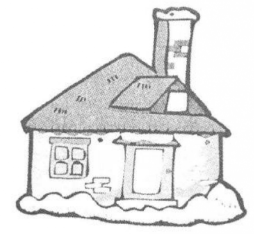
爸爸听了朗声大笑。

打那以后,安妮便去找老师借书,借了一本又一本。有一天,安妮将厚厚一本书放在爸爸面前:"这是老师最后一本我能看的书了——《悲惨世界》。"

爸爸听了一句话都没有说。第二天晚上,爸爸将一个市图书馆的借书证放在安妮手里,说:"那里有数十万册书,想看什么书自己去借吧。还有,借书证里夹了二百元钱,拿去买点合适的东西送给你的老师和同学,表示一下你的谢意。"







不愿牵着你的衣襟走

妈妈，您听我说：两年前的中考我名落孙山，您和爸爸对我的无限期望成了肥皂泡，而您一句责备的话都不说。女儿真的很感激您，握拳发誓，打哪儿跌倒的就打哪儿爬起来。您根本不必为我能进一所重点中学而东奔西走，可您非说，作为母亲，那是您应该做的。最后，煞费周折，有人传来口信说弄到了一个去省重点黄冈高中的名额。爸爸展开皱着的眉头，说道："这可是不幸中的万幸，黄冈是有名气的学校，到里头读书不愁没大学上。"但您反复考虑后却把一个多月才争取来的"希望"推了，原因只有一个——小县城里很苦，生活苦学习更苦，怕我这个没离开过父母一天的心肝宝贝受不了。唉，您怎么这么想呢，我可不是经不起风吹雨打的温室里的弱苗，别的孩子能吃的苦我同样能吃！可您非说，算了吧，



别去了，免得到时候赶不上那些乡下娃你会自卑的，你与他们不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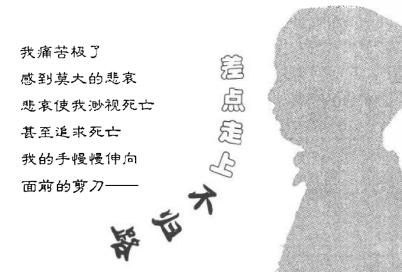
总是自以为给我排除了万难，却实际上在缩小我本来的人生天地。为什么？为什么？您认为这就是爱？认为我的“不听话”是不明白您的爱？其实，您对女儿的点滴关怀女儿都铭记在心。我敢说，除了不让我自己从逆境中学会奋起，您是最具圣母之爱的人间女性，也正因为您的爱是如此深沉，无微不至，我才一次次作出让步，打碎自己的梦去圆您的梦，使自己最终退到了一个点，一个绝无大自然风霜雪雨的点。

我不想说“我好累好累”，但也不快乐。请听我说，妈妈，我已是个大女孩了，十七岁的我，不需要您用缰绳来驾驭。如果您真的爱我，求您为我而改变。当我失败时，告诉我莫灰心，下次一定胜利；当我胜利后，再给我定个更高的标准，让我带着您给的勇气去拼，去搏，做一个披荆斩棘的斗士！

“……妈妈呀，女儿已长大，不愿牵着你的衣襟，走遍海角天涯……”







父亲听说我高考落榜了，喝了大半瓶烈酒后，扔给了我一把剪刀、一根绳子，又指着门前那口老井，乜斜了我一眼，咬牙切齿、怨毒地说："跳井、上吊、还是自杀，你选一样吧！"说完进了屋，把门砰的一声关上了。我裸着膝盖跪在门外，膝盖下尖利的石子硌得我生痛，那是父亲盛怒之下给垫上的。头顶上是火辣辣的太阳炙烤着，额头上豆大的汗滴滚落下来，模糊了我的镜片。

望着膝前的剪刀和绳子，我并不恐惧，心中只是被悲哀充塞着，扪心自问，我念书是下过苦功的，以致我那乌黑明亮炯炯有神的眼睛高度近视了。

"怎么会这样？为什么会这样？没考上，不可能的。不是说'有志者事竟成'的吗？不是说'苦心人天不负'的吗？"我痛苦极了，感到莫大的悲哀，悲哀使我渺视死亡，甚至追求死亡，我的手慢慢伸向面前的剪刀。

突然听到有人喊，"老沈在家吗？"这一喊，把我伸出的手喊得



缩了回来。未见其人，先闻其声，听声音就知道是父亲的老同学，教育局办公室的刘主任。我未能考取的消息，还是今天早上父亲去教育局“刺探情报”，这位老先生给透的底。

现在他来干吗？莫不是……我的心一亮，顿时神经紧张了，呼吸急促起来，似乎听见了自己的心脏在怦怦地跳。

“老沈，喜事，喜事，你儿子考上了。”刘主任已经站在了窗台下，冲着窗户里的父亲嚷道。“什么，考上了？”父亲大喝道，推开门，跳了出来。把刘主任吓了一大跳，但看到父亲的醉眼闪闪发光，知道他太激动了。

“是啊，是啊，上面有文件，这次试题出得冷僻，难度大，把分数线压了 20 分，你家小子，还有我家姑娘，哈哈，运气就是好，撞上了。”刘主任是条豪爽的汉子，高兴起来嗓门就特别的高。

“那好，那好哇！”父亲简直是得意忘形，当然那嗓门比刘主任还要高几分贝。“咦，这是咋回事？”刘主任这时才注意到跪着的我。“哦，起来，起来，快起来！”父亲恍然大悟。

可是，极大的兴奋和头顶的炎炎烈日，使我一阵晕眩，昏倒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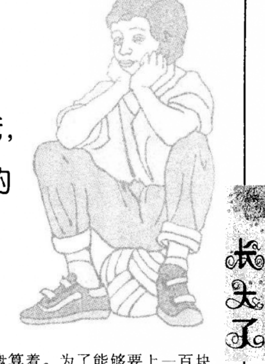
我在医院里整整躺了一个月，父亲侍候了一个月，那种无微不至的关怀使同房病友赞叹不已。

一个月后，我出院了，收拾行装，就要去远方上大学了。在临走的头天晚上，父亲拿出三块名贵的进口手表，摆在我书桌上，慷慨地说：“日立牌的，瑞士产的，美国进口的，你喜欢哪一块，就拿哪一块。”

高考给我带来的悲哀消失了，但另一种悲哀在心中抬起头来。我看看手中的录取通知单，又看看桌上的表，漠然地随手抓过一块，但泪水却顺着脸庞流了下来。

啊，亲爱的父亲，你爱的是我，还是这张大学录取通知单？





望着父亲
那张饱经风霜的脸
我的思绪跌入了
万丈深渊——

爸爸，请接受儿子的忏悔

向班长请了三天假，匆匆挤上了回家的列车。

列车上无聊的我，在心里暗自盘算着。为了能够要上一百块钱，我作了千百个设想，也精心编造了许许多多的清苦的、足够能使父母心酸好几天的生活琐事，作为要钱的最佳理由。

每每看到所谓的校园"款爷"们，踱进小炒馆大呼小叫的，真够气派！一身笔挺的名牌西装，顿觉十二分的潇洒！可摸摸自己的瘪口袋，只有望天兴叹了。

刚一踏进家门，母亲忙停下手中的活，笑着迎了出来。一边接下挎包，一边问寒问暖的。"坐了一天的车，一定又累又饿吧！快，到床上躺会，我马上去做点吃的。"母亲看着黑瘦的我，一边又疼爱又关切地唠叨个不停，一边忙乎着为我做饭。我坐在灶屋里给母亲添柴，娘儿俩叙着家常。母亲那温暖的话语，似一场及时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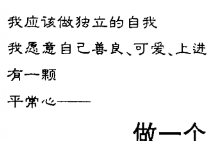
把我归来的疲惫洗涤殆尽。为了自己的小算盘，我把事先的“杰作”一古脑儿地“曝光”在母亲面前，对着母亲生平第一次撒了谎，一向慈爱的母亲相信了，她是从来不会怀疑自己的孩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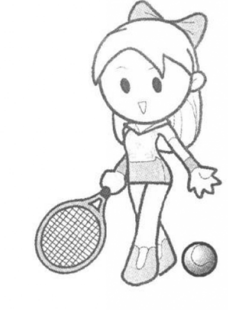
“妈，爸呢？”第二天晚上吃饭时，父亲竟然还没回来，我不由得问起他老人家来。母亲放下筷子叹了一口气道：“娃啊！咱家这几年有难处，给你两个哥哥与姐姐操办婚事，向别人借了几千块钱。近来逼得紧，又要供你读书，为了多挣点钱，你爹五十多岁的人了竟跟年青力壮的小伙子们一起到山里炸运石头去了。前天，听你二叔说，他的腿砸伤了，不知怎样？”说着说着，母亲的泪水就涌了出来。望着母亲那爬满皱纹的脸，我咬了咬嘴唇，强忍住泪水：“妈，带信让爸回来休息一下吧！”“带了几次信，他就是不回来，说他能挺得住。你明天要走，我让李黑子带信让你爸送钱回来，顺便歇几天，山路远，可能到明天中午才能回来。”母亲说完，脸抽搐了几下，眼泪在眼眶里打着转，我放下筷子回到自己的房间，心顿时如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的，辗转一夜，也就不再想，也不敢想那多要的一百块钱了。

次日清早，我一起床，母亲便端来早饭，我正吃的时候，父亲从外面气喘吁吁地走了进来，他拖着那只裹着破布浸着血污的腿，一跛一瘸，显得十分吃力。“爸爸，怎么回来得这么快。”“知道你今天走，昨晚一接到信，就连夜赶了回来。”父亲坐到椅上：“请假回来一定误了功课，快点走吧。”边说边从内衣口袋掏出一叠带着体温的钱，数了又数，又从外衣口袋里，掏出几块零钱加在一起，拉过我的手，握在我的手心里，替我攥紧。我知道爱抽烟的父亲，又把仅剩的一点买烟的钱也给了我。

望着父亲那张饱经风霜的脸，我的思绪跌入了万丈深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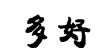






做一个





我从小就像小公主一般被人宠爱，稍微乖巧伶俐一点就会受到来自各方的赞誉。懂事后我也想，这种令人心花怒放的赞美是否也与我那令人羡慕的家庭有关呢？我爷爷离休前是一位厅长，奶奶是高级知识分子。我的漂亮能干的妈妈陈兰萍大学外语系毕业后，正赶上改革开放的春风，成了到处抢着要的翻译人才，红得不得了。高大潇洒的爸爸是北京某所名牌大学的高材生，当他觉得在单位上班自己的才华得不到充分发挥时，就毫不犹豫地下深圳闯天下了。妈妈也放弃了心爱的翻译工作一同南下，他们是深圳较早的创业者之一。他们办公司积累资金，而后办厂做高科技产品。现在，爸爸在深圳，妈妈在长沙，分别是两家公司的董事长，公司下属多家企业，资产几千万。

我是独生女，但爸爸妈妈无暇顾及我，忙得总是在天上飞来飞去，当我只有 1 岁 8 个月的时候，妈妈就把我送进了全托幼儿



园。

尽管我很小就学着自立，但当我在爷爷工作的院子里无忧无虑玩耍时，常常听人在背后羡慕地议论：他们家过得舒服，有钱有势，什么都不缺。有时还会有热情多嘴的阿姨喊住我："小洁小洁快过来，看你脚上穿的什么鞋，是香港带来的吧。"他们有时还会看着我头上的蝴蝶结、身上的毛衣发出啧啧的赞叹，尽管那只是普通的国内产品。

不知内情的人总以为我在家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但爸爸妈妈从来不让我这样。我8岁时跟他们到了深圳，那时家里请了一个18岁的小保姆。我一去妈妈就很认真地说："家里的这个保姆姐姐是来帮妈妈的，不是专门照顾你的，你不要把她当作比你低一等的人来使唤。"有次我做错了事，保姆批评我，我一时任性，就和她对着干，她偏偏不让步，非要纠正我不可，我一急就哭了。妈妈回家后，我们两个争着告状。满肚子委屈的我本希望得到妈妈的袒护，她却偏心于保姆，转过来严肃地批评我。见我流泪了，她又耐心地指出我哪里哪里不对，直到我平静下来，破涕为笑。

在我的成长过程中，妈妈扮演了更重要的角色。和爸爸因见面的次数实在太少，每次相聚他总是对我百般怜爱，给我买好吃的，好玩的。即使我调皮捣蛋，也不过一笑了之。妈妈就不同了，爱我却从不宠我。我做错事她非得清清楚楚讲个道理不可，她对我的教育就像对她的事业一样认真执着。

二

1993年，为了更好地发展事业，妈妈单独回长沙担任一家公司的董事长，爸爸仍在深圳。我随妈妈从特区回到了内地。把我送



进什么样的学校成了妈妈认真考虑的问题。她经过多方调查,决定把读小学五年级的我送进长沙麓山国际实验学校。这里环境优雅,师资一流,设备一流,外人神秘地把它称为贵族学校。来这里读书的都是有钱人家的子弟。妈妈一再叮嘱我:“来这里读书并不是让你成为小贵族,而是希望你在良好的环境下成为更出色的人才。”

我理解妈妈的苦心,我向她保证:“我会听话的。”

学校要求很严,实行封闭式管理,除了周末回家外,平时不许在校吃零食,花零钱。在家再娇生惯养的同学在这里也必须学会自理自立,我们穿统一的校服,每天清晨做早操,晚上要自习;除了文化课,还要学电脑、古筝、钢琴、书法等。每天的日程排得满满的,无形中就有一种压力推着你往前走。

但呆得久了,也渐渐觉察出大家的差异。有的同学就真是一副公子哥儿模样,对学习无所谓,却总是挑剔学校的条件,埋怨吃不好,住不好,还写信回家告状,其实学校的条件真不错,即使外面的重点中学也根本不能相比。有的同学还总是一副洋洋自得、财大气粗的模样,似乎想让全世界都知道他家有钱;我看不惯他们。

而更多的真正家财万贯的同学并不显山露水。我们初二年级有个女孩,听说家财过亿,人也漂亮,就没有一点小姐脾气,不但成绩优异,还多才多艺,成为大家的楷模。

妈妈总是鼓励我把她作为竞争对象。经过自己的努力,我在各方面的差距与她越来越小。高兴之余,我有次竟傻乎乎地问妈妈:“要是我有一天超过你怎么办?”妈妈一笑,用手指敲我的额头:“我也会天天进步的,你还是加把劲,人的奋斗是无止境的。”



妈妈对我的期望很高，我不敢松懈。有次英语考糟了，回到家里我越想越难过。妈妈加班还没回来，我便打电话到公司，对她说："我有事要跟你说，你快回来。"妈妈一进门，我就跪在她面前哭起来："我这次英语只考了60多分。"妈妈没有责怪我，仔细看了我的试卷后说：是语法没学好，加强学习就是。找到症结后，我的英语进步很快，再没下过90分。

妈妈对我的成绩分数看得很淡，并不把它作为检验能力的惟一标准。但在金钱上却很"刻薄"，很"小气"。譬如我们班组织出去野炊，需要带钱，我问妈妈要100元，她就非得让我写出清单不可，弄清楚到底需要多少钱，绝不让我浪费一分。看她那么"抠"，我就在她面前撒娇，噘着嘴委屈地说："妈妈，我们家又不是没钱，你给的太少了。"妈妈反问我："这还少吗？现在下岗工人一个月的生活费就只有150元，像你这样，一天不就花光了。"

想起来，妈妈真是挺厉害的。我原来有个乱放东西的毛病，洗好的衣物经常被我翻得乱七八糟，玩具呀书呀常常扔得满地都是。妈妈讲过多次我都当耳边风。有次她真的生气了，把我叫到房里，站在旁边监督我清理好柜子、抽屉，看她一脸的怒气，我不敢不做。待我好不容易整理齐整，原以为会受到表扬，哪知妈妈几下就把衣物打乱，搅成一锅粥，叫我重新清理。一次，两次，三次，我累得精疲力尽，委屈得直掉眼泪，妈妈毫不心软，直到我保证以后不再乱丢东西才罢休。我这个坏毛病从此算是彻底改正了。

妈妈说自己读书时很苦，温饱都得不到保障，奋斗到今天不容易，要我珍惜现在的条件。

实际上，我跟普通的中学生并没两样，身上穿的都是些轻松活泼的休闲服。我很少去逛商店，一般是爸爸妈妈买什么就穿什



么，他们对我的要求就是大方、素净。而妈妈自己，因工作的需要，总是光彩照人。她的社交活动很多，常与朋友在一些豪华场所聚会，但她从来不带我去。有次出于好奇，我嚷着要一起去，妈妈拒绝了，只是要我在家好好呆着，认真看书，说是我还小，不要分心。

当我渐渐长大，成熟，有些事就自作主张了。爸爸的一个朋友是深圳一家玩具厂厂长，常常一箱一箱地送玩具给我。我根本玩不了那么多，留着是浪费。我便把漂亮可爱的玩具带到学校，向同班或别班的同学兜售。因玩具质量、式样不错，价钱又远在商场之下，我的"生意"居然做得很顺利。赚的钱我没有乱花，留着交了学费。



许多人奇怪像我这种家庭出来的女孩居然还做这样 "没面子"的事。其实我认为，家中即使有座金山，那也是父母辛勤劳动所得。我从小就坐享其成有什么意思？我应该做独立的自我。我愿意自己善良、可爱、上进，有一颗平常心。

三

在当厅长的爷爷那个院子里，我有时间就会做些公益事情，给人家送送报纸或牛奶，这些妈妈都能支持。我不愿自己成为那种趾高气扬的富家千金。

当我渐渐长大成熟后，妈妈不仅把我当作她的女儿，更多的时候把我当朋友。当她加班深夜难归时，就告诉我她在做什么。对于那些科技术语，我似懂非懂，但听得多了就熟了。有时我还会主动打电话过去问："妈，你们那个产品演示成功了吗？"妈妈很高兴我能这样懂她。有时她也会说些不如意的事情给我听。在前段经济不景气的时候，厂里的工人闹事，妈妈回来就恼火地说给我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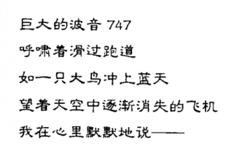
我劝妈妈冷静些，工人闹事是有原因的，找到原因不就解决问题了吗？

在妈妈的训导中长大，我不仅把妈妈作为楷模，也把她当作自己的竞争伙伴。我不再像小时候那样认为，美丽能干的妈妈是永远高高在上、可望不可及的了。我现在在班上的成绩拔尖，各方面表现出色。不谦虚地说，像我们这种学校的优秀生，即使与国家重点中学的优秀生来比高低，也没什么可惧怕的。前不久妈妈参加一次家长会，在作为家长代表提建议和希望时，用一口流利的英语指出了我们学习英语的误区，并介绍了一些好方法。妈妈的风度、气质、谈吐令同学们眼前一亮，散会后还有许多同学围着她问这问那不肯离去，她俨然成了明星级人物。回家后妈妈有些“得意”地问我：“小洁，妈妈今天表现怎么样？”我很认真地回答：“别人佩服你没什么，我将来肯定要超过你。”妈妈有些惊讶，目光里全是赞许。

今年中秋节是爷爷 75 岁生日。革命了一辈子的他存了一笔钱，说是一部分交党费，一部分留给我做学费。在给两鬓斑白的爷爷敬酒时，我说：“祝您永远健康，您一定要等我长大，等我成为才女，那时候我就可以真正报答您了。”我又给妈妈敬酒：“妈，我们两个以后比赛吧！”妈妈很豪爽地跟我干了一杯。

我现在上的是最好的中学，将来我还要上最好的大学，到国外去深造。当然，我会回来，我给自己定的目标是做个知识型科技型老板，超过妈妈。





巨大的波音747
呼啸着滑过跑道
如一只大鸟冲上蓝天
望着天空中逐渐消失的飞机
我在心里默默地说——



妈妈，我不愿去美国

我不愿去美国，因为我的母亲在那儿。

才读大二，同学们就开始谈论美国，说那里是“梦之国”，几乎所有的同学都把美国作为毕业后出国的首选目标。可我不想去美国，当我如此表白时，所有的人都认为我娇气。于是我只有沉默。

没有人知道我的亲生母亲在美国，否则他们会羡慕嫉妒死我的。可他们更不知道是美国将一颗孤独、幽怨的种子埋在了我的心里，我在梦中把所有的仇恨都洒向了大洋彼岸。要不是父亲，要不是父亲那令人不忍正视的、几乎是乞怜的目光，我是不会读英语系的，更不会去考什么托福，尽管我考了个令无数做着出国梦的人都羡慕的628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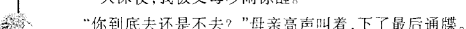
我明白父亲的用意，他希望我学好英语，到美国去与母亲团



聚，以弥补十年来他不能给我母爱的遗憾与内疚，让我重温母女天伦之乐。

我对美国的仇恨——实际上是对母亲的仇恨——始于十二年前，那年我才七岁。本来我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爸爸是计算机专家，在一家国家重点实验室工作，妈妈从北外英语系毕业，后来在一家外资企业作翻译。在一位热心的美国人迈克尔的帮助下，母亲获得了梦寐以求的机会：去美国留学。

一天深夜，我被父母吵闹惊醒。



“你到底去还是不去？”母亲高声叫着，下了最后通牒。

“我早就说过了，不去。”父亲尽力压抑着怒火，低声回答。他怕吵醒我。



“好，你不去我一个人去。”

“那孩子怎么办？”父亲黑着脸问。

“你爱怎么办就怎么办。反正我一个人不能带她去美国。”母亲冷酷的声音像刀子一样划着我稚嫩的心。

“滚！”父亲终于被激怒了，狂吼着：“快点滚，滚远点，滚到那个美国佬那里去，不要再回来了！”

妈妈此时却出奇地镇静。她不再叫嚷，开始清理衣物。我受伤的心剧烈地跳动，害怕失去母亲的恐惧紧紧地攫住了我。我从床上跳下来，冲到妈妈的身边，伸出双手紧紧地抱住妈妈。

“妈妈，妈妈，你不要走，婷婷不让你走，婷婷爱你，婷婷听话，婷婷乖。”我泪流满面，不停地哭喊。

然而母亲还是走了，去了她向往的遥远的国度，撇下了她曾经倾心相爱的爸爸和怜爱娇宠的女儿，走了。

妈妈走后的几天，爸爸不吃不喝也不睡，坐在沙发上不停地



抽烟。我放学回来,饿急了,哭喊着拉扯爸爸要吃的,父亲心烦意乱,一怒之下狠狠地扇了我一耳光。我放声大哭起来。父亲一愣,突然紧紧地搂着我,眼泪像下雨一样落到我的脸上,与我的眼泪融汇在一起。我以前从未见爸爸哭过,一时吓得忘了疼痛,拼命地摇着爸爸说:“爸爸不要哭,婷婷不要吃的了,婷婷不饿。”

可是爸爸的眼泪流得更凶了,他哽咽着说:“婷婷,爸爸错了,爸爸再也不打你了。”

当时我分不清流进我嘴里咸咸的液体究竟是父亲的还是我自己的,但父亲那硬硬的胡茬扎在我脸上的感觉,我至今记忆犹新,因为它一直扎进了我的心里。十二年来,爸爸从未打过我,甚至没有大声地训斥过我,我敢说我的爸爸是世界上最好的爸爸。这种自豪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我没有母爱的缺憾。

八年前,父亲给我找了个后妈。后妈待我还可以,有时还有意讨好我。可我不喜欢她,经常给她出难题,刁难她,并在父亲面前哭诉她欺侮我。我至今仍惊讶自己当时为什么那样尖酸刻薄。也许是我潜意识里不希望有另外一个人分享父亲的爱吧。一次,我又故意找茬和后妈吵架,终于把她激怒了。她狠狠地扇了我两耳光。父亲见我和后妈势同水火,只好结束了那次不满三年的婚姻。我现在一想起这件事,心里总是充满对父亲的内疚。

妈妈去美国半年后开始给我寄钱,并询问我的学习生活情况。父亲总是有问必答,并将妈妈按季汇给我的钱一分不动地存入银行,还告诉我说,等我长大了,这笔钱可以用来作出国留学的费用,那时我就可以见到妈妈了。我说我不想见她。平时我连她从美国打来的越洋长途电话都不听。妈妈离开家时的冷酷与绝情使我终身难忘,我想我一辈子都不会原谅她的。可爸爸说,她终究是



你的母亲，她是爱你的。在我的印象中，爸爸从未在我面前说过一句母亲的坏话。

后来听爸爸说，妈妈在美国又结了婚，还生了一个叫汤姆的金发碧眼的弟弟。可我心里从来就不承认自己有这么一个长着雀斑、难看的弟弟。他是混血儿，混血儿就是杂种，让我恶心。

五年前，妈妈终于与她的美国丈夫离了婚，也许是为了寻找精神寄托，也许是为了补偿，借以减轻内心的负疚之情，她对我的关心日盛一日。高中毕业时，她就要父亲送我去美国读大学，可我坚决不肯。但我不忍心伤父亲的心，答应大学毕业后凭自己的能力考出国。

前不久，母亲竟然把信直接寄到大学。同学们纷纷取笑我，说我偷偷地联系出国。我想辩解说那是我母亲的来信，又无法说出口，说出来也恐怕没有人相信，因为我从来没有说过我有一个在美国的母亲，弄得我尴尬不已。

母亲的信足足写了九张纸，字里行间散发着已逝岁月的气息。读着读着，我的眼眶湿润了，尘封的记忆在脑海里叠现。我想起多少个夜晚，午夜梦回，我叫着妈妈，又哭骂着妈妈的情景。多少年来，我不愿提起妈妈，压抑着自己，尽力克制自己对母亲的思念，原因是因为妈妈在一个人心中占据着一个不可替代的位置。不管她是否爱你，也不论你是爱她恨她，她永远都是母亲，这与生俱来的事实是不可改变的。这封信唤醒了我深藏在潜意识里的情感。母亲在信中还说：暑假她将回国探亲，并说我最好能和她一起回美国，需要等多久都行。

我和爸爸一起去接母亲的那天是个阴雨天。我的矜持，父亲表情的不自然，母亲的迟疑，还有站在母亲身边那小汤姆的茫然，



使场面显得十分尴尬。母亲终于走过来和我拥抱,紧紧地。我感觉到有什么东西滴到了我的脸上,我甚至听到了春天冰柱融化时的滴答声。良久,母亲松开我,掏出手绢试了拭眼泪,然后和父亲相视一笑,但并未过去拥抱父亲。透过目光,我分明看见了父母之间的那段距离,这距离在十几年的岁月中悠悠地形成,历尽劫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能平静地对待过去与现在,这已经是一种善果。

接下来的日子,母亲几乎天天劝说我移居美国,我听得耳朵都快长出茧子了,便总是借故带八岁的汤姆去逛街。母亲见我毫无去意,只得断了带我去美国的念头。

"你真的不肯跟我走,真的不肯原谅妈妈?"上飞机前,母亲流着泪问我。

巨大的波音747呼啸着滑过跑道,如一只大鸟冲上蓝天。

望着天空中逐渐消失的飞机,我在心里默默地说:妈妈,我不再恨你了,在我读那封长信时,我就彻底原谅你了。我希望你也能理解我,我不想移居美国。过去,我不想去美国,甚至不愿提"美国"二字,是因为我恨你。现在,我不愿去美国,是因为这里有我的老师、同学、朋友,我将来的事业也在这片我生长的土地上。更重要的是,这里有我相依为命,怜我疼我爱我的父亲,我永远都不会离开他。妈妈,这正如你现在虽有归意,却不能留下一样,因为你现在有了汤姆,而汤姆属于大洋彼岸的美利坚。妈妈,十二年前,你只身远走美国,得到了你所追求的,但我认为你失去的太多。十二年后的今天,女儿不想重蹈你的覆辙。

妈妈,祝福你,但女儿不愿去美国。



他们终于恍然大悟
一起冲着我说
慧儿，这都是你干的吧——



我为爸妈牵红线

一

我叫王文彗，是哈尔滨市动力区一个子弟小学的学生。我爸爸王双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现在是黑龙江一个边防部队的技术干部。听妈妈说，爸爸曾7次立功受奖，是一位优秀的戍边军官。我妈妈李诗佳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学校，是哈尔滨一所小学的教师，多次被评为优秀教师。

从感情上说，我跟妈妈好。因为爸爸老在戍边部队里忙他的工作，我见他的面都少。所以，家里的事儿是妈妈一肩挑，照顾爷爷奶奶，关照我的生活学习，还得备课上课，哪一样都叫她操碎了心。我心疼妈妈，可我从心底里崇拜爸爸，我盼望着长大成人时也能像爸爸一样干大事。

1994年初春，爷爷突然患了脑溢血，瘫痪在床上，妈妈衣不解带地照顾爷爷。奶奶承受不了这突如其来的打击，一下子疯了。一天，我放学回家刚推开家门，就被奶奶用拖把当头砸了一下，我



的鼻子被砸出了血，我又痛又怕，吓得大哭起来。妈妈下班回家，看到我这副惨兮兮的样子，抱着我放声痛哭。她一边哭一边数落：“王双，你怎不回来看看呀，我们娘儿几个怎么活得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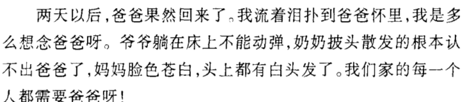
舅爷和舅奶见我们家的确困难，就花钱给我们请了保姆，希望能帮妈妈分担一点。小保姆倒是勤快能干，可没出三天，奶奶就用水杯砸破了小保姆的头。小保姆说啥也不干了，带着伤痕辞了工。

妈妈真是连哭都没有眼泪了。

舅爷爷在黑龙江省某厅当厅长，他看妈妈苦的实在受不了，就和舅奶商量，把爸爸调回哈尔滨。没过多久，舅爷和舅奶兴冲冲地来告诉我们，爸爸将调到省军区某部门工作，调令已经下到部队去了。




两天以后，爸爸果然回来了。我流着泪扑到爸爸怀里，我是多么想念爸爸呀。爷爷躺在床上不能动弹，奶奶披头散发的根本认不出爸爸了，妈妈脸色苍白，头上都有白头发了。我们家的每一个人都需要爸爸呀！



吃晚饭时，妈妈对爸爸说：“你先休息两天，我再陪你去军区报到。”

爸爸吱唔着没有答话。

第二天一早，爸爸就出门了，他说到市里去请一位著名的中医来给爷爷奶奶治病。直到中午，他一个人又回来了。妈妈奇怪地问他请的医生，爸爸嗫嚅再三，终于对妈妈说：“我决定暂时不调回哈尔滨。我在部队搞的那个项目已进入关键时刻，这个时候走马换将，会给国家和部队造成经济损失。我今天到省军区去找首长们说了，首长们已经同意了我的请求，撤销了调令。”





妈妈一听就火了，她拍着桌子吼道："你一个字都不跟我商量，这算什么！"

爸爸也许是自知理亏吧，小声地说："省军区没有我对口的专业……"妈妈脸都气白了："军区没有你对口的专业，那你就转业吧！这么大的哈尔滨市一定会有你对口的专业。"

爸爸沉默着，一声不响。

妈妈终于脸色铁青地说："你太自私了，太不通情达理了。我知道你心里压根儿就没有这个家，那好，我也没必要牺牲自己了，我们离婚吧！你可以彻底放下包袱，专心搞你的项目，我们也不会拖累你了！"

爸爸也火了，站起来说："离就离吧，这么吵吵闹闹的还不如离了好！"

我在一旁吓呆了，可他们俩谁也不理我。1995年春，妈妈到动力区人民法院提起了离婚诉讼，爸爸也在气头上，赌气签了字，我被判给妈妈抚养。

我糊里糊涂地跟着妈妈回到了外公外婆家，妈妈面色阴沉，很少和我说话。一天，爸爸来外婆家接我，说他要回部队了，想带我出去玩一天。我跟爸出来玩了一整天，也不敢多问什么。第二天，我和叔叔一起送爸爸到车站，眼看着亲爱的爸爸一点点地离我远去，我心中有说不出来的难过。

叔叔牵着我的手送我回外婆家。他告诉我，离婚那天，爸爸把爷爷奶奶送到叔叔家以后，一个人到天黑才回家，眼睛哭得又红又肿。叔叔说："他是舍不得你妈妈和你呀！"

我问："那爸爸为什么不愿意回到我们身边呢？"

叔叔说："文慧，你太小了，不懂！"



二

爸爸回到部队后，就给我写了封信。说他由于坚持了这个科研项目，部队首长已经为他申报了三等功。

我大声地把信念给妈妈听，妈妈不置可否，可我看得出来，她的脸上还是有一丝喜色的，毕竟是爸爸立了三等功呀！

又过了几个月，我悄悄地把爸爸的照片摆在我的书桌上，妈妈过来问我的功课，一眼看见了，她竟然没有发脾气。我真是太高兴了！



晚上，我迫不及待地给爸爸写信，告诉他妈妈的脾气好多了，看到爸爸的照片也不生气了，我希望爸爸也把妈妈的照片放在桌上，每天看一看。爸爸很快就回信了，他写了很多很多，问我的学习，问我的生活。最后爸爸写了一句：问你妈妈好！

我赶紧把信拿给妈妈看。妈妈的眼泪一下就流出来了，她生气地说："慧儿，别费心了。你爸他不会记得我的！"

我知道妈妈是太伤心了。

一天，妈妈的一个同事到我们家来，两人聊着天，我突然听到那个阿姨要给妈妈介绍男朋友，还说是在政府机关工作的干部。我又生气又着急，一会儿，那位阿姨起身告辞，在我头上摸了一下，我不耐烦地闪身躲开。妈妈送走客人回来，批评我说："慧儿，你今天怎么这么没礼貌？"

后来那位阿姨又打电话来，我听妈妈说："算了，不去，我真的不去。"





晚上，妈妈在家陪我做功课，我特意把爸爸的照片放在显眼的位置上，我跟妈妈说："妈，其实我好想我爸爸呀！"

妈妈说："慧儿，别管大人的事，你不懂的。"

我不知道大人为什么都说我不懂事，可他们懂事的人又不会做事。明明我爸爸和妈妈互相都不愿忘记，彼此都牵挂对方，为什么都不肯说出来呢？

1996 年春节，爸爸回哈尔滨过年了。我高兴极了，精心设计了一个计谋。 我把大人们给我的压岁钱和我平时积攒起来的零花钱凑在一起，买了一支精致的钢笔和一套精美的化妆品。我先到叔叔家去看爸爸，把那支钢笔给了他，说："这是妈妈送给你的。"



爸爸高兴得嘴都合不拢了，笑着说："跟你妈说，谢谢她！"

我又把化妆品带回家送给妈妈，对她说："这是我爸爸回来送给你的。"

妈妈什么话也没说，收下了化妆品。过了两天，我发现她在偷偷地用口红抹嘴唇，我开心极了。我跟妈妈说："爸爸回来了，我们去看看爸爸，看看爷爷奶奶吧！"

妈妈拿出一大堆营养品，让我去送给爷爷奶奶，她却说什么也不去。我只好把东西拿着到叔叔家。

爸爸只是摸摸我的头，笑笑说："慧儿，什么事都得看缘分，硬急不行的。"

晚上回家，我赌气不理妈妈，蒙头大睡，我心里真不甘心：难道爸爸和妈妈这辈子真的没缘分了吗？





三

开学了,我垂头丧气地去上学。班主任刘老师发现我的情绪不对,找我谈心。我跟刘老师说着说着就哭了起来,我只有十二三岁,对于大人的事我真的不懂,我已是竭尽全力了,可他们这些懂事的大人们都硬撑着面子,谁也不肯先让一步,我又能怎么样呢?

刘老师替我擦干眼泪,说:"王文慧,你这番苦心的确可贵,但大人的事你只能尽力而已,不能代替他们作决定。况且你得要注意你的功课,千万不能误了读书升学呀!"

听着刘老师的话,我突然心生一计,想出来一个"坏"主意。我鼓足勇气请刘老师帮忙,刘老师笑了,说:"王文慧,老师帮你这一次成与不成,以后你都不能影响学习情绪。"

刘老师给爸爸写了封信,说我妈妈工作忙,无暇顾及我的功课,我也由于父母离异受到心里的影响,成绩从原来的第一名下滑到第三十二名。请爸爸念及父女之情,切实负起对女儿的责任。

我胆战心惊地把信发了出去,这是我的最后一张王牌了,要是还没有结果,我可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了!

爸爸的回信很快来了,是写给妈妈收的,还厚厚的呢!

我欢呼着把信送给妈妈,妈妈先是吃了一惊,而后接过信,躲进里屋看去了。不一会儿,妈妈怒气冲冲地出来问我:"你爸打哪儿听说你成绩不好?说我没管好,写信来教训我!"

我不敢作声。

妈妈又说:"我得写封信去教训他,我的女儿成绩好着呢,不用他操心,我还有这个能力把你养大成人!"



妈妈说着真的写信去了。我心中窃喜，他们总算是有来有往了。妈妈的信寄出去，爸爸的回信马上就来了。

我不知道爸爸都在信中写了些什么，可我知道妈妈越来越盼望看到爸爸的信了。爸爸的信一来，妈妈总是兴奋得微微地红着脸，躲到屋里，一个人偷偷地去看。

1997 年的春节快到了。我给爸爸写了封信，请他回来看望妈妈和我，我在信的末尾写道："时不我待，机不可失，失不再来！"

腊月二十八，我们家的大门被轻轻地叩响了。我慌忙冲过去开了门，哎呀，真是我日思夜想的爸爸呀！他风尘仆仆，还带着大包小包的东西。

爸爸对又惊又喜、百感交集的妈妈说："诗佳，我来看看你们，给爸妈带点年货。"

外公和外婆赶紧接过爸爸手中的东西，张罗着让爸爸进屋坐下。妈妈好不容易才平静下来，坐在一旁泪眼朦胧地看着爸爸。爸爸从上衣口袋里抽出那支钢笔，说："诗佳，这是你送我的，我可一直都在用它呀！"

妈妈惊诧地问："我没送过钢笔给你呀？倒是你给我买的化妆品……"

爸爸也愣了。最后，他们终于恍然大悟，一起冲着我说："慧儿，这都是你干的吧？"

外公外婆把我紧紧地搂在怀里，一个劲儿地说："到底是我家慧儿，就是聪明，就是聪明！"

1997 年夏天，我爸爸和妈妈正式复婚了。爸爸高兴，妈妈也高兴，最高兴的要算我了。我相信，爸爸妈妈和我三个相爱的人上辈子有缘，这辈子分不开，下辈子还会有一根红线牵着呢！



果色红艳照人
仿佛美人薄施的胭脂
透进腻滑的肌肤——



五月樱桃

五月初，樱桃上市了。

于是，手里便捏着这种有着细长绿柄的鲜红小果，入口，轻咬，鲜水迸出，一唏“露湿樱唇金缕长”(张宪《太真明皇并微图》)把我带进遥远的记忆。吟诗嚼果，犹如在咽香吞玉。细赏，却被它的清亲可人所动，为之取名曰“胭脂透”：果色红艳照人，仿佛美人薄施的胭脂透进腻滑的肌肤，红润的肤色又显出青春气息，两相辉映，秀色媚景。

尝得如此美妙的鲜果，全凭赖于母亲。当它还只是鲜红的一小堆，带着露水躺在市场一角时，母亲便惊喜地发现了它。此后樱桃上市十多天，尽管价钱不菲，母亲却让我吃了三四次。

是的，那般酸甜的滋味，那般引人兴致的模样，难以抗拒。我懒懒地躺在沙发上，对着刚刚忙碌完而坐下的母亲叫道：“我还想吃樱桃。”说完，我便后悔了。母亲感冒发烧刚愈，又支撑着照顾家，此时已累得要命，却又将被我打发去买樱桃。母亲马上起身出门，毫不犹豫。



今日的樱桃，仿佛酸味加重，还有涩涩的味道，我负疚着，一颗一颗地吃着，仿佛在吞噬母亲的心血。十七年了，我第一次感到了自己的无知与浅薄。记不清多少次这样对待母亲了。只是知道，我一天天长高，心一天天自傲，对母亲也越来越不客气。生活的繁杂使得母亲憔悴不堪，脾气暴躁，这更使得我有理由刺伤她。母亲没有雍容，没有高识，我却忘了，她是一位母亲，有着最博大的母爱。今天，我应该为自己从未感到困苦和不顺而庆幸。无论在心灵还是在生活上母亲都给我铺了一条平坦之途。



母亲说过，樱桃是最先出来的鲜果，而且，它的花期也很短。当时，我只是不经意地一笑。今日记起，觉得这正是母亲在说她自己呀。自从为人母，心血便化作母爱给予了我和姐姐。在接受各种关爱之前，我们首先品尝了母爱这颗甜美的樱桃。而母亲的青春在操劳中转眼即逝。听人说，樱花是不甚香的。可他们哪里知道“香在无心处”。樱花的香全蕴在了樱桃里呀！母爱的馨香与我们一生相伴。

宋代洪皓在“踏青无处想家山”时，不禁“萱堂遥忆待慈颜，感时又泪滴潺潺”，我曾不解，母爱会令人如此感念吗？可是，今日想着明日的自立，我怕我会嚎啕大哭，远不如洪皓。

记得有这样一个故事，如果能在雪地里捡到一把金钥匙，那将会得到好多好处，一辈子也不会受苦受难。我觉得我应为母亲去找一把。可是，毕竟是虚无缥渺的美好愿望。如果我诚意地要报那三春晖的话，就应为母亲留下一颗今日所买的樱桃中最大最红的樱桃来。这颗樱桃，我将它永留在纸上，代表着女儿永远感念母爱的心情。

呼唤着友情
向爱河畔奔跑过来的青春身影
是一些十五六岁的孩子
他们豆蔻年华、情窦初开
根本驾驭不了爱情这匹狂热的野马
巧博士“把脉问药”
是一页心迹，是一片浓情，是一份爱意
对于这些孩子
父母还能说些什么呢
千万不要轻易
“I love you”——

巧博士
青春





门诊



全怪那一次冲动

王婷是一个 14 岁的女孩，今年刚上高一。考进一所重点高中不容易，所以她暗暗下了决心，一定要在这三年中努力学习，争取考上理想的大学。谁知道，开学还不到两个月，王婷就为了一件事而大伤脑筋，把开学时的雄心壮志忘得一干二净。原来，她喜欢上了班里的副班长——一个出类拔萃的男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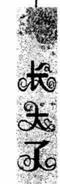
这个“班副”不光学习成绩好，在其它方面的表现也同样出色。平时的举动潇洒中不失稳重，说话很幽默，待人随和又十分热情，责任心和组织能力都很强，在同学们的心目中威信很高，人缘自然也好得很。大家都很喜欢他，尤其是讨女孩们的欢心，但是他们谁也没像王婷那么大胆地向“班副”表明了自己的心意。可是却被“班副”婉转地回绝了。因为这个出色男孩的理想是考上北京大学，所以在今后的三年中要全力以赴地学习知识，怎么可能现在接受王婷“交朋友”的要求呢？他只希望能和王婷做普通的好朋友，在学习中互相帮助，互相促进，争取三年后能考上各自理想的大学。

被人拒绝挺没面子的，不过王婷也不是个小心眼的女孩，她知道在高中阶段还是应该以学习为主，不能让过早的感情分散了自己的精力，向“班副”的一番表白只是一时冲动而已，现在抓紧时间学习才是正经。于是就和“班副”约好，今后做永远的好朋友。

本来这件事就算是到此为止了，可偏偏“隔墙有耳”，他们之间的谈话不知被哪个同学听见了，第二天，全班同学都知道了。大



家总爱拿王婷的“难得糊涂”来开玩笑，特别是那些喜欢“班副”的女生和对王婷有好感的男生。面对大家的这些玩笑话和议论，王婷觉得比遭到“班副”的拒绝还要难堪，整天心神不定的，不知该如何对待“班副”。和他保持以前的交往吧，怕被别人说是“贼心未死”，故意疏远他，又怕被别人误会为“心里有鬼”。平常王婷的成绩在班里总是前几名，但由于这件事的发生，成绩却一落千丈，也没心思学习了，就连考大学的决心都动摇了……



巧博士：

同学们，在你们身上或是周围也曾发生过类似的事吗？你又是怎样对待的呢？

王婷因为年龄小，一时冲动犯了个小错误，希望和出色的副班长成为“朋友”，虽然在“班副”的帮助下及时改正过来了，但是她又在无意中犯了另一个错误——太在乎同学们对此的议论。既然“班副”仍然把自己当作普通的好朋友，就大可不必为自己的一时冲动和同学们的玩笑而耿耿于怀。如果只是因为害怕大家的议论故意疏远他，那“班副”会怎么想呢？他或许认为王婷还在记恨



自己，出于内疚或是怕被她再次误会自然也不好意思去主动接近她。这样的话，两个人之间的距离就会越拉越大，恐怕连普通朋友都做不成了。一份美好的友谊可能就会断送在同学们的玩笑话中了。行为上犯错误可以通过别人的帮助来改正，而心理上有了问题就只有靠自己来调节了。同学们拿王婷的这件事开玩笑，并不代表他们就是在恶意地嘲笑她。可能是紧张的学习比较单调，每天写不完的作业和无休止的考试让大家厌烦了，想找个有趣的话题笑一笑，并不是专门针对某个人的。也许过一段时间同学们又找到新的话题，就会渐渐地把这件事忘了。为了大家的玩笑话断送一段美好的友谊就已经很可惜了，如果学习成绩也为此受到影响，那真是太不值得了！像王婷，她的成绩在班里一直是前几名，说明她的基础知识很好，也有能力学好。要是她现在能把浪费在自寻烦恼上的时间都用在学习上，加把劲儿补上落下的功课，再抓紧时间学好目前老师所教的知识，过不了多久学习成绩就会重新赶上去的。而且现在刚刚上高一，离高考还有两年的时间，如果能充分利用这两年时间努力学习，考大学一定没问题的。为什么要因为一个小小的挫折就否定了自己的全部能力呢？

好了，让我们远离王婷的烦恼，回到自己的生活中来吧。想一想，如果你也遇到像王婷这样的问题，会怎样对待呢？假设你就是当事人，那你会不会用一种平静的心态来面对同学们的议论呢？还是会像王婷一样不知所措？只要你能学会调节自己的心理情绪，那就会生活得更快乐些；如果你只是个旁观者，那就请你在发表议论时“口下留情”，设身处地的为当事人考虑考虑，“三思而后言”。



我们是清白的

陆珠珠的同桌是一个学习成绩非常好的男孩，在学习方面经常帮助她，一起聊天时也很谈得来。老师说他们像兄妹，同学们说他们更像一对恋人。谁知道，大家的玩笑话不知怎么传到了陆珠珠妈妈的耳朵里，她不仅相信了那些议论，而且还做出极大的反应——竟然把陆珠珠锁在家里，不再让她上学！从而达到不让他们互相见面的目的。消息传来，同学和老师都很吃惊，平常陆珠珠的妈妈很开通的，按说不应该为了几句大家的玩笑话就这么大动干戈呀！为此，班主任老师专门找来陆珠珠的妈妈跟她好好的谈了一番，这才知道，原来陆珠珠还有一个姐姐，学习成绩也是很好的，只因为在上高中时和一个男生谈恋爱，结果不光把学习搞得一塌糊涂，还怀了孕，最后不得不退学到外地去堕胎……一时糊涂，耽误了自己一生的前途。陆珠珠的妈妈就是怕陆珠珠走她姐姐的老路，无奈才出此下策把她"软禁"。无论老师怎么劝，她都不肯放陆珠珠出来重新上学，还要让她转学，远离那个男孩。偏偏那

个男孩子也不走运，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出了车祸，住进了医院。当陆珠珠的好朋友偷偷把这个坏消息告诉她时，陆珠珠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恨不得立刻赶到医院去看他，但又苦于妈妈的看守，考虑再三，她想冒险背着妈妈去医院看他……

巧博士：

同学们，请你续写这个真实的故事，发挥你的想象力，结合你对身边的老师、家长、同学等人的看法和评估，看你能不能想出一个两全其美的结局来，既要让陆珠珠的妈妈放心，重新让她的女儿去上学；又要让陆珠珠和那个男孩继续保持美好的友谊。在你充分想象的这段时间里，让我说上几句，好吗？或许能对你的思考有一些帮助。

"可怜天下父母心"。陆珠珠的妈妈做得确实有些过分，但是她的目的也是出于对陆珠珠的关心和爱护，怕她重走姐姐的老路，毁了自己的前途。就这点而言，还是可以谅解的。可是她只想到了用"软禁"、转学的办法来隔断陆珠珠和那个男孩的交往，并没有想到这些办法的效果。这种简单粗暴的办法行得通吗？"软禁"只能用于较短的时间，如果陆珠珠的妈妈想让陆珠珠在"软禁"期间把那个男孩忘掉或是和他绝交，那她就是大错特错了。她的这种行为只能激起陆珠珠更大的反感。"本来嘛，妈妈也只是偶然听见了同学们的几句玩笑话而已，并没有真凭实据，再说，我和那个男孩原本就是好朋友，普通的同学关系，是她胡乱猜疑！"这样一来，陆珠珠的妈妈本想隔开珠珠和那个男孩，却在无形中也同时隔开了她和女儿的感情。即使陆珠珠答应了从此不再和那个

男孩交往，也是迫于妈妈给她施加的压力，心里一定是不情愿的。假如有机会的话，她还是会背着妈妈和那个男生交往的。陆珠珠的妈妈只能关她一时，不能关她一世呀，所以这个办法是行不通的。转学，甚至搬家，只要他们想联系，还是会想尽办法重新联系上的。

为什么陆珠珠的妈妈不先进行一下调查，如果情况确实属实再想一些积极的解决办法呢？可能是由于姐姐的事对妈妈打击太大了，让她来不及想那么多。其实，姐姐的事也给珠珠留下了深刻的教训，所以她不会轻易犯和姐姐同样的错误了。她只想好好把高中这三年念完，考上一所名牌大学，也算是为家里争了一口气。至于和那个男孩的关系，珠珠只是很佩服他，想通过他来帮助自己提高学习成绩，并没有什么"交朋友"的念头。这次他出了车祸，要是不去看他，那真是太没有人情味儿了，简直就是"忘恩负义"！如果偷偷去看他的话，又实在是太冒险了。纸是包不住火的，总有一天会被妈妈知道，那时她就不只是生气了，恐怕对珠珠会看管得更严，也会失去对珠珠的信任，无论她再怎么解释，妈妈也不会相信了。估计连老师也不会站到珠珠一边了。到那时母女俩的矛盾就更不好解决了。

珠珠在三思之后，终于决定冒一次险……

陆珠珠并没有冒险去看那个男孩，而是冒险把自己的想法对妈妈全盘端出："我本想偷偷去医院看他，但是怕您知道后又为此大做文章，所以跟您打声招呼。您关了我这么多天已经耽误了学习，这也算了，我今后抓紧补就是了。但这次我一定要去医院看他，其实我们只是普通的好朋友，这次去看他也是因为他曾经帮助我学习，没别的原因。信不信由您。我不会像姐姐那样没分寸



的。如果您对您的女儿没一点信心,我也没办法。"

做妈妈的大吃一惊,她本能地反对到:"不许去! 你给我老老实实地呆在家里,哪儿也不许去! "

珠珠真是勇气可嘉,她仍然坚持:"医院我是一定要去,如果您不放心的话就跟我一起去。您总不能关我一辈子吧,假如哪天被我找到机会自己去看他,您可别又怪我。我可是征求您的意见的! "说完就开始穿外套,准备出发。

陆珠珠的妈妈听到女儿理直气壮的这番话,大吃了一惊,本想怒气冲天地好好教训她一顿,可又转念一想,即使现在管住了她这个人,也收不住她的心,倒不如顺势先下了台阶,还是去医院看看情况摸摸他们的底细再做打算。到了医院,陆珠珠的妈妈才第一次正式见到了那个"勾引"她女儿的男孩。长得文文静静的,看上去还算稳重,不像个坏小子。正好他们的班主任和男孩的母亲也在,于是三个人就谈开了。根据班主任的建议,让珠珠先重新上学,然后由她来监督这两个孩子的表现,一旦发现他们有反常的举动马上跟家长联系,一起商量解决的方法。

话说到这里,当着对方母亲的面,珠珠的妈妈也不好再坚持了,何况她也知道"软禁"不是个好办法,就勉强答应了。



就这样,珠珠又能回到教室和同学们在一起听课了。直到现在,她和他仍然保持着美好的友谊。两人相约,两年后在北大的教室里仍坐同桌。



别怕，只要是友谊

苏菲有两个很要好的朋友，一个是小学时的老同学，另一个是现在的中学同学。本来一个人有几个好朋友不算什么新鲜事，可巧的是，苏菲的这两个好朋友都是男孩，在“早恋”成风的校园里，他们的关系自然会招来不少风言风语。特别是班里那些对苏菲有好感的男生和嫉妒苏菲的女生，有的说苏菲人缘好、招人喜欢，有的却说苏菲不学好，一脚踩两船。总之，好听的话有，难听的话也有，苏菲和她的朋友总是班里同学爱议论的话题。

苏菲听了这些话心里也不好受，谁愿意老让别人在背后议论自己呀！有时她想，自己是不是真的很过分，不该有两个要好的男同学做朋友？可有时又想，做朋友最主要的就是看能不能谈得来，有没有共同语言，在一起时会不会快乐，至于性别，难道比这些更重要吗？但是，要想消除同学们的议论，只有在他们两人之中选择一个作为自己的好朋友，才能让别人从此闭嘴。可是，选谁呢？这点是苏菲最伤脑筋的事了。他们两个人都有各自的优点和缺点，无论放弃了哪一个，都有点舍不得，而且，这样做对那个“落选”的人也太不公平。唉！真为难，该怎么办好呢？



……



巧博士:

在生活中,我们常常会面临像这样两难选择的问题,如果处理得比较得当,可能会有个不错的结果;要是鲁莽地做出了决定,就可能会留下永远的遗憾。但是无论你怎么选择,很难说会有两全其美的结局,只能是尽量把问题缩减至最小的程度。

同学们,你是不是也遇到了像苏菲这样的问题,非让自己从两个都很好的朋友中选择一个?只由于同学们的议论或是两个好朋友的脾气就像水火不能相容,迫于他们的压力不得不做出选择。不管是什么原因,放弃一段美好的友谊都是不值得的,而且,只要你一做出选择,就很难再挽回了,你也不希望和昔日的好朋友成为陌路人吧?像苏菲,即使她只选择了一个男孩做自己的好朋友,就能保证今后同学们不再议论了吗?就算大家果真不再议论她了,但她却因此失去了一个好朋友,这时她的心里不一定会比被别人议论时更好受。这种消除议论的代价不是太大了吗?

我们身边可能会有很多朋友,但是真正要好的且知心的朋友就很难得了,那么轻易地放弃,实在是太可惜了。如果你由于一时冲动或是迫于压力失去了一个好朋友,过不了多久肯定就会后悔当时的决定了。想想看,是不是这样?

所以说,当你和异性好朋友的关系被别人议论,以至于你动摇了是否和他(她)继续做朋友的想法时,多想一想这样做究竟值不值得。要是你们做得问心无愧,就别在乎同学们对此的非议,毕竟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想法,你不可能去要求大家都来同意你一个人。拿个天平来称一称,友谊的重量一定是大于议论的,对吗?



谁都喜欢 漂亮女孩

雨玲是个刚上初一的学生，由于她长得漂亮，性格又活泼开朗，很受同学们的喜欢，尤其是男生，一天到晚地有事没事也要到雨玲的旁边转一转，跟她聊聊天。邻班的男生也经常找借口来她们班，胆大的还给雨玲写来了"情书"，一封接一封展开攻势。对于这些，雨玲也只是笑笑，并没有在意。

不久，一个比雨玲大两级的男生，也来找她要求雨玲做他的女朋友，被雨玲婉言拒绝后仍然对她纠缠不休，摆出一副不达目的不罢休的架式。不但每天都给她打电话，还自愿充当起"护花使者"，每天放学时都会在校门口等她，要和她一起回家，有时遇到雨玲和几个同学一起结伴回家时，他就把其他的女生全赶开，弄得雨玲十分尴尬。为此，雨玲很烦恼，也想过各种办法来摆脱他，可均不奏效。因为他们两人的家距离很近，又都在同一个学校，每天几乎都会见面，根本躲不开。而且他就像个小无赖一样，什么都不在乎，自从他开始纠缠雨玲起，雨玲就没有给他过好脸色看，但他根本不在乎，无论雨玲的态度多坚决，说的话多么难听，他都笑嘻嘻地



照单全收，弄得雨玲倒觉得自己太过分，不好意思起来。雨玲在班里是个老师同学公认的好学生、乖女孩，她不愿将这件事告诉老师、父母和同学，一是顾着面子，怕被别人知道后议论，说自己是“早恋”，影响自己在同学心目中的威信和在老师心中的良好形象，二是怕父母知道后也帮不上忙，白白为她担心。雨玲总想着最好只靠自己的能力来解决这件事，但是又苦于没有真正的良策，毕竟躲避不是办法。由于这件事的干扰，雨玲整天没办法踏下心来学习，不是提心吊胆就是胡思乱想，上课时根本不能集中起精力听讲，成绩下降了好多不说，心情也受到很大影响，整天闷闷不乐的，打不起精神……





巧博士：

谁都喜欢漂亮的女孩，谁都知道漂亮的女孩招人喜爱，单从这一点来说，就够让相貌平凡的女孩羡慕和嫉妒的。但是又有谁知道，其实漂亮的女孩也有很多烦恼，被男孩子纠缠是最常见也最令漂亮女孩头痛的问题之一。

被人喜欢当然是好事，可是我们毕竟还只是个学生，学习才是主要任务，感情的事只能算是“选修课”而已，一个聪明的人怎么会丢了西瓜去捡芝麻呢？对于男孩子想“交朋友”的要求，只能是谢谢他们的好意，委婉地拒绝。但就是有不少厚脸皮的男生却还总是不死心地继续纠缠下去，他们或是利用同在一所学校的优势，或是自己根本就已经不上学了，有的是时间，于是整天都会缠在他所追求的女孩身边，并时时摆出一副无赖相，无论你是和颜悦色地跟他讲话，还是气急了对他的冷嘲热讽甚至破口大骂，他



们都不在乎。他们的冷静态度反而弄得自己也不知该如何是好，有时，他们还会写来好多情书甚至还有不惜用鲜血写的情书来一次又一次地表明自己的诚心和坚决态度，弄得那些漂亮女孩整天提心吊胆的过日子。

虽然事情是这样棘手，但是大多数女孩还是愿意选择只通过自己想办法来摆脱他们的纠缠，而不愿去求助别人。她们也有她们的道理，其一，如果这件事给老师、父母知道，不但不一定能体谅她们的难处，帮助她们解决问题，相反还会误以为自己是“早恋”，“不学好”，给自己造成更大的心理压力；其二，这又不是什么好事，如果大家都知道了，那议论还能少得了吗？结果事情不一定能解决，反而弄得沸沸扬扬的，只能徒增烦恼，对自己更没什么好处。自己在同学、老师、家长心目中的良好形象也会被破坏掉了，更加得不偿失了。想来想去，还只能是能躲就躲，能忍就忍，结果，就因为她没有采取任何有效的措施，才使得那些厚脸皮的男孩子就加有恃无恐、更加嚣张了。

所以说，遇到男孩子的纠缠和干扰，躲避和忍让都不是个好办法，这样做虽然能求得一时的平静，却给以后埋下了隐患。假如等到某天自己实在是承受不了的话，还是要求助于他人的，这时的问题可就不如当初那么好解决了。而且在这段提心吊胆的日子里，无论是自己的心情还是对学习都会受到影响，长时间的焦虑不安容易引起神经衰弱，甚至失眠；精力不能集中会使学习成绩下降，对自己更没有好处。因此，如果遇到这类的感情纠葛，还是选择速战速决的办法最为合适，该出手的时候就出手，不能心太软，否则最后吃亏的还是自己。

一般来说，当女孩子遇到那些男孩子的纠缠时，不是惊惶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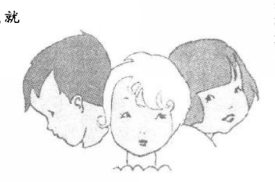


措，手忙脚乱，就是对他们的这种行为表示出反感、讨厌的态度。无论是生气也好，躲避也罢，总之只要是有所反应，就是中了他们的圈套。这样一来他们就可以根据女孩的反应来制订自己下一步行动的计划，对于胆小怕事的女孩他们就会采取恐吓、诱骗的办法迫使她们就范；对于那些厉害的女孩，他们也会采取死缠硬磨、嬉皮笑脸的方式来磨平她们的锋芒，让她们哭笑不得，毫无办法。所以，摆脱他们的最好办法就是不动声色，无论他们说什么，做什么，都装作无动于衷，不加理睬，就好象自己像往常一样学习、生活、娱乐，别轻易地被他们的行为、语言扰乱了自己的心理。刚开始的时候肯定会很不习惯，但是只有这样毫无反应才会让他们觉得失望、没有意思，进而就会知难而退。如果自量没有这样的能力，也不妨求助一下身边要好的同学帮忙，不过大家一定要有默契，能互相配合才行。当被男孩纠缠的时候，要好的朋友就赶过来帮忙解围，让大家缠住他，然后自己趁机脱身；或者就干脆常常和好朋友在一起，不给他们靠近自己的机会。时间长了，他们费了半天劲却收不到良好的效果，自然就会主动放弃了。如果自己既没有足够的能力，身边也没有可靠的朋友帮忙，没办法摆脱他们的纠缠，为此影响到自己日常的学习、生活和心情，就要考虑到是否要请老师或家长帮助了。因为在我们成长的路上，有很多困难并不是靠自己、靠朋友就能解决的，这时，长辈才是我们真正可以求助的对象，他们有着丰富的社会经验和成熟的思维，会尽力帮助我们解决成长中所遇到的各种各样麻烦的问题。对于被男孩子纠缠之类的问题，相信也会在他们的介入和支持下很快地迎刃而解了。不用担心他们是否会怀疑你是个坏女孩，因为长得漂亮并不是错。



流言，不攻自破

班里一位男同学生病了，我约好几个同学一起去看望他。谁知第二天同学们就开始神神秘秘地议论起我和他的关系。其实他只是坐在我的后面，平时因为座位离得近，我们常在一起讨论问题、聊聊天，仅此而已，并没有什么亲密的举动。我只当他是一个好朋友，真不知同学们是凭什么把我们俩扯到一起的！面对同学们的流言蜚语，我很气愤，这些人太无聊了；但又无可奈何。现在因为这件事搞得自己都没有心思学习了，每当拿起书的时候，就会想起同学们的窃窃私语或是对我莫名其妙的怪笑，什么都学不下去。我很苦恼，不知该怎么办？



巧博士：

有不少同学都有这方面的苦恼，由于别人不负责任的议论给自己造成了很大的心理负担，致使我们不能踏下心来学习、做事，甚至不知如何面对异性的好朋友，有可能一段美好的友谊就要葬送在别人的流言蜚语中了。



早恋，是现代校园中的普遍现象。随便在校园中走上一圈，就能发现不少成双成对的“恋人”，再加上各种报纸、杂志的调查、评论，所以同学们也变得敏感了，看到两个异性同学很要好，就认为他们是“早恋”了，流言就会随之而起。造这种谣言的同学当然不对，但是嘴长在别人身上你也管不住，如果想要通过解释、争吵、跟别人发火等方法去消除流言，那效果是微乎其微的。大家这么说也都只是捕风捉影的猜测，谁也没有真凭实据，更何况也许只是说着玩的，并没有人会当真。要是你非让别人接受你自己的说法，那这样做的结果只会激起他们更大的好奇心，甚至会怀疑你真是“心里有鬼”，不然为什么会这么激动呢？当我们在气愤和苦恼的同时，是不是也应该想一想自己有没有一些做得不当的地方呢？俗话说：“无风不起浪”。同学们不说别人，为什么单单选中你呢？可能他们真是觉得你们的友谊超乎寻常，有点不可思议。如果是自己和他交往得过多，那就注意别忽略了班里其他的同学，对大家要一视同仁，不该只把目光集中在一个人的身上。那样的话不仅同学们会误会，自己也会失去很多交朋友的机会。如果自己只是和他一般交往，就别在乎流言的传播。或许有些同学出于嫉妒你在某一方面的优势，例如学习好、长得漂亮、人缘佳等等，故意中伤你，要是为此给自己加上沉重的心理负担，弄得精神不振、学习成绩下降，那不是正中了别人的圈套吗？所以，别让自己受流言的影响，身正不怕影子歪，假的东西也只能猖狂一时。只要自己行得端，做得正，流言很快就会不攻自破。



一个男孩的感情烦恼

一位正在上初二的男孩赵峰最近面临一个很大的烦恼，搞得自己整天没心思学习，无论做什么都有些心不在焉。原来他暗暗喜欢上了班里的一位女同学，想向对方表明自己的心意，但是又有些犹豫不决，怕只是自己的一厢情愿，被她拒绝。

巧博士：

"那在你看来你的那位女同学对你有意思吗？"我直截了当地问他。"我也不能确定，我们是同桌，她对我很好，好象也挺喜欢我的，经常和我在一起学习、聊天，我们俩挺谈得来的。但是她的性格很开朗，对班里的每一个人都很不错，我也不觉得她对我有什么特别的举动，所以没把握。"

"这么说她是把你当作好朋友来对待的。而你呢，想跟她进一步发展？"

"是呀！"

"那你为什么不对她说呢？如果你有心，她有意，不正好一拍即合吗！要是不说的话，多遗憾呀！"

"可是，要是人家没这意思，我多尴尬呀。"

"也对。那咱们就一起分析分析，说出来会有什么结果。依我看，可能会有三种结果：一种是人家根本没这意思，只是你自作多



情，弄得你挺丢脸的；第二种是她不说行，也不说不行，让你心里七上八下的不踏实；第三种就是她也愿意，这种最合你的心意。但是这种情况的出现也只有33.3%的机会，风险可够大的。”

“是呀。”赵峰不禁叹了一口气。

“咱们接着分析。第一、二种情况对你最不利。不光是自讨没趣，今后你们相处时也不会再像以前那样融洽了。如果那个女生心胸比较宽还好一点，可能她仍会把你当成好朋友，但绝不会像过去那样对你了，以免再次让你误会，惹得你想入非非；如果那个女生的心眼较小，恐怕今后你们连好朋友都做不成了。要是她以后连话都不好意思跟你说了，你自己说，都在同一个班里上课，又是同桌，整天低头不见抬头见的，多别扭呀！这下可倒好，女朋友没交成，连好朋友都没得做了，得不偿失呀。”

“她没那么小心眼儿，要不我也不会喜欢她。再说，我不是还有33.3%的机会吗？你怎么就知道我们一定成不了呢？”

“你别着急，咱们马上就开始分析第三种情况，看看这种最合你心意的是不是对你们最为有利的。你说你喜欢她，而她也说喜欢你，两情相悦，你们就这么‘好’上了，算是皆大欢喜了吧？但是，在你们目前所处的环境下，有多么大的困难阻止你们‘好’下去。同学们雪亮的眼光，他们是对这种事最为敏感的人，又是最爱议论这种事的人，你们就不怕‘露馅’？”

“同学们对这种事司空见惯了，无所谓。而且他们也不会干涉我们。”赵峰告诉我。

“好，你们不怕同学的议论，也不怕这些议论传到老师、家长的耳朵里？”

“怕！要是让我老爸老妈知道，非狠狠揍我一顿不可，还得骂



我不学好。她也得受牵连。”

“你挺会为别人着想的。那就多为她想想吧。既然你们不敢公开，就得整天提心吊胆地在一起，那滋味也不是好受的。何况现在课业负担这么重，你们哪有时间谈感情呢？俗话说：“一心不能二用”。像你们这样，既要抓紧时间学习，又想抽空联络感情，还要提防不能被人发现，我都替你们累得慌！”

“要是我们能合理安排时间，也能控制自己的感情，就不会影响学习的。”赵峰还在争辩，但听起来底气已经不那么足了。

“你现在就不能控制自己的感情，不然就不会现在就想提出跟她交朋友的要求了！即使你们顺利地瞒过了老师、家长，然后顺利地参加中考，升入理想的高中，那还有高考呢。如果你们考上了不同的学校、认识了新的同学，思想变了呢？你又喜欢上别的女孩子，到时候你怎么跟她交待呢？对不起，是我以前看错人了……”

“那多伤人心呀！不过我想我不会是这种人的。”

“人的思想是会随着年龄、环境变的，你怎么就能那么肯定呢？到时你想和她分手吧，又怕伤了人家；不分吧，又怪委屈自己的，这不是左右为难吗？如果真到了这一天，你该怎么办呢？”

赵峰沉思了一会儿，说：“我知道该怎么办了，还是先别向她表示为好，等到能确定自己的感情不变的时候再说会更保险一点。”

是呀，现在我们的身份是学生，主要任务是学习知识，为自己的将来做好铺垫。我们现在的思想尚未定型，在经济上也不能独立，涉足感情还为时过早，更不能轻易地许下承诺。对我们中学生来说，眼下还有什么比完成学业更为重要的事呢？





这，能算是个家吗

金卉卉是班里学习成绩最好的学生，老师们喜欢她，同学们羡慕她，可是，大家却很少能见到她的笑容。同学们不明白，卉卉干吗一天到晚总是板着脸，难道那么好的学习成绩她都不满足吗？其实，让卉卉不满足的并不是她的成绩，而是她的家庭。

原来，卉卉来自一个单亲家庭。现在卉卉和妈妈生活在一起，她还有一个弟弟，被法院判给爸爸。爸爸带着弟弟走了，而卉卉，则跟着妈妈回到了以前曾经温暖的家。刚开始的时候，卉卉真不敢相信，在一起生活了十几年的爸爸妈妈，就这样分开了。这是真的吗？在爸爸妈妈刚分开的那段时间里，她简直不愿意面对现实，一天到晚总让自己沉浸在过去的美好回忆中……



那时候，虽然家里的经济条件并不好，但是爸爸妈妈和和睦睦，她和弟弟相亲相爱，一家四口人拥有一个温暖幸福的家庭。即使在共同生活中会有些磕磕碰碰，但乌云总是会很快过去，家中仍会充满欢声笑语。可是，这样美好的日子究竟过了多久呢？卉卉想不起来



了。她只是模模糊糊地记得，自从爸爸被提升为厂长后，他就变得越来越忙了，白天要在单位忙工作，晚上下班后还要忙于各种洽谈、宴会、应酬，总之，爸爸在家里的时间越来越少了。虽然家里的经济条件是比以前好了很多，可是妈妈的脸色却一天比一天难看起来。终于有一天，当爸爸又一次很晚回家的时候，妈妈爆发了积压了很久的怒气，和爸爸大吵了一架，妈妈指责爸爸在外面花天酒地，不顾家；爸爸却分辩说这是工作需要，说妈妈不能理解他。两人吵了大半夜，最后，还是以爸爸摔门而去告终，一旁的卉卉和弟弟吓得不敢出声。从那以后，仿佛是拉开了吵架的序幕，只要爸爸在家，妈妈就没好脸色，对爸爸不是沉默不语就是冷嘲热讽，好像他们之间除了吵架就无话可说。于是，爸爸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少，待在家里的时间也越来越短，偶尔回来，也只是看看卉卉和弟弟。而爸爸和妈妈之间的裂痕，却是越吵越大，最后，终于走到了离婚这一步。

爸爸带着弟弟这一走，也带走了卉卉的快乐，身边一下子少了两个人，总觉得冷冷清清的。以前大家总抱怨住房太挤，住不下四口人，可如今，同样的屋子，却显得空荡荡的，因为这个家只剩下卉卉和妈妈了。这，还能算是个家吗？虽然爸爸妈妈以前生活在一起时经常吵架，但是毕竟是住在同一间屋子里，怎么说也算是一个完整的家呀！哪像现在这样！唯一还能让卉卉感到安慰的是，虽然爸爸和妈妈离婚了，但是对她和弟弟的爱和关心却不减当初。爸爸每次来看她的时候会带一些她喜欢的东西来逗她开心，仔细地问问她最近的学习、生活情况；而妈妈，每次也总是抱着弟弟嘘寒问暖，说个没完。可越是这样，卉卉心里就越难过，她想不透，难道爸爸妈妈就不能因为相同的爱继续生活在一起吗？



巧博士：

每个人都愿意生活在一个幸福和睦的家庭里，这样的家庭可以给人一种温馨和安全的感觉。但父母有选择自己生活的权力，既然爸爸妈妈选择了分手，那就说明可能这样对他们两人更有好处，难道你不愿意让他们生活得更快乐吗？所以，你根本不用为自己是个“单亲家庭”而感到自卑、难过。虽然你的爸爸妈妈分开了，但是他们对你和弟弟的爱却没有变，只是从此不生活在一起了。这样做对他们有好处，对你和弟弟来说也没有失去什么，你并不比其他同学少什么，唯一缺少的只是一个形式而已。但是如果爸爸妈妈生活在一起整天都吵吵闹闹的，弄得全家人谁也不开心，那么光要这种形式又有什么意义呢？卉卉，你说呢，相信你一定能从痛苦中解脱出来，开始新的生活。



为什么不接受我的朋友

莹莹和何晴是从小玩到大的好朋友，两人小时候在同一个幼儿园，上的是同一所小学，毕业时双双升入同一所中学，虽然她俩才十五、十六，可两人认识的时间却足足有十几年了，算得上是不折不扣的老朋友。要不是中考时何晴没有和莹莹一样考上重点高中，说不定在介绍她们的时候又要加上同上一所高中了。

从小学开始，何晴的学习成绩就没有莹莹的好，不知是因为何晴不如莹莹聪明呢，还是因为太贪玩，比不上莹莹用功的缘故；到了初中，功课多了，学习的压力也大了，两人之间的差距就更明显了。每次考试，莹莹总能排进班里的前十名，而何晴就惨了，考得好的时候是 20 多名，若是考得不好时，那就在 30 名以外了。虽然两人的成绩相差挺多，但是这倒一点没影响她们的友谊，莹莹从来不以自己的成绩好为资本，在好朋友面前乱显白；何晴呢，也从不因为自己的成绩不好就觉得自己在好朋友面前矮了一头。有时莹莹也想帮何晴提高她的学习成绩，既然大家是好朋友嘛，哪有看着朋友成绩不好，自己却在一边袖手旁观的道理。可何晴对什么都挺感兴趣，唯独对自己的学习却是十窍只通了九窍——一窍不通！而且她还一点不着急，每当莹莹给她讲题的时候，人家还没嫌烦呢，她倒先坐不住了，几回下来，莹莹对她也是没辙了，只好任由着她这样下去。

三年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转眼间就到了人生的第一个转折点——中考。莹莹平时的学习成绩就是数一数二的，老师



和家长对她又抱了很大的希望，所以理所当然地报考了一所重点高中。而何晴，根据自己的实际水平，最后选择了分数线不高的一所技校。紧张的中考结束了，两人各自考上了所报考的学校，结果，莹莹和何晴也就分开了，不能像以前一样地形影不离了。

自从各自上了新学校之后，莹莹和何晴的联系也少多了。虽然莹莹只是刚上高一，可是课业负担也比以前初中的时候重了好多，再加上重点学校里老师对学生的严格要求和班级里同学之间的竞争，让莹莹觉得压力一下子变得好大好大，每天基本上就是埋头苦读书了。而何晴就不同了，技校的学习气氛就远不如高中那么浓厚，老师对学生的要求也不严格，平常基本上都不留什么作业，所以每天过得都很轻松悠闲，恐怕中考前的那一阶段对何晴来说可能是最紧张时期了。忙忙碌碌的生活就会觉得时间过得飞快，若不是收到何晴的生日卡，莹莹差一点连自己的生日都忘记了。在何晴的张罗下，几个要好的同学聚在了一起，一是为了给莹莹过十六岁的生日，花季到了，自然要庆祝一番；二是因为老朋友平时都各忙各的，也难得有机会聚在一起，正好趁着这个机会让大家好好聊一聊，轻松一下。那天正好是星期六，第二天也不用上学，所以大家玩得很晚才各自回家。莹莹到家快10点钟了，本以为爸爸妈妈都休息了，没想到刚开门进来，就看到妈妈坐在沙发上，脸色很难看。

“上哪儿玩去了，这么晚才回来？”妈妈劈头就问。

“没上哪儿，初中同学聚会，大家好久不见了，就多聊了一会儿。”

“是吗？”妈妈不相信似地问莹莹，又像是在自言自语，“有什么好聊的事情，聊到现在才回来？你知不知道多让人担心啊！”



"嗯……我们,我们……"

"算了,这么晚了,你也早点睡觉吧。明天抓紧点时间多看看书,别一天到晚地想着玩。学习要紧。"看样子妈妈准备了好多话要说,可能因为这天是莹莹生日的缘故吧,妈妈也没再怎么唠叨,挥挥手让她赶快去睡觉了。

第二天,莹莹还没睡够,就被急促的电话铃吵醒了。

"喂!"

"莹莹!是我啊。今天有事吗?下午出来一起去滑滚轴啊!"

噢,这么早原来是何晴打来的。迷迷糊糊中莹莹也就"嗯,嗯"地答应了。



"妈!待会儿我出去和何晴她们滑滚轴啊。"

"谁,就是那个整天疯疯癫癫的女孩吧?她现在哪个学校啊,怎么不在家看书复习?你怎么也跟着她们一起疯?"

"妈,她上的是技校,比我们轻松多了。我们从小玩到大的,老朋友了,有空聚聚嘛。我走啦!"

晚上,莹莹高高兴兴地回来了,好久没玩得这么开心了,还是跟老朋友在一起的感觉好。可妈妈却不这么想。

"莹莹啊,以后少跟你以前那帮狐朋狗友们混在一块。你现在上的是高中,过两年就考大学了,不像她们上个两三年技校就分配工作了,尤其是那个何晴,看看她,整天疯疯癫癫的,没个女孩样,以前我就说她没正形,挺聪明的脑子就是不往正经的地方用!你以后少跟她来往!"

"妈!人家何晴才不是那个样子呢!我们从幼儿园就认识了,一直到现在,她挺好的,对人也不错,她是我最好的朋友呢!"

"那是以前!谁知道她现在怎么样?以前你们初中的时候我就



觉得她不是什么好学生，自己学习成绩不好，还一点不求上进！小心你，被她带坏了！”

“您说什么呀！您怎么知道她不好？”

“我不管她好坏，她那些朋友也不怎么样，总之你以后少跟她交朋友！看她那打扮就不像个好学生样。听见没有？”

“妈！”莹莹快被妈妈气哭了，生气地一摔门，进了自己的房间。她想不通，妈妈怎么这样子，竟然不让她和何晴继续做朋友！怎么可能的嘛？十几年的交情，哪能说断就断？再说，妈妈也太武断了；她凭什么一眼就认定何晴不是好女孩？简直就是蛮不讲理嘛！

接下来的日子里，莹莹一直在跟妈妈赌气，妈妈越是不准她跟何晴联系，她就越是经常打电话跟何晴聊天；周末也不踏踏实实地在家看书复习功课了，常常和她们一起出去玩，直到天黑才回家。又是赌气又是玩，莹莹的学习成绩直线下降了。这样一来，妈妈更生气了，更加坚决地反对莹莹跟何晴来往了。看着自己的学习成绩一天不如一天，其实莹莹自己心里也很着急，可是如果这时候认输的话，不就失去一个好朋友了吗？虽然妈妈也是

出于对自己的关心才反对她与何晴的交往，可她这么做是不是太过分了？到底该不该继续跟妈妈赌气呢？用自己的学习成绩作为代价到底值得吗？整天莹莹都在为这些事情烦恼，哪还有心思学习呢？

……

巧博士：

一边是多年的好朋友，一边是关心自己的父母，当双方发生矛盾的时候，该怎么好呢？这可真是一道难做的选择题。

不知是父母的经验之谈，还是一向受传统思维的影响，在父母眼中，好像只有学习好，听话，懂事，讲礼貌才是好学生，乖孩子，才是值得交往的朋友。而我们在交友时所重视更多的是是否谈得来，脾气、性格是否相投，朋友之间是否能够以诚相待，互相帮助，其余的就不是那么重要了。所以，很可能被我们视为好朋友的人在父母眼里不过是“一群狐朋狗友”，比较开通的父母可能会好心地提醒我们要“谨慎交友”；比较保守，或者说古板的家长很可能就会禁止我们和他们看不顺眼的孩子来往，就像莹莹的妈妈一样，坚决反对莹莹继续跟何晴做朋友。莹莹的妈妈做得确实有点过分，再怎么说莹莹和何晴俩人曾做过十几年的同学，这么长时间也都该有个了解，哪能因为人家学习成绩不好没有考上高中就把人家全盘否定为坏学生呢？是不是有点太武断了？

我很同情莹莹，夹在好朋友和妈妈中间是挺为难的，不过她这样只会一味跟妈妈赌气的做法更为难，既不能甘心认输投降，



放弃自己多年的好朋友,又舍不得再气妈妈,毕竟妈妈也是出于对自己的关心。每天左思右想的,不但没想出个好的解决办法。自己的学习成绩还会为此受到牵连,多不值得啊!

其实,生活中还有很多类似这样经常会发生在我们和父母身上的小冲突,如果你解决得好,那就会皆大欢喜;如果解决得不好,很可能只会使矛盾激化,把小冲突变成大问题。

莹莹从我这儿学了几招去,不过没有全部照搬,她很聪明,会活学活用。莹莹终于想通了,不再和妈妈赌气了,结束了好久的“冷战”。不过,这可并不代表她举白旗投降了!呵呵,你一定想不到,莹莹竟然邀请何晴每星期上自己家里来作客!她的妈妈会同意吗?开始的时候当然不。何晴头两次来的时候,莹莹的妈妈都没有给她好脸色看,在她心里一直都认为是何晴教唆自己女儿和自己对着干,耽误了女儿学习,破坏了母女感情,怎会对她好?不过何晴倒不介意,每次来进门时都不忘问莹莹妈妈好;别看她平时大大咧咧,毛手毛脚的,干起活来还挺利索,饭后主动刷碗,收拾桌子;虽然自己的成绩不怎么样,不过也不妨碍莹莹学习,只要莹莹该复习了,她就知趣地告别。渐渐地,莹莹妈妈发现何晴这孩子还真不错,虽然不是她心中标准的好孩子,不过她热心,开朗,实在,不耍心眼,倒挺招人喜欢的。于是,莹莹妈妈也不再反对自己的女儿跟她继续做朋友了,时不时还让莹莹请她到家里来玩。只是,莹莹妈妈还是不太能接受何晴穿得像个男孩子一样的打扮。



平静的波澜

平静就像她的名字一样，从小到大都是文文静静的，很少看见她像同龄人一样叽叽喳喳地说个没完，或者到处疯跑疯玩。从小学认字时起，平静就迷上看漫画书，同学找她出去玩，不去；爸爸妈妈说带她去买衣服，不去。咱们去逛逛书店呀，好啊！一提起买书，她才兴奋起来。慢慢地年纪长大了，看漫画看了那么长时间了，平静也想自己动手画画，看看自己是否也能画出像样的漫画。一有空的时候，她坐在书桌前画，一画就是几个小时不动身，几乎陶醉在创作中了，自我感觉还不错。于是，平静就梦想着有一天自己能够成为一个真正的漫画家，专门搞漫画创作。可是平静的爸爸妈妈却很反对女儿对漫画着迷，他们说看这些小人书简直就是在浪费时间，不务正业，那么大的姑娘了，不说提高自己的学习成绩，争取考上一所重点高中，反而整天弄这无聊的玩意儿，真是不求上进！

这怎么算是不求上进呢！漫画创作也是很有前途的！爸爸总叫着说迟早有一天要把平静全部的“破烂书”当垃圾卖掉，吓得她赶快把现存的书都藏到床底下，每次都是偷偷地买书看，背着他们画画。爸爸妈妈之所以那么反对平静看漫画书是因为她的学习成绩不好，这都初三了，可平静的成绩在班里也只能算是中游水平，这样的分数怎么考重点高中啊？为了漫画，爸爸妈妈没少跟平静发脾气，他们说是因为她整天就知道弄这些小孩子的破玩意



儿，耽误了学习。这都快中考了，自己怎么还不知道着急呢。听了这话，平静很生气，怎么又把漫画跟学习好不好扯到一起了呢？我哪次是没写完作业就看漫画书、画漫画了？我的成绩不好是因为我根本就不想考高中！画漫画有什么不好呢？我很喜欢画，所以决定以后要在这方面有所发展，将来也可以成为一种很好的职业呀，如果你们不这么阻挠我的爱好，说不定我以后会当个漫画家呢！

平静说这番话的时候可是认真的，但是她的爸爸妈妈反而嘲笑说她是白日做梦，看漫画看傻了。平静还要再争什么，可是爸爸已经下了最后通谍：总之你是一定要给我考上重点高中，漫画嘛，等你以后中考完在看，现在就收收心，好好准备中考吧。

巧博士：

在家长们的眼中，一直以为只有写满了密密麻麻汉字的大部头才是正经的书，对于卡通漫画之类的书从来不屑一顾，总把它们简单地归为“小人书”一类中去。由于他们对漫画的陌生和童年对“小人书”的记忆，难怪他人要把漫画叫做“小孩子的玩意儿”，可见那时候的“小人书”给他们的童年带去了多少欢乐和喜悦。说不定我们的家长在小时候也因为看“小人书”而耽误了自己的学习，所以现在看到我们像他们当年一样对漫画看得津津有味时就着了急，生怕我们会重蹈他们的覆辙。呵呵……

小时候的记忆是最难磨灭的，所以如果现在你的父母坚决反对你看漫画的时候，你也用不着跟他们对着干，或者试图解释现在的漫画和以前“小人书”的区别，估计他们是听不进去的，别白



费口舌啦！不过父母毕竟还是有“前车之鉴”，如果你只把漫画当做一种业余兴趣的话，那就要分清学习和娱乐的主次关系，看漫画书，自己动手画都可以，可是不能太沉湎其中，不能让它分散了自己学习的精力。假如你的学习成绩真是因为看多了漫画而受到影响，那你父母所反对的就是正确的，为了自己今后的前途考虑，也该收心了。如果你的父母不反对的话，除了一顿口头警告之外，最好再加上100大板，加深记忆嘛！如果你特别喜欢漫画，又觉得自己在这方面有一定的天赋(不加以利用实在是浪费资源)，确实立志想在漫画方面发展，就不能只凭着一时的兴趣，还要有恒心和耐心。说起来漫画看似是小孩子的玩意儿，其实它也算得上是一门学问呢！要想学好漫画不一定就比你学数理化简单，所以，你一定要考虑清楚；别学着学着就后悔了。至于父母这一关嘛，看来是要考验考验你的诚心和耐心，一两次肯定说服不了他们，几十年形成的观点哪能说改就改呢？所以，最好的办法是双管齐下，光靠嘴皮子利索还不够，手也得练得勤快点，整理整理你以前自己所画的一些漫画作品，然后试着往漫画杂志社投投稿，看看自己的能力怎样；或者参加一些杂志社专门为漫画迷们(或者说未来漫画大师更贴切)开办的漫画讲座，比如《少男少女》杂志社专为漫画迷们开办的漫画俱乐部等等，先系统地学学如何画好漫画的基本功，提高自己的水平。如果你能把学到的漫画技巧应用到实际中，让自己的漫画多多在杂志上发表，然后自豪地拿给你的爸爸妈妈看，估计他们就该大发感慨：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实在快！呵呵……看到你长本事了，他们大概也就不会再小看画漫画仅仅是“小孩子的玩意儿”了吧？





妈妈，不要揭我的疮疤

田野和妈妈的关系一直不太好，因为田野的学习成绩总是不能让她的妈妈满意，两人又都有点急脾气，有时说不上二句话就急了，于是天天免不了都会有点磕磕碰碰的摩擦。倒不是说田野的学习成绩不好，比上不足，比下有余吧。只是田野妈妈在学习方面对自己的女儿要求非常严格，每次考试，不管是大考小考，主科副科，她的妈妈都要亲自过目试卷。田野考得不错时就不多说了，但是只要她有的科目成绩稍差一点，田野妈妈就会把她教训一顿。田野说自己其实也很着急她的学习成绩，人往高处走嘛，成绩有退步自己也难过，挨顿说就算是给自己敲警钟了。

可为什么却老因为考试成绩跟妈妈吵架呢？是不是心服口不服啊？

说到这，田野也是满肚子的委屈。我考的好时妈妈从来不表扬我，说是理所应当，这也就算了，我也不为了听几句好话才考好的。可气的是每次我考不好的时侯，妈妈就开始老调重谈，唠唠叨叨地说个没完。我今年都高二了，可我妈妈还记得我高一时有次数学测验只得 39 分！都什么时候的事了，她总是动不动就翻出来讲讲。我就奇怪，不就这么一次考得不好吗，干嘛老提它？那我以前考得好的成绩呢？怎么就从不说啊？不公平！前天我物理考试没考好，妈妈就又来了，把我上高中以来没考好的物理成绩全都



提了出来，真烦人！我的心情那天也很差，听着妈妈唠唠叨叨没个完，我也急了，就出言和她顶撞了几句，结果妈妈气得说我不知道好歹，说她以前全是瞎操心，从此以后再也不会管我的学习了，说完气呼呼地就回房间了。开始我也很生气，后来回屋一想，其实妈妈这也是为我好，若不是有妈妈整天的督促，我的成绩估计还不如现在呢。妈妈说以后再也不管我了，我听了很伤心，又是觉得自己委屈又是觉得对不起妈妈，不该和妈妈顶嘴。我害怕如果妈妈以后真不再过问我的学习，那我该怎么办呢？

巧博士：

暴风雨随时随地都可能爆发，尤其是当你从学校拿回一张不那么令人满意的卷子……考得好当然大家皆大欢喜，可假如考得不好呢？是不是闻到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浓浓的火药味？

自己没考好，理应怀着自责、内疚的心理回来老老实实地接受家长的批评教育，谁让你没拿回个皆大欢喜的分数来呢？可是如果人人都能做到这样也就什么都不用说了，关键是在于问题并不能总是在和平的氛围中解决的。就像田野和她的妈妈吧。刚开始训话的时候田野还能认真听听，虽然妈妈讲的还都是老一套，可这不是因为自己理亏，考砸了嘛，得，凑合听着吧。后来田野怎么就越听越烦了呢?甚至跟妈妈吵了起来。说句公道话，其中主要的责任还是出在田野妈妈的身上。这次考得不好，教训一顿，敲敲警钟也就差不多该结束了，可谁知道越扯越远，竟然又把上次考试，甚至上学期的考试成绩都搬出来了，哪壶不开提哪壶，想想看，这样说起没个完，谁听了不烦呀？田野出言顶撞妈妈是不对，



可是田野的妈妈是不是也该想想,差不多就行了?只要能够达到提醒田野不能对学习掉以轻心的目的就够了,干嘛扯那么远的事?每个孩子都希望自己能得到家长的肯定,而不是一味的否定,该批评的时候固然要批评,考好了也要适当表扬表扬吧?奖惩分明是不是对孩子的帮助更大呢?

田野,你也不用害怕,想来你妈妈说以后不再管你了等等之类的话也就是在气头上说说,吓唬吓唬你而已,不会当真的。就像你也不是成心要惹妈妈生气一样。哪个父母会不关心自己的孩子呢?你不愿意听妈妈的唠叨,可你妈妈就真愿意整天教训自己的女儿吗?她也是希望你能在学习上有更大的进步,而不是只满足于现状,停滞不前。所以,别再总为妈妈的教训而耿耿于怀了,好好地踏下心来,仔细分析一下自己这一次成绩没考好的原因到底出在哪儿,你的卷子可以很好地帮助你,老师给你打上叉的地方就是你的问题所在,找到问题根源,再加上自己的努力和妈妈的帮助,还怕功课赶不上去吗?

另外,告诉你一个不被妈妈揭老底的方法。自己画一张图表,按照你们学校考试的习惯分好单元格,然后把它贴在家里比较显眼的位置(主要是贴在要让妈妈在教训你时看得见的地方)。每次考试成绩发下后,你就在相应的空格里填上自己的分数,这样一来,学习成绩一目了然,好成绩和坏成绩都看得见,一是可以督促你平时要认真学习,不能松懈;二来能够提醒妈妈在教训你的时候先看看你的表现,然后再决定是批评教育还是奖励。

爸妈，我这是学坏吗



我刚上初一，就感到非常苦恼，家长不准我和朋友（您可别误会了，我说的朋友不是男女之间的那种朋友）一起玩。硬逼我一个人呆在家里。我是个独生子，在家没有人陪我玩，同班的同学们看到我太孤单了，就到我家看望我。可爸妈有时又看不惯，他们前脚走，后脚就评论："你看看，男孩子头发那么长，女孩子穿得花里胡哨。和他们一起准得学坏。"

我是一个女生，刚上初中，爸妈就告诫我："不要理睬他们男孩子，只同他们保持不远不近就行了，也不能和女孩子太近乎，有的坏女孩子比男孩子更坏。"因此，一年过去了，我没有



一个知心朋友，到了初二，我担任了班干部，常常因为开会和搞活动而拖延了放学时间，家长就一再质问我"干什么去了"、"和谁在一起"。无论我怎样解释，他们总是不相信，妈妈还对爸爸说过："唉，丫头大了，心野了，咱管不住了。"我听了感到非常委屈，眼泪直往肚子里咽，难道我和同学在一起就会变坏吗？

巧博士：

中学生，不论是男生还是女生，好群、好交友、好玩、好凑热闹，这是正常的，不是什么"学坏"、"乱交友"。

中学生为什么会有好群行为呢？所谓好群行为，是指人在交友动机与归属动机的作用下，积极寻求团体交友的一种社会行为。

首先，中学生具有强烈的交友动机。初中是开始接触社会、走向社会的年龄段。为了认识社会，应付社会的复杂情况，少年们需要获得信息，获得支持，必然要寻求朋友、同伴。

其次，中学生交友是在同龄伙伴中开展的，因为人具有归属动机的作用，这就是说，人们总是把自己归属于某个年龄阶段、某种思想、态度、兴趣范围、某种团体利益之内而进行活动的。所以，中学生总是在同龄人中寻找朋友，极少同成人、老人交朋友。

再次，初中生的交友是属小群体性的。初中生在异性同龄人中一对一的交友现象虽然也会发生，但不多见，更多的情形是小群体形成的交友，如同班、同组、同街坊，或性格、观点、兴趣、爱好相同。在交友的性别上，多数是同性的，当然，因为是小群体性的，也会吸引部分异性同学。



由于中学生的好群行为具有以上三个特点，所以，他们总是找哥们儿、姐们儿一块玩，一起聊。有些中学生在家长、老师面前三缄其口，总觉得“话不投机半句多”，连一分钟也不愿意呆下去，可是到了哥儿们、姐们儿中间，就有说有笑，能侃能聊，无话不谈，无密可保。他们把友伴的话当作至理名言，却把家长的话当作耳旁风。

于是，一些家长就猜疑：“这小子(丫头)对家长的话不乐意听，八成是学坏了。”有的家长干脆把孩子关起来，命令孩子：“你要老实在家呆着！不要和不三不四的人来往。”这样，亲子间的对立就紧张、尖锐起来了。

不可否认，少年期的中学生，由于交友不慎，导致种种不幸的后果，这种现象比比皆是，难怪当父母的对自己的子女如此不放心。是的，岁月虽然给中学生初步铸成大人的样子，但是，并未完全赋予中学生以成人的成熟性，他们毕竟稚嫩，免不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荀子说：“蓬(一种野草)生麻中，不扶自直；白沙在涅(黑泥)，与之俱黑”(《劝学》)。所以，少年时期的中学生应交什么样的朋友，怎样交友，是麻痹草率不得的。

这里先对两位同学及我们的中学生伙伴谈一点我对交友之道的看法：

1、广泛交友，有选择地交挚友

交友可以超越年龄、种族、地位、职业、性别的界限，同龄的、比自己年长的或年少的，同性的或异性的，国内的或国外的，都可以交。

但是多交朋友，并不是乱交朋友，而是选择益友，交好益友。这就要“见贤而思齐，见不肖而内省”，就是说，见到好的人要向他





学习,见到不好的人要警惕他。我们要交那种在艰难时刻热情帮助自己,在错误时刻直言批评自己的挚友,这样的朋友交上一两个,就是一笔巨大的精神财富,一辈子享用不尽。

2、为友谊而交友,不为功利实惠交友

有的同学交友漫无目的,为交友而交友,虽交了不少朋友,但对自己都没有什么帮助;有的同学则过分强调实惠目的,以为"多一个朋友多一条路",对自己用得着、有好处就是朋友,否则就一脚踢开,这两种交友都是不恰当的。

我们应当为增进友谊、交流感情、互相学习、共同进步而交友。

3、以平等的态度对待朋友

朋友之间,特别是小群体范围内的朋友,彼此都应以平等、尊重、互助、信赖的态度去相交,不要称王称霸,也不要论亲疏、搞宗派;不同年级的同学之间,不存在上下级的关系,不要看成"头头"和"部下"之间的关系,不可强迫别人服从自己,自己也不要依赖于别人。

4、不宜交一对一的同龄异性朋友

男女同学可以交朋友,尤其是同龄的朋友,但不宜一对一地交友,可以以小群体的方式相交。

好,那么又怎样才能说服你们的家长同意自己交朋友呢?

1、借古谈今,从容说理

不必同父母争吵,但可以同他们从容说理。如劝告他们:"少年交友不仅是心理上的需求,也是锻炼社交的需要,您把我整天关在家里,不和伙伴往来,我容易变得孤癖,长大后缺乏社交能力,发展前途会受影响的。"



还可以讲，俗话说“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在家靠父母，出外靠朋友”嘛，人不能没有朋友，毛泽东青少年时曾“携来百侣曾游”；周恩来青少年时更是广交海内外的朋友，他甚至同比自己大十几岁的廖仲恺结下深交呢；瞿秋白对鲁迅说：“人生得一知已足矣”；马克思也找恩格斯做“铁哥们儿”。由此看来，交上一两个真正的朋友，是人生的巨大财富，使自己受益无穷。

2、让父母认识和了解你的朋友

借着向双亲汇报学习的机会，把你同学好友的优秀事迹讲讲，给父母亲下点“毛毛雨”，让他们在脑海里不知不觉地产生这样的观念：“啊！这些孩子真不错呀。”然后，把他们带到家里，自豪地对爸妈说：“这就是我的好哥们儿、好姐们儿！”

3、适当讲点“实用主义”

大道理对有的父母讲不清，万一他们横竖不让你交朋友，就可对他们讲点“实用主义”，即当他们有困难、需要外助的时候，立即打出你的“王牌”，如家用电器坏了，你班同学的哥哥是维修电器的，就可以请到家来帮助修理好，父母亲就会对你的同学另眼相看。

4、请班主任为你说情

如果你是班干部，因班里的工作而放学迟了，可让班主任为你说情，写张字条，或开家长会时说明一下。一般地说，家长是完全相信老师的。



我该怎么办

人生如箭，转眼即逝。十六个春秋花开花落，我已长成一个高中的棒小伙了。

不知怎么回事，现在恋爱成了我们同学中的“时髦”。上初中时还是男女有别，授受不亲，相互攻击。可一到高中，有人就成双结对了。

我和本班的一个女同学挺谈得来，常在一起聊天，谈理想，谈抱负。其实我们并没有“赶时髦”的想法，可是同学们哄说我们也“敲”上了。这事让老师和家长知道了，可不得了。老师把我们的座位分得远远的，还动辄把我们“提”到办公室训上一通，真让人哭笑不得。父母更大发雷霆，放学后跟踪追击，回到家刨根问底，数落个不休，真让人气愤。更可恨的是，他们竟私拆我同学的来信。一怒之下，我们索性真恋上了。

开始，我俩觉得又兴奋又激动，并且引以为自豪，觉得幸福是靠我们自己同老师和家长抗争得来的，一时间陶醉在卿卿我我之

中。但是到了后来，我发现自己听课和复习、做作业时都严重地分心，老想着对方。

我们的学习成绩很快就溜降下来。加上双方家长对我们的相恋十分不满，天天对我们念“紧箍咒”，不到三个月，她就说要同我分手。分就分，天涯何处无芳草？我一气之下就一个星期没有理她。可我感到十分空虚、无聊，我见她也是终日无精打采的。唉，我们都在内心忍着失恋的痛苦煎熬。

现在，我们很矛盾，重新相恋吧，又怕影响学习，而且还得天天受父母的指责；彻底分手吧，内心又感到十分地痛苦，实在不忍心啊！我们该怎么办？

巧博士：

中学生之间相互“敲定”朋友，从外部原因看，正如你来信所说：有的是同学们哄出来的；有的是家长、老师逼出来的；有的是赶“时髦”才谈的；当然也有许多是不知不觉中“敲”上的。那么，我们中学生本身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现象呢？我请教了心理学家之后，才明白了问题的根本所在：

生命的力量是伟大的，人的发展变化是迅速的。昨天的一群不懂事的小孩子，今天都变成了大姑娘，棒小伙了。

看那些动人的女孩，一个个胸脯悄悄隆起，身体曲线渐渐显现，那窈窕袅娜的身姿，不由使人联想到荷塘里亭亭玉立的出水芙蓉。再看看咱们身边的小伙子，个头迅速地窜高，胡须也偷偷地钻出唇边，说话瓮声瓮气的，喉结也变大了。这都是人身体自然发育的结果。还有，每一个中学生都亲身经历过：男孩子在夜里遗精了；女孩子则突然“倒霉”(月经初潮)了。这一切都是来得那么悄



然，那么突然，使我们会产生一阵阵的恐慌与惊喜不安，心里成天像藏着一头小鹿，"突突"地乱蹦乱跳。这一切生理现象的变化，心理学家称为"第二性征"，并且把男女之间在性器官上的差异称为"第一性征"。

到了高中后，中学生的性爱意识、性爱情感和性爱需求则越来越强烈，男女同学之间，互相有着一种神秘感和吸引力。彼此好奇、迷恋、冲动，开始产生同异性接近和接触的欲望。于是，"第三性征"特点便出现了。

正是由于"第三性征"的出现，使得每个妙龄的少男少女都自然而然地产生追求异性的愿望和要求。

但是，这时的少男少女，无论是单相思还是一对一的异性交往，都还谈不上恋爱，仍保留同学友谊的味儿。因此，决不能把中学生这种愿望和要求指责为"下流"、"黄色"、"作风问题"。同时，异性交往还会产生异想不到的结果。男孩子为了获得心目中女生的好感，某一天会醒悟到：我的学习一定要出类拔萃，不能让她小看；女孩子为了获得心目中男孩子的注意，也会经常要求自己举止端庄，待人文雅大方。于是，双方在心理和外貌上均会发生巨大的变化。

我这里并不是鼓励中学生早恋，相反，从任何一个方面上看，中学生都不应过早地涉入爱河。

从身体上，中学生虽已急骤发育，貌似成人，并已"性成熟开始"，但毕竟还很幼稚，还处于长身体的阶段。即使到了高三，18岁了，身体发育已基本成熟了，仍未具备谈情说爱的条件，因为人终究不是禽兽动物，生理上具备成熟条件，并不等于就可以婚恋。还应具备许多条件：

一是精神的、心理的条件。中学生的心理还处于半成熟半幼稚状态，理智、情感和意志品质尚处在迅速发展之中，对生活和对



恋爱后果及其应承担的责任尚缺乏足够的认识，情绪情感容易被动、变化，行动上容易急躁、冲动及中途动摇。这种精神上、生理上的不成熟性极易导致犯错误。

二是经济上的条件。中学生前途未定，衣食无着，经济上仍依赖于父母。

三是社会条件。中学生尚未完全进入社会成为社会的独立成员，社会各界也不把中学生当作成人对待。

照这样看，中学生根本不具备择偶的基础，如果中学生男女过早地陷入爱的漩涡，对学习和身体都没有什么好处，年纪轻轻，就把大好青春时光用在花前月下谈情说爱中。心中常有爱神在，智慧之神就会被挤一边，学习起来心不定、神不专，无法从事正常的学习生活。尤其是一旦产生单相思的局面，心里对异性独自苦思，若对方不觉察或不理会，则会使相思者变得萎靡不振，由失望而产生自卑，导致意志消沉，终日无精打采，不但影响了学习，而且对身心发展的健康也有害。

现在，你们处于若即若离的状态，并二同家长还发生了干戈。由此可见，早恋给你们带来的痛苦远远大于欢乐。你们何不在理智上清醒一些、在情感上坚强一些、在意志行动上坚定一些呢？在具体处理上，我献给你们几条措施，相信你们会正确地处理好自己的事的。

1、悄悄而来，悄悄而去

既然求爱意识是悄然而来的，那么，不妨作个悄然而去的处理，拿起理智的金盾，把丘比特悄悄射出的金箭悄悄地挡回去。消除男女同学之间的过敏意识，让友谊之花尽情开放。这样，既显得落落大方，又不会伤害对方的感情。如果你心中深深地印下她的身影，我希望你把爱的种子悄悄地珍藏在心中，千万不要轻易洒在贫瘠的土地上。那样是无法得到温暖的阳光和清新的空气的，



是无法开出绚丽的花朵的。只有一切条件成熟了,它才会发芽、开花和结果。

2、耐心地说明情况

既然已解决了感情的问题,不妨同她一起到家里,当着家长的面,说明你们两人的关系,是朋友而不是恋人,是纯真的友谊而不是爱情。这样,一方面可以彻底地斩断早恋之情;另一方面,可以使家长放心。

3、借助外兵

请一些明白道理、了解青春少年心理的长辈出面。一方面,他们可以向家长讲明,绝不能把孩子心灵深处的爱的感情看成是邪恶、淫乱的东西。并提醒家长正确地认识问题,正确引导孩子自己解决问题,而不是用拙劣的手段去无情地干涉,以至摧残孩子心灵中的美好情感。另一方面,这些智慧长者还可成为你们的良师益友,向你们分析利害关系,指出世上要追求的东西还很多,求爱只是其一,还有求知、求美、求职业、求成就等。帮助你们变求爱为求知,鞭策你们努力读书,立志成为一个饱学的,有科学头脑的,并勇于为祖国为人民献身的人。让性爱的力量升华,越过青春期的朦胧意识,成为一个觉醒的青年,走向美好的明天。